消费品安全委员会

16 CFR 第1110部分

[CPSC 案卷编号 2013-0017]

合规证书

机构：消费品安全委员会。

行动：最终规则。

摘要：美国消费品安全委员会(委员会或 CPSC)经与美国海关与边境保护局(CBP)协商，发布本最终规则(本最终规则)，以修订本机构关于合规证书(证书)的法规。本最终规则使 CPSC 现行证书规则与 CPSC 其他关于检测和认证的规则保持一致，并针对 CPSC 监管的产品和物质的进口，实施向 CBP 电子申报证书(电子申报)。

日期：对于受最终规则约束且要求认证的所有CPSC(美国消费品安全委员会)受监管消费品和物质，除进口至对外贸易区(FTZ)并随后报关用于消费或仓储的产品和物质外，最终规则自2026年7月8日起生效。对于从对外贸易区报关用于消费或仓储的CPSC受监管产品和物质，最终规则自2027年1月8日起生效。

如需了解更多信息，请联系： Kat Rickerson，电子申报项目专员，美国消费品安全委员会，4330 East-West Highway, Bethesda, MD 20814；电话 240-429-4257；电子邮件：*eFilingsupport@cpsc.gov*。

补充信息：该委员会发布最终规则，以修订 16 CFR 第 1110 部分(第 1110 部分或 1110 规则)中关于合规证书(证书)的要求。本最终规则适用于须为进口至美国用于消费或仓储或在美国商业中分销的、由 CPSC 监管的消费品和物质[1]签发证书的进口商、国内制造商和自有品牌商。

1 《消费品安全法》(CPSA)第14(a)条规定，制造商(包括进口商)和自有品牌商须为所有受CPSA项下消费品安全规则或委员会执行的任何其他法律项下类似规则、禁令、标准或法规约束、且为消费或仓储目的进口或在商业中分销的消费品出具证书。15 U.S.C.2052(a)(11)-(12);15 U.S.C.2063(a)(1)。在本最终规则中，所有受CPSC规则、禁令、标准或法规约束且须依据CPSA第14(a)条进行认证的消费品和物质，均称为"消费品"或"产品"。

在美国商业中流通。委员会于2008年颁布了现行的第1110部分以规范合规证书。现行规则遵循《消费品安全法》(CPSA)第14条关于合规证书的法定要求，

《消费品安全法》(CPSA)规定进口商为进口产品的认证人、制造商为国内制造产品的认证人，并允许以"电子"证书满足证书"随附"产品或产品装运的要求，即访问证书的URL或PDF文件。73 FR 68328(2008年11月18日);15 U.S.C.2063(a)、(g)。

2013年，委员会发布拟议规则制定通知(NPR)，修订第1110部分，以与16 CFR第1107部分(第1107部分或1107规则)下的儿童产品检测规则及16 CFR第1109部分(第1109部分或1109规则)下的零部件检测规则保持一致。78 FR 28080(2013年5月13日)(2013年NPR)。根据《2008年消费品安全改进法》(CPSIA)第222条的要求，委员会应制定风险评估方法(RAM)，以识别可能包含违反《消费品安全法》第17(a)条(15 U.S.C.2066(a))或委员会执行的其他进口规定的消费品的进口产品；对于进口消费品，2013年NPR还提议要求在提交CBP报关时，或在同时提交报关单和报关单汇总时，向CBP电子申报证书。[2] 15 U.S.C.2063(g)(4)。

目前，CPSC仅在工作人员确定某批装运需接受检查后才收集合规证书；合规证书数据通常不被收集，因此无法有效用于锁定需检查的装运。电子申报的目的是使CPSC能够在消费品正在进口至美国，并更好地将CPSC在口岸的检查和扣留资源集中于更可能不合规的产品，同时减少合规产品的检查延误。RAM使用算法处理数据，包括报关数据以及即将纳入的证书数据，以提高或降低每批产品的RAM风险评分。风险评分协助口岸工作人员评估 incoming 货物并拦截不合规消费品。使用证书数据进行更精准的定位将最大化利益相关方和工作人员的检查效率；帮助CPSC将危险、违规产品排除在消费者之外；并通过减少合规产品的检查延误减轻行业负担。

自2013年以来，委员会已开展了一系列项目以推进电子申报要求的实施，包括开展电子申报Alpha试点、证书研究以及电子申报Beta试点。2020年12月，委员会批准了一项在CPSC实施电子申报计划的多年度方案。[3]此外，自2013年以来，CBP已完成自动化商业环境系统(ACE)的开发与实施，美国政府通过该系统落实"单一窗口"，即处理政府机构所需贸易相关进出口数据的主要系统。摆脱纸质程序后，政府和业界的流程都变得更快、更精简。具体而言，CBP开发了政府参与机构(PGA)报文集，作为美国政府机构以电子方式收集额外进口相关数据的一种方式。电子申报Alpha和Beta试点是与CBP联合开展的，测试了CPSC的PGA报文集的使用。

2023年12月8日，委员会发布了一份补充拟议规则制定通知(SNPR)，提议修订第1110部分，其中包括：修订术语以纳入第1107部分和第1109部分规则中已引入但尚未纳入第1110部分的概念；扩大第1110部分中"进口商"的定义以回应评论者的

2 CBP法规将"报关"定义为确保进口货物从CBP监管下放行所需的文件或数据，或提交该文件的行为。参见 19 CFR 141.0a(a)。CBP法规将"报关单汇总"定义为CBP评估关税、收集进口货物统计数据以及确定是否满足其他法律或法规要求所需的任何其他文件或数据。参见 19 CFR 141.0a(b)。报关可作为两步流程或一步流程进行。作为两步流程，首先提交报关，然后在报关提交后10天内提交报关单汇总。作为一步流程，提交报关单汇总，该汇总同时作为报关和报关单汇总的提交。例如，参见 19 CFR 141.68(b)。因此，使用"报关"一词涵盖两种流程，无论报关/CBP表格3461是为两步报关流程提交的，还是在报关单汇总/CBP表格7501作为报关的一步报关流程中提交的。

3 CPSC实施电子申报计划的2020年工作人员简报材料见：*https:// www.cpsc.gov/s3fs-public/CPSC-Plan-to-Create-an- eFiling-Program-for-Imported-Consumer-Products.pdf*。委员会行动记录见：*https://www.cpsc.gov/s3fs-public/RCA- CPSC-Plan-to-Create-an-eFiling-Program-for- Imported-Consumer-Products.pdf*。

本译本由机器翻译生成，供快速理解条文与内部培训使用；
涉及合规判断或法律适用时，请咨询专业顾问，并以官方英文文本为准。
翻译您自己的文件，请选择桐鸾译馆 · https://www.ivyivy.com.cn
扫码关注服务号

对产品认证机构的担忧
对.....拥有控制权和了解
商品；允许自有品牌商进行检测
并对产品进行认证；以及实施
进口消费品的电子申报
受CPSC监管。88 FR 85760(SNPR)。

委员会收到47
对SNPR的评论，在
本序言第IV节，并且现在
定稿修订第1110部分的规则，
附有澄清和修改，在
对评论者关切的回应。[45]最终规则明确了以下实体：

必须为成品签发证书
产品，包括国内
制造和进口产品，
依据.....第14(a)条
CPSA(修订版),15 U.S.C. 2063(a);
规定了证书内容、格式和
第14条中的可用性要求
《消费品安全法》的；要求进口商电子申报
就须认证的进口成品向CBP(美国海关与边境保护局)提交合规证书数据；并澄清第1110部分哪些条款适用于自愿性零部件合规证书。

I. **法定授权** 《消费品安全法》第102条

《消费品安全改进法》（CPSIA）
修订了《消费品安全法》第14(a)条以
扩大证书要求
合规。15 U.S.C. 2063(a)。正如
经修订，《消费品安全法》第14(a)条
要求制造商和自有品牌
标签商为所有
受以下约束的消费品
消费品安全规则，依据
CPSA或类似规则、禁令、标准，
或任何其他法律下的法规
由委员会执行，即
进口用于消费或
仓储或分销于
商业。15 U.S.C. 2052(a)(11)–(12)；
15 U.S.C.2063(a)(1)。《消费品安全法》界定
“制造商”一词指“任何人
谁制造或进口
消费品。”15 U.S.C.
2052(a)(11)。因此，证书必须
由制造商、进口商或
自有品牌商签发。当产品
如果涉及多个制造商，包括
进口商或自有品牌商，
委员会可通过规则指定一个
或此类实体中的一个或多个作为认证方
并豁免其他方。15 U.S.C.
2063(a)(4)。

儿童产品证书(Children's Product Certificates，简称 CPCs)
必须基于由.....执行的测试
第三方合格评定
其认证以执行
此类测试已被
委员会。15 U.S.C.2063(a)(2);16 CFR 第 1107 部分。非
儿童产品(通用证书
合格证书或GCC）必须基于
对每个产品进行测试或进行合理
测试项目。15 U.S.C.2063(a)(1)(A)。
《消费品安全法》第14(a)(1)(B)条要求
该证书须列明每项规则、禁令、
标准或适用于该
产品。15 U.S.C. 2063(a)(1)(B)。

CPSA第14(g)条对合规证书的形式、内容和可获得性作出了附加要求。15 U.S.C.2063(g)。
第14(g)(1)条要求每份合规证书必须标明制造商(包括

进口商）或自有品牌商签发
证书，以及任何第三方
合格评定机构，其
测试证书取决于。15 U.S.C.
2063(g)(1)。至少，证书
必须包括日期和地点
制造；日期和地点
产品被检测；各方的
名称、完整邮寄地址和
电话号码；以及联系
个人的信息
负责维护以下记录：
测试结果。同上第14(g)(2)条要求
每份证书应清晰可读，且
所有内容须为英文；内容可以
另外以另一种语言提供。15
U.S .C. 2063(g)(2)。

适用产品或装运的
证书所涵盖的产品，以及
证书副本必须
提供给每个分销商或零售商
产品的。应要求，
制造商（包括进口商）或
证书必须随附于

签发合规证书的私营标签商必须向委员会提供合规证书副本。15 U.S.C.2063(g)(3)。最后，CPSA第14(g)(4)条规定，经与

海关专员，CPSC可，
根据规则，规定电子申报
证书最多提前24小时
进口产品的到达。在
请求，制造商（包括
进口商）或自有品牌商签发
证书必须提供此类
证书提交给委员会以及
CBP。15 U.S.C. 2063(g)(4)。

除法定授权外
要求受监管
产品的证书，如第14(a)节所述
和CPSA的(g)款，委员会
拥有实施的一般权力
测试和认证要求
依据《消费品安全改进法》第3条，
其中规定“委员会
可发布必要的法规，以
实施本法及本法所作修正案。’’ 说明

至15 U.S.C. 2051（引用Pub. L. 110–314, 3, 2008年8月14日， 122 Stat. 3017).

II. **证书背景与**
电子申报

SNPR 第 II 节提供了
关于现有.....的详细背景
1110规则，2013年NPR修订
1110规则，CPSC的风险评估及
针对进口消费品的执法工作
产品，以及CPSC与电子申报相关的
自2013年拟议规则制定通知以来的项目。88 FR 85760, 85761-63。在本节
序言中，我们总结了相同
信息，并另外描述2023年SNPR。

A. 第*1110*条规则

如本前言第I节所述，CPSIA扩展了第14条

CPSA要求进行测试和认证
受制于以下规定的消费品
消费品安全规则，或向
类似规则、禁令、标准或法规
根据委员会执行的任何其他法案
委员会。15 U.S.C. 2063(a)(1)。
现行1110规则遵循法定
第14条中的要求，允许
证书以纸质、电子（URL）、
和PDF格式签发证书，并声明该
初步规则“得到了简化，至少在其
初始阶段。”73 FR 68328（11月18日，
2008）。现有规则并非
预期为永久性的。随着
委员会在通过时解释
该规则，“随着时间CPSIA扩大的
认证要求将变得
更常规，而[CPSC]随后会
考虑该规则是否需要
根据实际经验修订。”73
FR 68328。现有1110规则确实
未实施第条中的授权
CPSA第14(g)(4)条要求电子申报
进口产品证书。15
U.S .C. 2063(g)(4)。

B. *2013*年拟议规则制定通知 2011年，按照第222条的要求

CPSIA，CPSC启动了一个试点
针对系统测试有效性
CPSC的RAM。该目的
RAM用于支持识别和
拦截含有
潜在危险产品。该
试点RAM系统使用了基于规则的
方法和聚合评分模型
以突出潜在风险、模式和目标。15
U.S.C.2066 注。由
2012年，员工已努力完善
RAM并已开始应对
基于互联网的公司销售

4 2024年12月18日，委员会投票(3-0-2) 以发布最终规则，所有五位委员投票通过该规则；以及一名多数投票通过该规则，并附有一项延长一般实施的修订日期从12个月到18个月。所有委员们就此事发表了相关声明与他们的投票。委员会行动记录委员声明可在以下网址查阅：*https://www.cpsc.gov/s3fs-public/RCA-Final-Rule-*实施合规证书电子备案合规.pdf?VersionId=JN7iuAdHGzooHBnXpuU7xZB4aX4Dkada。

5 本最终规则中的信息同样基于关于工作人员2024年11月15日备忘录：草案修订16 CFR第1110部分的最终规则，用于合规证书及实施受监管进口证书的电子申报消费品(工作人员最终规则备忘录)。

消费品(电子商务)和直接面向消费者的货物，这使得CPSC(美国消费品安全委员会)拦截不合规产品更具挑战性。为解决这些问题，并能够利用证书数据在口岸对CPSC规则的执行进行目标锁定和执法，CPSC在2013年NPR中提议，依据CPSA第14(g)(4)条，对受监管的进口产品与CBP(美国海关与边境保护局)实施证书电子申报。2013年NPR还寻求修订第1110部分，将该规则纳入当时新制定的第1107部分和第1109部分所设想的测试与认证制度。[6]CPSC就2013年NPR收到了来自70多名评论者的500多条评论。*C.CPSC*的风险评估与

针对进口消费品的定向执法措施

2017年，CPSC过渡到
RAM 2.0系统，该系统评估CPSC管辖范围内的更多数据，并使用分析和绩效报告帮助工作人员修改和微调风险评估与目标锁定规则，以选取货物进行检查。CPSC的RAM目前接收CBP收集的进口报关数据的电子推送。[7]RAM经过优化以摄取CBP的数据，并使用算法识别可能不合规的消费品货物以供CPSC检查。然而，RAM摄取的数据是CBP为其执法和关税目的而收集的，这些目的并不总是与CPSC的风险评估目的相一致。此外，CPSC当前的进口执法方法劳动强度大，缺乏利用产品特定数据识别可能不合规产品的有效手段。

目前，CPSC 仅在工作人员确定某批货物需接受检查后才收集合规证书；证书数据通常不被收集，因此无法用于锁定需接受检查的货物。CPSC 口岸工作人员确定需接受检查的货物，并请求

6 第 1107 条规则规定了儿童产品测试与认证的要求，包括产品必须接受测试与认证的时间和方式，以及记录保存要求。第 1109 条规则规定了儿童产品和非儿童产品的零部件测试与认证的条件和要求。这两项规则均引入了与合规证书相关的新概念和新术语，而这些概念和术语在 2008 年发布的现行第 1110 部分规则中并不存在。

7 目前，CPSC 的 RAM 系统仅限于 CBP 收集和提供的数据，不包含有助于加强风险评估的 CPSC 特定信息。对进口消费品合规证书数据进行电子申报，将使 RAM 能够利用这些数据，进一步提高 CPSC 锁定不合规消费品并在口岸实施检查的能力。

由CBP将货物置于扣留状态并运送至检查站供CPSC检查。检查扣留会造成延误，使CPSC和企业耗费时间和金钱；因此，进口商和CPSC有着共同利益，即减少对合规产品的检查，转而侧重于对可能违规产品的检查。利用证书数据进行更精准的目标锁定将最大化利益相关方和工作人员的检查效率；使危险、违规产品不落入消费者手中；并通过不延误合规产品、不在口岸扣留货物等待收到证书来减轻负担。

使用证书数据也可以
提高CPSC对依据19 U.S.C.1321(a)(2)(C)享有关税豁免的低价值货物(通常称为最低限额货物)进行目标锁定的能力。CPSC口岸工作人员目前无法高度确定地在此类低价值货物中 pinpoint 可能不合规和危险的产品。最低限额货物目前可通过“舱单放行”流程[8]或ACE报关类型86测试(ET86)报关。其中，只有后者能够传输实现CPSC受监管商品放行所需的PGA(政府参与机构)报文集[9]数据。[10]最终规则要求含有CPSC受监管制成品的最低限额货物通过能够传输该报文集的报关类型(目前仅限于ET86)申报CPSC的PGA报文集。因此，进口商现在可对最低限额

8 依据 19 U.S.C.1321(a)(2)(C) 主张关税豁免的货物，可通过提交提单或列明每份提单的舱单办理报关。此类非正式报关称为“舱单放行”程序。一般而言，此类货物依据舱单或提单上提供的信息由 CBP(美国海关与边境保护局)监管放行。89 FR 2630, 2631-2632(2024 年 1 月 16 日)。

9 CBP 创建了 PGA 报文集，用于向进口商收集合作伙伴政府机构所需的其他机构相关进口数据，并允许进口商在报关或报关单汇总时向 ACE 传输数据元素。CPSC 创建了两个 PGA 报文集：完整报文集和

引用报文集。使用完整报文集时，进口商将以数据元素形式提供所有证书数据。使用引用报文集时，进口商将提供指向已录入CPSC产品登记库的证书数据的引用ID。产品登记库是由CPSC创建和维护的证书数据库。进口商可录入或上传受监管消费品的证书数据，每次进口该产品时可在简短的PGA报文集中引用，而无需重新录入相同的证书数据元素。

10 具有 PGA 数据报告要求，或需要支付任何关税、费用或税费的货物，不得使用“舱单放行”程序。89 FR 2630, 2632。

货物附加所需的 CPSC 政府参与机构(PGA)报文集。最终规则生效后，CPSC 的风险评估模型(RAM)可接收 CBP 的报关数据以及包含证书数据要素的 CPSC 政府参与机构(PGA)报文集，用于风险评分。使用针对具体产品的证书信息将使 CPSC 能够更深入地了解所有进口产品，包括最低限额货物。每日有数百万件最低限额货物进入美国；尽管并非所有这些货物都包含 CPSC 监管的成品，但利用算法评估证书数据并识别高风险货物(即使是频繁发生的低价值货物)的能力，将增强 CPSC 集中有限资源以识别和拦截高风险货物的能力。

此外，海关与边境保护局(CBP)不收集
通过国际邮件进口至美国的产品的报关数据；因此，这些货物无法传送 CPSC 监管产品所需的 PGA 报文集。然而，CPSC 工作人员会对邮件货物进行检查；缺乏产品相关数据可能导致 CPSC 对合规产品进行检查，从而延误其放行。尽管 CBP 无法通过 ACE 处理为国际邮件货物收集的任何证书数据，[11]最终规则要求对国际邮件采用修改后的电子申报要求。使用国际邮件进口 CPSC 监管消费品的进口商必须在货物抵达美国之前将证书数据录入产品登记库，以便工作人员分析该数据并与 CBP 合作锁定邮件货物进行检查。

*D.*自*2013*年*NPR*以来*CPSC*电子申报相关项目

自2013年NPR发布以来，
CPSC 已实施 RAM 2.0,CBP 已实施 ACE 并开发了 PGA 报文集。2016 年和 2017 年，CPSC 与 CBP 协调开展了电子申报 Alpha 试点，涉及八名自愿参与者，他们成功地对受监管产品的有限一组目标定位/执法数据进行了电子申报。同样在 2017 年，CPSC 开展了一项证书研究，以评估 CPSC 利用证书及其所载信息对受监管的进口消费品进行风险评估和目标定位的能力。2020 年 12 月，委员会

11 ACE 是 CBP 的系统，美国政府通过该系统实施了“单一窗口”，这是处理政府机构所需的所有贸易相关进出口数据的主要系统。“单一窗口”摆脱了纸质流程，为政府和业界提供更快捷、更精简的流程。

批准了一项多年计划以
在以下机构实施电子申报程序：
CPSC。[12]按照本电子申报计划，
CPSC启动了电子申报Beta试点，在
2023年秋季，共有37名参与者。[13]
SNPR的第II节包含
对每一项的详细描述
举措。88 FR 85760, 85762-63。
最近，于2024年6月4日，CPSC（美国消费品安全委员会
宣布扩大Beta
试点项目，以纳入最多额外
2,000名参与者，以进一步测试
电子申报IT基础设施，并允许
更多进口商为全面
实施电子申报
requirement.[14]

为尽量减轻行业负担，
CPSC开发了电子申报系统
通过Alpha和Beta试点项目
允许进口商录入证书数据
通过两种方式：完整PGA消息
使用以下方式设置或引用 PGA 报文集：
产品注册表。[15]当使用
批量上传功能允许进口商
使用多个证书提交
逗号分隔值(CSV)
模板。API上传功能允许
进口商建立API连接
通过产品登记库及其数据
直接录入证书的系统。

此外，产品注册表
提供多项功能以优化
进口商的交互。每个
进口商在
产品登记库中拥有一个商业账户，通过该账户
代表
进口商可以查看所有证书
提交到产品登记库的
与进口商相关联。一个
进口商也可以提供其他第三
当事方，例如报关代理人或测试
实验室，具有不同级别的
提交证书数据的许可
进入产品登记库，在其
代表。最新的用户指南为
产品注册表作为附录附上

向 CBP 提交所有证书数据元素，然后通过 ACE 提交唯一的电子申报相关指导文件，将引用标识符(ID)作为其中一部分

ACE。使用参考 PGA 时
消息集，进口商输入所有
将证书数据元素纳入CPSC的
产品注册表在提交入境申报之前

与 CBP 合作，然后通过 ACE 提交唯一的电子申报相关指导文件将引用标识符(ID)作为其中一部分

其入境申报。[16] CBP与
(CATAIR)，其中详述了技术
贸易自动化接口要求

向美国消费品安全委员会(CPSC)提交其各项 PGA *Rulemaking*的要求

电子申报文件库维护于
在CPSC的消息集，可
CPSC 网站*https://www.cpsc.gov/*
电子备案文件库。

产品注册表允许
进口商或其指定人，以录入
通过用户提供证书数据元素
接口、批量上传和/或
应用程序编程接口(API)
upload。用户界面是一个分步式
进口商参与的逐步流程
一次提交一份证书。该
可在电子提交文件中获取
https://www.cpsc.gov/eFiling-
美国消费品安全委员会(CPSC)网站上维护的库，网址为
文档库。更新至
产品注册表用户指南及其他
继续保留在本文件中
E，补充拟议通知
库。

在2023年12月8日，CPSC
发布了一份SNPR，修改了
2013年NPR基于对
2013年NPR的经验教训及
来自Alpha的参与者反馈
试点以及证书研究也是如此
在编制.....期间作为反馈
Beta试点。88 FR 85760。SNPR
建议将1110规则修订为
澄清所有相关方对证书的要求
受监管产品。除其他事项外
changes,SNPR 新增了 13 条新定义，以纳入所
使用的概念

第1110部分的要求；
扩大了"进口商"的定义
在part 1110中纳入任何CBP实体
允许成为进口商，根据
关税法；讨论了哪一方是
负责认证进口和
国内制造的产品；澄清了证书格式；对所需数据
提供了更多细节

描述单一产品；明确 1110 规则适用于最低限额
货物、国际邮件

消费或仓储，从
FTZ；明确了法律责任
证书信息；并扩展
一般合格证书（GCC）的记录保存期限至
五年。

III. 最终规则概述

委员会正在最终确定该规则
基本如SNPR中所提议。对于
明确起见，最终规则包含轻微的
语法和句法修订，这些
不改变规则的实质内容。
根据评论，其中一项
最终规则的最大变化之一是
生效日期，从
提议在发布后120天
《联邦公报》
所有进口和国内
制造的产品（除
那些进口到FTZ并
随后报关用于消费
或仓储，其生效
日期将为24个月后
发布）。此外，在整个
最终规则中，我们使用该术语
"成品证书"或
"成品认证人"，以澄清对受监管产品进行认证的
要求附属于成品而非零部件，且对受监管成品
进行认证的义务由成品认证人承担，如规则所
规定。在法规文本中一致使用这些术语，回应
了就 SNPR 收到的若干意见，这些意见表明存
在以下方面的混淆：

哪一方有义务进行认证
以及哪些产品必须随附证书。最终

规则还修改了以下定义
"进口商"以回应评论者的
关切，并确保一方
有资格为进口的受监管消费品办理报关的一方
依法对CPSC的认证要求承担责任。最后，最
终规则明确了对手工艺品证书(finished
product certificate)所载信息承担法律责任的当
事方，以及零部件证书(component part
certificates)的相关要求。

简要描述主要的
在其中所做的修改和澄清
基于评论的最终规则
就SNPR收到的意见和经验
以及关于电子申报Beta试点的反馈。
本序言第五部分包含
对最终规则中各项要求的更详细解释。

A. 生效日期

如本文件第VI节所述
序言中，生效日期延长
从提议的120天起。对于所有
受CPSC监管的消费品
受最终规则约束并被要求
获得认证，但产品除外
进口至对外贸易区并随后
为消费或

12 2020年工作人员简报材料包，用于实施
cpsc.gov/s3fs-public/CPSC 创建一项的计划
CPSC的电子申报计划在以下网址获取：*https://*，见 1107 和 1109 规则，并参见*www.*
进口消费品电子申报计划
Products.pdf?BYXOLX2gJmF4NaAN1LCMmqiXRI
SuaRkr=。委员会行动的记录是
可在以下网址获取：*https://www.cpsc.gov/s3fs-public/RCA-*
CPSC 计划为以下事项创建电子申报程序：
进口消费品.*pdf*。

13 87 FR 35513（2022年6月10日）。

14 89 FR 47922（2024年6月4日）。

15 电子申报系统统称指
PGA 消息集与产品注册及流程
关于提交证书数据。成品认证人要素；要求每份证书
(指进口商、制造商或私人
提交，但经纪人或其他指定方
贴标方)负责证书数据
可以代表其上传数据并认证产品
成品本最终规则第 1110 和 1109 部分装运，以及为以下目的报关消费或

16 其他贸易方，如经纪商和
实验室可将证书数据录入
代表成品的产品注册表
认证人，如果在产品中获得许可
登记库。

仓储，[17]最终规则自《**联邦公报**》公布之日起18个月后生效。18个月的生效日期适用于受最终规则约束的进口受监管消费品，也适用于国内制造的此类产品。对于进口至对外贸易区并随后申报用于消费或仓储的CPSC监管产品，最终规则自《**联邦公报**》公布之日起24个月后生效。*B.*定义*(1110.3)*

最终规则中的定义与SNPR相比包含以下变更：

零部件证书--明确零部件证书为自愿性质。

收货人--澄清此
该定义仅适用于本规则，并将其简化为指接收或提取需要CPSC证书数据的进口成品的一方。该定义表明，收货人可能依据1110.15的规定就所需证书数据对CPSC承担法律责任。尽管收货人不一定具备在ACE中录入证书数据的资格，CPSC仍可将其作为进口商，要求其对CPSC的证书数据承担法律责任。

eFile--将定义术语从“eFiled certificate”修改为“eFile”，因为规则中未使用“eFiled certificate”一词，而“eFile”或“eFiled”在整个法规中出现九次。“eFile”的定义与SNPR中“eFiled certificate”的定义一致。

成品--删除“替换零件”一语，并明确界定“成品”的三项要求：(1) 该产品系为消费或仓储而进口，或在商业中分销；(2) 该产品受CPSA项下的消费品安全规则约束，或受委员会执行的任何其他法律项下的类似规则、禁令、标准或法规约束；以及(3) 该产品被包装、销售或持有以供销售给消费者或供消费者使用。

成品认证人--为明确起见，增加法定要求，即成品认证人必须是制造商、进口商或自有品牌商。

进口商--明确就本规则而言，进口商系指有资格办理报关的登记进口商(IOR)。

17 报关类型06用于将从自贸区提取的消费品报关进入消费。

用于进口成品，依据
1930年关税法(经修订)(19
U.S.C.1484(a)(2)(B))，其可能是
如果提出主张，则就所有人、购买人或授权而言的进口商
报关代理。本修改是
与2013年NPR一致，并且
评论指出，SNPR
法规和规章，谁可以作为扩大进口商的提案
定义过于宽泛并造成了
授权报关代理人。[19]由于对哪一方被要求
以认证进口产品。据此
购买者或收货人的定义，至CBP的法规、入境文件
“进口商”的定义继续必须由所有者或
购买人或收货人
如提议所述，对于目的购买方或当
由所有者适当指定，
19 U.S.C. 1641项下许可证。IOR
用于个人使用或商品而接收产品，持有有效
1484(a)(2)(B)。根据19

负责认证存在混淆。必须是符合资格提交此类制造商--为明确起见，重述报关文件的一方。19 U.S.C.
19 U.S.C.1641(a)。因此，
成品证书，用于
法规文本中的“制造商”。U.S.C.1641系指获许可所有人或购买人--明确从事报关业务的报关代理人。

本规则的并简化了定义最终规则将签发责任
评论指出，IOR
然而，为解决额外的
对进口制成品、进口产品在进口商记录(IOR)上的权益，以及
CPSC(美国消费品安全委员会)证书数据所针对的、定义所追踪的合格当事方
供持有的消费品
需要，包括经修订的《关税法》中作为IOR的实际所有者。
托运方，例如经纪人，不得
规则规定，经授权的报关代理
进口成品可被扣留，授权为以下目的办理入境：
可识别所有者、购买者或
所需证书数据，如其中所述，具备足够的了解
条目，作为负责方
表明哪一方有资格办理报关负责检测与认证，
证书数据录入ACE，但告知最终规则中“进口商”的定义
向CPSC的PGA报文集提交的数据。
因此，报关代理可识别
提交CPSC要求的PGA报文集
证书数据作为进口商。成品的收货人，其自有品牌商--为明确起见，重述授权报关代理人办理
在ACE中，且消息集应
法规文本中的“品牌商”。符合CPSC证书产品登记库--将要求，作为证书
1110.11(a)(3) 本最终规则。此
产品认证人，指负责以下认证的进口方：
对产品有充分的了解

1110.7(a)，且其亦须将成品认证人识别为
按第部分规定录入证书数据证书数据中要求包含的
包括遵守CPSC的
此外，最终规则澄清了
授权报关代理人办理报关的所有人、购买人或收货人，即为CPSC预期负有
对于进口的成品，

相较SNPR提案的变更：正在进口并理解保存记录的个人此类成品现在必须
1110.11(a)(4)--将项目符号列表符合美国法律法规、

认证记录移至检测与认证要求。[18]

邮件，或适用小额免税关税的
19 U.S.C.1321(a)(2)(C) 下的豁免
美国消费品安全委员会(CPSC)的证书要求是
有资格进行入境申报的一方
根据CBP，成品

所有人、购买人、收货人或

消费者可能属于
在本规则中,CPSC通常不会

在本规则中，CPSC通常不会
考虑消费者购买或
法定定义
享有作为进口商的权利

法定定义
指具有经济利益的当事方
商品。该定义告知
所有者或购买者

由CPSC承担法律责任的

1110.15. 本定义不

CPSC 可追究的所有人或购买人
使他们对CPSC的
“私人”的法定定义
向.....提交数据的责任
成品上的产品注册

是签发成品所必需的
产品证书，如所规定

1110.13(a)(1).20
*C.*合规证书内容*(1110.11)*

最终规则包含以下内容

总结所需的测试和

1110.17 中的记录保存要求，
因为其中的数据元素

19 同上

1110.11(a)(4) 要求提供名称和
的联系信息
记录保存者；因此，潜在清单
记录在以下方面定义得更为恰当：
最终规则的记录保存
要求。

证明*1110.11(a) (7)* - 澄清
尽管所有证书均要求提供
attestation，仅指书面 attestation
适用于以硬
或以副本或电子格式，因为
已电子提交的证书已经解决了
通过以下方式满足证明要求：
产品注册表(参考消息)
Set)以及 Full 中的一个数据元素
消息集。

无需重复检测
1110.11(d) - 澄清该规则的
关于重复测试的规定是
旨在防止检测实验室
进行相同的第三方
在同一份样品上多次测试
当同一测试被要求由
重叠规则。

D. 成品认证人的法律责任*(1110.15)*本条款修改了标题
在SNPR中提出，改变
法律责任说明
对“证书信息”修改为“法律
成品责任
认证人。”该修改更好地反映了1110.15的内容，其范围不仅限于证书上的信息，还包括成品认证人在依赖其他方保存记录、或向产品登记库提交数据、检测或认证时的要求。*E.*记录保存要求

(1110.17)

最终规则简化了
通过规定所需记录必须自创建之日起保存五年(如拟议规定)，陈述了所有成品证书的记录保存要求，并将此前载于1110.11(a)(4) 的带项目符号的记录保存要求移至规则本节。

F. 免责声明信息集 SNPR 提议要求

第1110.13(a)(1)条中的免责声明信息集，通过引用CPSC的CATAIR中CPSC的政府参与机构(PGA)信息集要求。如本序言第IV.F节所述，作为政策事项并为减轻负担，
CPSC不会要求进口商申报
向CBP（美国海关与边境保护局）提交免责声明信息集，用于
不需要
证书的产品。因此，免责声明
信息集在以下情况下不需要：(1)
进口产品不属于CPSC管辖范围；(2) 进口产品属于CPSC管辖范围，但无任何规则、禁令、标准或法规

要求提供证书；(3) 该
进口产品是
未包装的消费品组件，
销售、持有待售给或供其使用，
消费者，而是该部件将
用于进一步组装或
在美国制造；或
(4) 该进口产品受制于一项
执法自由裁量权，且无
需要证书。委员会工作人员
已更新CPSC（美国消费品安全委员会）的CATAIR
相应更新。

IV.对评论的回应

序言的这一部分
总结并回应了收到的47
关于SNPR的评论，按
主题分类。表1包含用于描述每位
评论者的缩略语
对照表。

表 1--评论者索引[21]

84.....Comverex有限责任公司(Comverex)	108 ... 全国对外贸易委员会和美国商会--merce(NFTC与USCC)
85.....拖拉机供应公司(TSC)	109 ... 博皮公司有限责任公司（Boppy）
86.....拖拉机供应公司(TSC)	110 ... 纽威尔品牌公司(Newell)
87.....拖拉机供应公司(TSC)	111 ... 美国服装与鞋类协会(AAFA)
88.....Comverex有限责任公司(Comverex)	112 ... PeopleForBikes联盟(PeopleForBikes)
89.....Comverex有限责任公司(Comverex)	113 ... 美国全国制造商协会(NAM)
90.....银河烟花公司(Galaxy)	114 ... 零售行业领袖协会(RILA)
91.....Comverex有限责任公司(Comverex)	115 ... Steven W Hansen律师事务所（Hansen）
92.....必维国际检验集团(BV)	116 ... 打火机协会（LA）
93 Alta Cycling Group， LLC（Alta）	117 ... Comverex有限责任公司(Comverex)
94.美国烟花标准实验室(AFSL)	118 ... 书写工具制造商协会（WIMA）
95.....全国烟花协会(NFA)	119 ... 国际促销产品协会(PPAI)
96.....全国对外贸易区协会(NAFTZ)	121 ... 全国对外贸易区协会(NAFTZ)
97.玩具协会(TA)	122 ... 美国全国报关行与货运代理协会America， Inc.（NCBFAA）
98.....信息技术产业委员会(ITI)	123 ... 宜家
99.....青少年产品制造商协会(JPMA)	124 ...
100 ... 户外动力设备协会 (OPEI)	125 ... 信息技术产业委员会（ITI）
101...美国烟火协会(APA)	126 ... 零售行业领袖协会(RILA)
102,..英格拉姆企业公司 DBA烟花	127 ... 全国对外贸易区协会(NAFTZ)
120...美国及关联地区公司(FOA)(第120号意见，内容相同)	128 ... 全国对外贸易区协会(NAFTZ)
103...消费技术协会(CTA)	129 ... 全国烟花协会（NFA）
104 ... UL Solutions（ULS）	130 ... 宜家
105...美国促销活动公司，以 TNT Fireworks 名义经营(APE)	131 ... 美国快递协会（EAA）
106. ..窗帘制造商协会(WCMA)	
107 ... Winco Fireworks International LLC（WFI）	

A. 程序性意见

评论*1.*若干评论者
（Galaxy（90）、JPMA（99）、NAM（113）、
过早,因为据称CPSC
RILA(114)和NCBFAA(122)主张
该SNPR已被提议
过早，因为据称CPSC
SNPR。若干评论者提交了评论，见
分别提交并被分配了多个
IDs。为便于使用而采用的缩略语和缩写
未受益于Beta Pilot参与者的成果和反馈；

21 评论者密钥基于该文档
分配给该评论的ID在
提交至《联邦公报》案卷的
各评论者的引用出处列于括号内。对SNPR的评论从第84号评论开始。

这些评论者指出了普遍性
对电子申报影响的担忧。

回复 *1:*在起草SNPR时，
CPSC 受益于相关成果，并且
对2013年评论的反馈
NPR，在.....中进行的Alpha试点
2016年，在
最后，最终规则要求进行2017年的电子申报，筹备与开发工作包括：
2023年的Beta试点，以及最初的
Beta试点项目的数月期间。此外，
美国消费品安全委员会(CPSC)正借鉴相关成果并
来自Beta试点的反馈
最终规则的参与方，
特别是关于
增加额外检测实验室或考虑生效日期
最终规则并最终确定电子申报
为行业提供了丰富的信息
关于Beta Pilot和电子申报以及
提供了大量通知和
自行车进口商的机会
参与；自行车进口商仍可
参与扩展的Beta试点。
自行车进口商所持的证书
已负责创建和
维持；最终规则不
添加与测试相关的新数据
对证书的要求以及
不需要自行车行业设定
改变其测试流程。

*B.*生效日期

本序言第VII节和第VIII节中的负担分析。最后，尽管Beta 评论*3:*许多评论者(TSC试点测试电子申报的机制及(87)、BV(92)、Alta(93)、TA(97)、ITI(98)、实际考虑因素，但并未JPMA(99)、OPEI(100)、WCMA(106)、

评论*2:* Hansen(115)指出
最终规则未取
关于电子申报的充分信息
提案，且SNPR为
在NPR与SNPR之间。Hansen
发布之日起任何
自行车行业正在参与
贝塔试点，并且这将需要许多
管理新的数据要求
检测实验室的月数

回复 *2:*因为超过 10
自NPR发布以来已过去数年
于2013年发布，委员会
发布SNPR以提供额外的
通知和评论的机会
并描述拟议要求
针对第1110部分的修订，基于
委员会自2013年以来的努力
推进电子申报。SNPR叙述了
此类努力，包括Alpha试点
2016年的以及2017年的证书研究。
88 FR 85760, 85762–62。该
委员会于2020年12月投票决定
批准工作人员建议的四项
分阶段实施电子申报方案。AAFA(111) 指出，一项临时
在CPSC [22]的项目，并开始招募
针对2022年6月10日的Beta试点（87
FR 35513)。CPSC进行了Beta
与37名参与者于10月进行的试点
2023年至2024年6月。最近，CPSC
宣布扩大Beta试点
2024年6月4日测试(89 FR 47922)。CPSC还进行了广泛的
研讨会于2022年10月13日举行（87
FR 48162(2022年8月8日))，以及
与各种贸易
组织。[23] CPSC 提供了
NFTC & USCC（108）、Newell（110）、
影响最终规则
要求。
126）、Hansen（115）、LA（116）、Comverex
(117)、NAFTZ(127)、EAA(131)以及
宜家(123, 130)认为，有效的
投诉之日起任何
现有
最终规则如提议所述并不充分
并建议更长的
(97) 特别推荐一个
实施期，从
至24个月。NCBEAA(122)
生效日期已过
期限将允许行
实施新变更，包括
组织资源、招聘数据
人员、整合内部
技术系统、入职
电子申报系统、审查现有
合规计划、制定
内部程序，并完成
之间额外的法律协议
各方分配认证
责任。
手动录入流程，CPSC确实
未提议，对大多数而言不可行
进口商，因为这将要求
大量的工作人员时间。评论者建议CPSC举办更多研讨会和培训。IKEA(123, 130)声称，为确保稳定且有韧性的供应链，报文集需在进口前至少三个月准备就绪，供应商需要四个月更新其系统，每款新产品需要至少6个月来缓解任何偏离电子申报要求的情况，并需要一个月纠正数据流中的错误。IKEA(130)断言，电子申报需要与供应商、销售商和报关行进行数月的准备，建议24个月的生效日期并采取分阶段实施方式。NAFTZ(127)和EAA(131)建议生效日期至少为一年或更长。

回复 *3:*基于 CPSC 的
鉴于Beta试点的经验，委员会同意评论者的意见，即进口商及其贸易伙伴需要额外时间来为电子申报的全面实施做准备。因此，最终规则规定生效日期为最终规则公布后18个月，如本序言第VI节所述，以对所有报关类型实施电子申报，但以下产品除外：

用于消费或仓储，来自
一个FTZ，将有24个月
生效日期。该时间表基于
收到的关于SNPR的评论以及
来自Beta试点参与者的反馈
及其贸易伙伴。CPSC还将
考虑举办额外的研讨会
以及之前和期间的培训
电子申报的实施
要求，并将更新指南
根据需要在CPSC的电子申报上提供材料
文件库，可在*https://*获取
cpsc.gov/eFiling-Document-Library。
最后，为了让进口商和
委员会有时间测试和规划
全面实施电子申报，
委员会正在扩大Beta试点
测试以包括最多2,000个额外
参与者，如6月4日所述，
2024年，《联邦公报》公告。89 FR
47922. 进口商可申请
参与扩展Beta试点作为
如本通知所述。同上。

评论 *4:* WCMA(106) 指称，其中规定的 120 天实施期
SNPR与《美国
国家标准学会(ANSI)/
WCMA 2022定制窗饰
安全标准（2024年6月1日生效）
以及《里斯法》自由裁量执行即将结束
期间（2024年3月19日）。WCMA
(106) 表示窗饰
行业将不得不适应新的
合规要求，同时
不熟悉电子申报系统。

22 委员会行动记录见：
https://www.cpsc.gov/s3fs-public/RCA-CPSC-Plan-
为进口商品创建电子申报程序
消费品*.pdf*。

23 2024年10月30日第十一节：工作人员
简报备忘录：修订最终规则草案
16 CFR 第 1110 部分《合规证书》及
实施电子申报(最终规则 SBP)，包含一项
自那时以来工作人员外联与参与工作清单
2013 年关于 CPSC 电子申报倡议。本清单
至少展示了121项员工参与
过去3年内的电子申报。

通过公开活动开展外联，例如在 Beta 试点期间，10 月 16 日至
2023年和2024年6月30日，电子申报支持团队
使用Beta Pilot提供了实时支持
支持邮箱。支持团队已回复
287 第1级(基本故障排除、政策及
流程）事件和153起二级（高级
技术问题)事件，平均
21小时的解决时间。CPSC预计将有
一个配备齐全的服务台，以协助
扩大Beta试点。此外，在Beta期间
试点CPSC审查并评估了参与者
反馈，分析了他们的需求以调整电子申报
计划，并在需要之处实施了变更。
CPSC将继续纳入参与者
在整个电子申报自愿阶段提供反馈。

答复 *4:*委员会于16 CFR part 1263发布2023年9月21日(88 FR 65274;88 FR 65296)，以实施《Reese法案》，U.S.C.2056e，该条要求委员会发布规则，规定含有纽扣电池或硬币电池的消费品的性能和标签要求，以消除或充分降低6岁及以下儿童吞食此类电池相关的伤害风险。

U.S.C.2056e(a)(1)。部分电动窗帘含有纽扣电池或硬币电池。

经修订的本最终规则的生效日期，将发生在《Reese法案》关于含纽扣电池或硬币电池的消费品的要求生效日期之后约一年半。截至2024年9月，含纽扣电池或硬币电池的消费品的测试与认证已实施六个月。因此，本最终规则18个月的生效日期将为窗帘制造商和进口商提供充足时间，以符合测试、认证和电子申报要求。

评论 *5:* Comverex(84) 对拟议的 120-day 生效日期，认为通常有效期为365 245 天的检测数据将需要重新进行天(365天 ¥ 120天 = 245天)，以便检测实验室将检测数据自动提交至产品登记库。Comverex表示，120天的生效日期将要求在最终规则公布前最多提前245天获取检测，这可能要求进口商重新进行检测或协调从先前出具的检测报告中获取必要数据。

答复*5:*录入产品登记库的证书数据由进口商负责，进口商可允许检测实验室代表其向产品登记库提交测试数据。是否依赖检测实验室进行数据录入由进口商自由裁量决定。Comverex担忧的前提，即测试数据必须在测试时录入，是不正确的；事实上，进口商或其贸易伙伴可在产品进口前的任何时间将测试数据录入产品登记库，包括在本最终规则生效日期之前进行的测试。基于评论和Beta试点参与者的经验，本最终规则现规定18个月的生效日期，这也消除了Comverex的担忧。请注意，如果进口商参与扩大的Beta试点，进口商可开始将证书数据提交至在最终规则生效日期之前的产品注册表。

C. 第*1110.3*条定义评论*6:*若干评论者(Alta (93) ，TA（97），Newell（110），PeopleForBikes(112)和Hansen(115))反对将1110.3中“成品”的定义扩大至包含替换零件。这些评论者主张，替换零件实际上已被完整成品的认证所涵盖，且未被独立追踪，因此为替换零件创建和追踪证书将造成负担。此外，对任何替换零件的更改将被视为“重大变更”，并触发现有法规下的重新测试。最后，评论者指出，零部件是批量进口的，进口商无法得知这些零件是用于国内组装、维修店还是零售客户。评论者指出，这与以可能被组装以形成某种较大物品或组合件(如玩具的玩偶配件)的意图销售的零件不同。此外，PeopleForBikes(112)和Hansen(115)写道，CPSC关于作为替换零件销售的自行车车把需要证书的示例是不正确的，因为16 CFR part 1512(part 1512)是一项完整产品标准，车把在组装成完整自行车后必须符合part 1512的要求。PeopleForBikes(112)指出，针对2013年NPR的第63号评论，CPSC表示自行车的零件可以进行测试和认证。该评论者称，CPSC提供的示例是替换手刹，该评论者主张手刹无法单独测试，但受16 CFR 1512.5涵盖。Hansen(115)指出，进口商不会知道某个零件(如车把)是否将用于儿童自行车，并要求提供CPSC此前曾表示替换自行车零件必须按part 1512进行测试的文件记录。JPMA(99)和NAM(113)声称，拟议规则未明确界定“零部件”和“零部件证书”。这些评论者指出，CPSC应澄清，仅当零部件或替换零件作为完全独立、成品化、包装好的消费品销售且受特定适用法规约束时，才需要认证。OPEI(100)寻求澄清动力割草机的替换防护罩(如16 CFR part 1205.3所定义)是否需要单独的测试和证书如果作为替换零件销售给消费者。答复6：在本最终规则中，CPSC修订了“成品”的定义，并在本序言第五.B节和第五.C节中增加指引，以澄清消费品的零件何时被视为成品。如16 CFR part 1109和经修订的本part 1110所定义，“零部件”按定义不属于需要认证的成品。消费品的部件仅在以下情况下才需要测试和认证：该零件本身(1)被包装、销售或为销售给消费者或供消费者使用而持有(在此情况下即为成品);(2)受委员会监管，即该零件受到专门监管，而非作为最终产品标准的子节受到监管；以及(3)为消费或仓储而进口或分销进入商业流通。要成为成品，部件必须独立销售、为消费者包装或意图供消费者使用。CPSC在SNPR中错误地表述单独销售的自行车手刹需要证书。评论者正确地指出，16 CFR part 1512在适用于非儿童产品时是一项成品标准，各个部件作为成品的一部分进行测试。进口的自行车、动力割草机或受成品法规涵盖的任何非儿童产品的替换零件，除非有法规适用于该零件(按其销售状态)，否则不受电子申报要求约束。但是，单独销售给消费者的儿童产品零件可能需遵守CPSC规则(如铅含量、油漆中的铅或小零件)的第三方测试要求。最后，根据16 CFR part 1109，认证者在适用情况下可使用零部件测试和认证来认证成品。

评论*7:*若干评论者(JPMA(99)、NFTC & USCC(108)、AAFA(111)、NAM(113) 和 RILA(114)) 不同意拟议扩大的“进口商”定义，并敦促采用 2013 年 NPR 中拟议的“登记进口商(IOR)”。评论者称，业界已熟悉 IOR 的定义，扩大定义将增加谁负责电子申报认证数据的复杂性和模糊性。评论者认为，可能由多个实体承担责任，或者零售商可能被不当授权对产品进行认证。JPMA(99) 和 NAM(113) 主张，“进口商”的定义不能更改，因为它已由立法界定，而 SNPR 与以下文字的平义相悖：

CPSA将制造商指定为
所需的认证人。
回应 *7:* 2013 年 NPR 提议
将“importer”定义为“进口商，即
《关税法》所定义的记录
1930年（19 U.S.C. 1484(a)(2)(B))” 78 FR
28080、28107。2023年SNPR提议
将定义扩大到包括
登记进口商、收货人或所有人，
购买者，或对该产品或物质拥有财务
利益的当事方
被提供进口并有效
导致该产品或物质被
进口到美国。88 FR
85760, 85789。关于最终规则，
委员会同意
评论者认为，识别特定
负责认证的当事方
进口，成品有助于
明确负责
遵守CPSC的证书
要求并确保
证书数据在报关时通过电子申报提交。
因此，最终规则澄清了
即如2013年NPR和
与SNPR及
所收到的评论一致，就本
规则中，“进口商”指进口商
记录进口商（IOR）有资格报关
进口的成品根据
1930年关税法（经修订）（19
美国法典第1484(a)(2)(B)条），其可能是
所有者、购买方或授权
报关代理人。
最终规则还涉及
评论者提出的关切，即
IOR授权报关
托运方，例如经纪人，不得
对.....有充分的了解
消费品须被
负责测试和认证。
因此，.....的定义
最终规则中的“进口商”规定
授权经纪人可以识别
所有人、购买人或收货人
授权.....的成品
报关代理人进行报关，因为
负责合规的一方
CPSC证书要求。经纪人
将通过电子申报识别该方
使用CPSC的PGA的证书数据
消息集，其将识别
成品认证人负责
产品认证，如
1110.11(a)(3)。
如被认定为成品
认证人，在PGA消息集数据中，
所有人、购买人或收货人，
授权经纪人提交入境申报的是
CPSC预期其对所进口成品拥有充分知识的一
方
理解此类产品必须
现在符合美国法律和
法规，包括遵守
CPSC的测试与认证
requirements。我们注意到，该方
CPSC在法律上对其负责
证书数据并不意味着这
当事方负责提交此类
数据录入ACE，因为该当事方可能
不得作为该批货物的进口记录人(IOR)，也不得
另一有资格进行报关的当事方
根据CBP法规和规章。

“进口商”与当事方一致
NPR和SNPR中确定的以及
通过以下方式回应评论者的关切
要求登记进口商遵守
CPSC的证书要求，但
允许作为授权方的登记进口商
报关代理人以识别所有人、购买者、
或成品收货人
授权报关代理人
因此，最终规则对
符合CPSC证书
要求。然而，对于成品
受CPSC监管的产品
要求随附
证书，如果授权报关
代理人未能提交PGA消息
包含CPSC证书数据的集合
用于识别所有者的要素，
负责的购买方或收货人
产品认证，[25] CPSC可认定
此类报关代理人依法负责
证书数据，如
1110.15. [26]实际上，一个
报关代理人将从所有者、
购买实方或收货人授权
报关，要么是
参考PGA消息集，链接
产品登记库中的证书数据
随货物一同提供，或所有证书数据
提交完整PGA的要素
报关时的消息集。
最终规则还阐明，对于
本规则的目的，进口商
对CPSC的.....负有法律责任
成品的证书数据
必须附有
由邮寄进口的证书，或
其可享受*de minimis*关税豁免
根据19 U.S.C. 1321(a)(2)(C) 是
所声称的。这些货物没有
一个IOR。其中“importer”的定义在
最终规则规定，对于成品
通过邮寄进口的产品，或
a *de minimis*关税豁免依据 19
U.S.C. 1321(a)(2)(C)被主张，该
进口商，以便CPSC的
证书要求是适格当事方
办理该商品的报关
依据CBP法规和
法规，其可以是所有者，
购买人、收货人或授权
报关代理人。最终规则定义了
“所有人或购买人”和“收货人”

25 最终规则第1110.11(a)(3)条要求证书标明成品，如第1110.7条所规定，包括
证明成品合规的认证方

当事方名称、街道地址、城市、州或省，
国家或行政区、电子邮件
（电子邮箱）地址和电话号码。
26 持牌报关代理人须对其所从事的报关业务负责。19 U.S.C.
对.....行使负责任的监督和控制

1641(b)(4)。

与SNPR一致，但
简化。授权报关代理人可以
识别所有者、购买者或
授权报关的收货人作为
政府参与机构（PGA）中的成品认证人
针对微量货物的信息集
也是如此。因为消费者可能落入
在购买者或
收货人，“进口商”的定义
继续如提议所述，指出对于
就本规则而言，CPSC不会
通常认为消费品
为个人使用或享用而购买或接收产品
个人使用或享用为
负责认证的进口商。
JPMA(99)和NAM的断言
(113) 该条款的平实语言
CPSA将制造商指定为
所需认证人信息有误且涉及
CPSC首次要求16年后
进口商对进口消费品进行认证
现有1110规则中的产品，
自2008年11月18日起生效。73 FR
68328. CPSA第3(a)(11)条定义
制造商定义为“任何
制造或进口消费品
产品。”CPSA未定义
“进口商”，并且，依据
第3条的实施授权
CPSIA，CPSC有权
为以下目的定义“进口商”
本规则，并落实法定
要求以电子方式提交的权限
第14(g)(4)条中的证书
CPSA。此外，CPSC 已
指定认证人的权力
依据第14(a)(4)条
CPSA，其中规定，当产品
拥有多个制造商或
自有品牌商，委员会可通过
规则指定一个或多个此类
实体作为认证人并豁免
其他方。15 U.S.C. 2063(a)(4)。

和1109规则均依赖于
进口商认证的要求
进口消费品，而这些
规则自2013年起生效，且
分别为2011年。76 FR 69482
（2011年11月8日）（最终确定部分
1107); 76 FR 69546（2011年11月8日）
（最终确定第1109部分）。为解决
进口商的关切，超过13
年来第1109部分一直允许进口商、
或任何成品认证人依赖
依赖另一方的检测或
认证，例如制造商的、
签发其自己的成品
证书，前提是成品
产品认证人符合第1109部分的要求。

评论 *8:*全国对外贸易委员会和美国商会
(108)担心拟议的
“进口商”的定义将导致
一种“责任分散”贯穿所有
交易中的各方
货物，从而造成混乱。这些
评论者建议IOR必须
电子申报证书，但另一

指定实体可编制证书，该实体可以是(1) 经相互协议负责编制证书的实体，或(2) 在无协议的情况下，拟议的“进口商”定义内的实体层级。

评论者指出，在此情况下，如果进口记录人(IOR)不具备编制证书所需的知识，则对证书所依据事实有直接了解的另一指定实体可负责编制证书。

NCBFAA(122) 质疑为何“进口商”的定义特别强调报关代理人，因为他们已被纳入 IOR 的定义中。他们主张，这增加了混乱，因为报关代理人很少承担认证的法律责任。NCBFAA(122) 敦促 CPSC 明确，报关代理人或其他非受益所有人绝不会仅因其在进口过程中的角色而默认成为责任进口商，并区分这些角色。

回应 *8:*如对评论 7 的回应及本序言第 V.B 节所述，最终规则修订了 SNPR 中拟议的“进口商”定义，部分同意评论者的意见。NFTC 和 USCC(108) 要求 CPSC 将 IOR 确定为进口商，但允许在 IOR 不具备编制证书所需知识的情况下由另一指定方负责。如对评论 7 的回应所述，最终规则规定 IOR 是负责成品认证的进口商。但是，如果 IOR 是授权报关代理人，该代理人可指定授权报关的所有人、购买人或收货人作为负责

CPSC的证书要求，作为电子申报证书数据的一部分。如果所需证书数据未以电子方式申报，CPSC可依据第1110.15条追究报关代理人的法律责任。

修订后的定义通过将 IOR 指定为进口商来限制混乱，同时通过允许报关代理人指定授权其报关的所有人、购买人或收货人，解决了报关代理人对其没有足够详细的进口消费品知识以签发证书的担忧。使用产品登记库将有助于报关代理人获取电子申报所需的证书信息。实际上，报关代理人可以通过确保完整的证书数据以完整消息集提交，来识别负责认证的成品认证人，

包括第1110.11(a)(3)条中要求的“认证实体”，或在为参考信息集注明“认证人ID”时。

评论*9:*TA(97)声称，拟议的进口商定义未能充分实现CPSC所述将“以邮件方式进口”的产品纳入其中的意图。

回应 *9:*如 SNPR 中所提议，最终规则 1110.11 所要求的成品证书数据元素提交至 CPSC 的产品登记库。邮件货物没有 IOR。因此，针对 TA(97),CPSC 在“进口商”定义中增加了一句澄清性语句，指出就本规则而言，CPSC 证书要求所指的进口商是依据 CBP 法规和规章有资格为成品报关的一方，其可以是所有人、购买人、收货人或授权报关代理人。

评论*10:*PPAI(119)不同意拟议的“进口商”定义，并声称拟议的新定义将使分销商而非像目前那样由供应商承担认证的主要责任。PPAI(119)表示，拟议规则将要求分销商针对各个订单对同一产品重新检测，给拥有多个“经营名称”或“dba”名称的公司造成问题，并在涉及报关代理人时带来不确定性。

回应*10:*最终规则不改变CPSC现行的检测和认证要求。与目前情况一样，进口商是成品认证人，必须对进口成品进行认证。然而，自2011年以来，进口商可以依据供应商的检测或认证来出具自己的成品证书，此为16 CFR part 1109所允许。产品

登记库通过允许进口商授权供应商代表其将证书数据上传至产品登记库并对该等数据进行认证，协助这一过程。然而，如第1110.15条所规定，作为第1110.7条所定义的成品认证人，进口商仍对成品证书中的信息承担法律责任，包括其有效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可获得性。

D. 第*1110.5*条需要认证的产品评论*11:*ULS(104)支持CPSC将重点放在需要认证的产品以及电子申报证书的内容上。具体而言，ULS(104)同意第1110.5条的拟议措辞，并赞同CPSC通过在电子申报系统中列出适用规则，使该流程对用户尽可能高效的努力。回应*11:*CPSC在最终规则中保留拟议的第1110.5条。评论*12:*JPMA(99)同意拟议的第1110.5条澄清，即仅对成品要求证书。然而，JPMA(99)还写道，拟议的第1110.5条需要更明确的定义，以反映成品的制造可能涉及同一产品的多次生产或针对不同客户的独特变体，而这些依赖于基准证书。回应*12:*成品认证方可以依据适用的零部件检测报告、消费品零部件的认证，或由另一方采购或签发的成品检测或认证，依据16 CFR part 1109。然而，成品认证方仍必须签发自己的证书，无论是基于其自身的检测，还是依据来自其他方(如制造商)的底层检测报告和证书。如对评论11的回应所述，产品登记库通过允许进口商授权其贸易伙伴代表其上传和认证数据，协助了这一流程。

E. 第 *1110.7* 条谁必须对产品进行认证评论 *13:*两位评论者

（AAFA（111）和RILA（114））倾向于现有1110规则第1110.7条中的措辞，该条要求进口商和国内制造商分别对进口产品和国内制造产品出具证书。评论者认为，这些实体比自有品牌商更适合承担合规责任，因为进口商和国内制造商最了解产品设计和制造过程，包括材料采购，而自有品牌商即使对产品有影响力也不具备这种了解。评论者还声称，CPSC没有提供任何迹象表明现有认证流程未能有效保护消费者，也没有表明拟议变更会提高安全性。RILA（114）对以下方面提出了担忧：

SNPR中的陈述，即“CPSC可对进口商或自有品牌商强制执行证书要求，即使两家公司均非提交所需证书数据的实体”(88 FR 85790)，因为目前在国内制造商和进口商之间的责任分配适当确保了产品在进入商业流通前获得认证。

三位评论者(TA(97)、JPMA和NAM(113))不支持每个进口商负责提交进口产品证书信息的要求。相反，这些评论者主张该责任应落在产品制造商或自有品牌商身上，除非其无法承担，在此情况下，登记进口商可合理地被期望进行认证。TA(97)主张CPSC没有认识到现实供应链，即多个进口商可能从同一独立制造商采购，而该制造商最终将对产品合规负责。JPMA(99)援引CPSA称“每个制造商[...]应签发证书。”JPMA(99)和NAM(113)进一步要求规则明确规定，制造商和自有品牌商的下游客户可以依赖此类证书，而无需独立提交重复的证书。

JPMA(99)认为应允许由公司代表进行认证。回应 *13*:依据CPSA第3(a)(11)条，“制造商”一词指“任何制造或进口消费品的人”。为解决评论者的困惑，最终规则在第1110.3条中重述了这一定义。基于这一定义，自2008年原第1110部分规则颁布以来，进口商一直负责对进口产品进行认证。73 FR 68328, 68331(2008年11月18日)。CPSC理解制造商向不同进口商供应产品。因此，自2011年以来，根据16 CFR part 1109，进口商可以依据另一方(包括制造商或自有品牌商)进行的检测和认证来签发自己的产品证书。76 FR 69546, 69580(2011年11月8日)。因此，如本序言第V.D节所述，CPSC维持现有要求，并如SNPR中重新提议的那样，由进口商负责对进口产品进行认证。进口商最有能力对进口消费品进行认证，因为进口商知道消费品何时进口到美国且必须遵守美国法律法规，并且

(99)

通过URL或其他电子方式，进口产品符合所有进口商有责任确保

适用要求。我们注意到

已显著标明，因为产品包装通常已经

杂乱。

CPSC 通常要求负责报关的一方对认证承担责任，而非要求仅代表认证方的个人承担责任。第 1110.9(c) 条仅适用于国内制造的产品，不适用于进口产品；对于进口的贴牌产品，若要求电子申报，只要贴牌商符合1110.3 所定义的“进口商”定义，贴牌商即可对产品进行认证。SNPR 并未提议要求仅在消费品包装上提供唯一标识符。相反，SNPR 提议应标识唯一标识符；对于国内制造的贴牌产品，贴牌商必须

显著地标注在成品、运输纸箱或发票上。该

证明产品合规，或确保

对唯一标识符的要求，即

制造商已对产品作出认证。可通过 URL 或其他电子方式获取。关于产品何时被贴牌，基于评论者明显的意见，这并非新概念；该选项在最终规则第 1110.3 条中自现有第 1110 部分以来一直存在，该条重述了法定定义。

“自有品牌商”，再次强调

2008. 委员会维持

最终规则中SNPR的1110.9(c)

规则，因为该提案提供了

贴牌产品不涉及认证人的三种选择，其声明涉及产品或包装。在此情况下，制造商信息载于

消费者和CPSC都不知道

除以下主体外，是否还有其他方：

“电子证书满足[可用性]要求

1110.13(b) 和 (c)，如果已识别

显著地标注在成品上，

贴牌商，负责运输纸箱或发票，通过唯一产品标识。CPSC 适当地将制造或分销该标识的责任.....” 硬拷贝证书、检测和认证要求归于

本场景中的自有品牌商。

然而，当制造商的名称

在商品或包装上，该

例如PDF和纸质证书，

继续作为国内的一个选项

根据.....制造的消费品

1110.9(b)。

产品未贴牌，且评论 15:JPMA(99)请求制造商负责，CPSC 明确允许通过密码进行认证。

最后，我们重申，依据

1110.9 中的保护以维持

专有信息的保密性

产品测试报告，认证

16 CFR 第 1109 部分，任何负责竞争性敏感信息的当事方均可依赖检测和认证。回复 15:SNPR 提议

依赖组件检测报告、成品

消费品的组件部件，

或成品认证，该认证

允许对以下内容进行密码保护：

1110.9(c)中的证书，其

主要适用于电子

用于国内的证书

由另一方采购或签发，即制成品。CPSC 在最终规则中维持该允许，指出“如果电子证书受密码保护，密码必须由成品认证人(如进口商)仍须自行签发其证书。如所述

通过允许进口商在此过程中

与.....同时提供

在回复评论 11 时，对于 CPSC 或进口商要求的证书，产品登记库有助于

CBP。”

在1110.15中。

G. 第 *1110.11* 条证书内容

使其贸易伙伴能够代表其上传和认证数据。评论 *16*:JPMA(99)主张，然而，进口商在法律上仍对 SNPR 中所述要求的唯一 ID 和描述负责，应允许且

F.

并非强制性，因为电子申报应

是可选的。

第 *1110.9* 条证书语言回复 *16*:最终规则要求和格式评论 *14*:JPMA(99)同意实现电子申报的目标，规定证书可采用硬拷贝，现有规则第 1110.9 条，其

对受美国消费品安全委员会(CPSC)监管的进口产品进行电子申报。这对于

(99) 不同意拟议格式

包括实现更有效的

针对违规进口产品的目标。以英文提供，但也可采用副本或电子形式，且必须

在1110.9(c)中，声明一个唯一

可在网上访问的标识符

最终规则还保留了1110.11(a)(1) 中关于以下内容的提案：

以任何其他语言提供。JPMA 唯一 ID 和产品描述，用于电子证书要求

所有证书，无论国内还是

进口产品，以便CPSC能够

适用于消费品，包括亲自、通过电子邮件、通过产品登记库以及通过 RAM(完整 PGA 消息集)收到的证书。

评论 *17:*AAFA(111)指出，海关文件上的产品描述是为明确美国协调关税表(HTS)编码，可能与证书上的描述不一致。

答复 *17:* CPSC 认识到海关文件和证书上的产品描述可能不一致。HTS 编码可能非常宽泛，将许多不同产品归入一个编码。因此，SNPR 提议证书应包含“足以将成品与证书相匹配的描述”。本规则最终确定的该要求允许工作人员确定所附证书是否描述了受检产品。

评论*18:*WCMA(106)写道，定制无绳窗帘历来不受要求测试和认证的CPSC规则约束，因此未被分配唯一识别码。WCMA表示，为遵守本SNPR及《Reese法案直接最终规则》(88 FR 65274,2023年9月21日)，窗帘行业将需要投入大量资源升级软件系统和制造工艺，以永久粘贴或压印新的唯一产品标识符。

回复 *18:*窗帘16 CFR part 1120中的要求不要求测试和认证，但是，含有纽扣电池或硬币电池的窗帘必须符合16 CFR part 1263，该部分要求对电池仓进行测试和认证。SNPR或本最终规则均未要求产品标识符区分含纽扣电池的产品与不含纽扣电池的产品，也未要求产品永久粘贴或压印此类产品标识符。放置在证书上并可在产品、运输纸箱或发票某处找到的现有型号，足以协助CPSC将证书与产品匹配。请注意，进口窗帘的电子申报证书将已通过CPSC的PGA报文集与货运匹配。只有国内制造产品的电子证书需要符合1110.9(c)。

评论*19:*若干评论者(Boppy(109)、Newell(110)、LA(116)、WIMA(118))不同意提供制造商名称、街道地址和联系信息的要求，因为该信息高度机密，公开披露可能严重影响业务运营。Boppy(109)进一步担心电子申报的证书是否会被放入可公开检索的数据库或可通过《信息自由法》(FOIA)请求获取。一位评论者指出，如果CPSC 要求外国制造商的名称，则委员会始终可要求通过 CPSA 第 6(a) 条提交方式提供该信息。

若干评论者（AFSL（94）、NFA(95)、APA(101)、FOA(102)、APE(105))主张不应提供制造商电子邮件地址和电话号码，因为在烟花行业，该信息受“中间商”保护，以防止客户直接从源头购买。通过要求该信息，进口商面临失去现有关系的风险。

AAFA(111)指出，扩展至完整邮寄地址是不必要且重复的，因为海关文件已在报关文件中包含原产国和外国制造商信息，且证书已有联系信息。

两名评论者(TSC(85和RILA)主张反对包含制造商电子邮件地址和电话号码，因为这些联系方式可能不可靠，包括潜在的语言障碍，且联系人可能频繁变更。RILA(114)建议 CPSC 在联系制造商之前先联系 IOR 或产品登记库企业账户管理员。回复 *19:*如第(114)

本序言的V.F部分，CPSC维持要求认证方提供制造商的名称、街道地址、电子邮件地址和电话号码，因为这符合CPSA第14(g)(1)条，该条要求每份证书包含“各方的名称、完整邮寄地址[和]电话号码”。我们还注意到，CPSA第16(c)(1)条(15 U.S.C.2065(c)(1))要求，当“正式指定”的CPSC雇员提出要求时，消费品的每个进口商、零售商或分销商必须按名称、地址或该官员或雇员可能要求的其他识别信息指明该产品的制造商，前提是该进口商、零售商或分销商知悉或能够容易确定此类信息。在此情况下，委员会要求制造商名称、地址和联系信息按规则。

因此，最终规则要求认证方在证书上向CPSC提供制造商名称、完整邮寄地址、电话号码和电子邮件。CPSC不应必须通过第6(a)条提交来请求信息，[27]因为这些数据元素是法定要求的，且对CPSC的风险评估和靶向是必要的。CPSC若没有所有相关数据点，就无法在口岸进行有效的风险评估。报关单上的原产国和外国制造商信息不足，因为CPSC对“制造商”的定义与CBP不同。CBP要求的“制造商识别码”或“MID”是一个代码，而非名称，且不一定与外国制造商的名称相关联。例如，MID可以标识外国供应商。比较 15 U.S.C.2052(a)(11)(CPSC对“制造商”的定义)与19 CFR part 102(解释如何为报关单构建MID代码)。所提供的证书数据由CPSC保障安全，且产品登记库和RAM均不是可公开检索的数据库。产品登记库具有行业标准的安全功能，如加密和令牌授权，第49号评论的答复对此作了进一步说明。当提交FOIA请求时，被要求签发证书的进口商、国内制造商和自有品牌商首先有机会在相关信息发布前主张保密。只要认证人根据CPSA第6(a)条证明该信息属于保密信息，证书上的制造商信息就不会依据FOIA请求予以发布。证书必须按照CPSA第14(g)(3)条(15 U.S.C.2063(g)(3))提供给零售商和分销商。SNPR第1110.13(b)条(在最终规则中予以保留)仅重述了该法定要求。但是，最终规则并未规定成品认证人必须如何向零售商和分销商提供证书。认证人、零售商和分销商可根据商业关系和需求决定如何操作。例如，CPSC了解到，一些认证人在向零售商和分销商提供证书之前，会删去证书上的制造商信息。只要

27 见15 U.S.C.2055(a)(描述潜在披露机密信息的程序)。

提供给CPSC的证书是完整的并包含所有必需信息，CPSC目前不就制造商信息是否必须提供给第三方表明立场，除非安全或检测与认证制度以某种方式受到损害。

测试数据联系方式

1110.11(a)(4)可以是一个通用电子邮件地址和电话号码，只要该地址和号码由知情人员积极监控，且认证企业在CPSC首次联系后24小时内作出回应。此外，工作人员将主要首先联系成品认证人(其应为产品登记库中的企业账户管理员)，但如果认证人未回应或工作人员发现制造商存在更大的产品问题，则可能需要联系制造商。制造商通常向多个进口商、零售商或分销商供应消费品。

评论*20:* ASFL(94)指出，1110.11(a)(5)中的"初始生产日期"无法实现，并建议应将收据或类似文件上列出的生产日期作为所提供的日期。

回复 *20:* "初始日期

"生产"指对于在一系列日期内生产的产品，至少应包含月份和年份。检测通常针对一批或一个生产批次的产品进行；因此，认证人在根据该检测创建证书时，应当知道该检测涵盖哪个生产批次。据此，对于最终规则，CPSC在描述生产批次时维持1110.11(a)(5)中关于"初始生产日期"的要求。

评论 *21:* AAFA(111) 和

RILA(114)建议在1110.11(b)中取消URL或其他电子方式访问支持性记录(如检测记录)的可选数据字段，因为产品登记库将拥有确认证书所需的所有必要信息，且许多检测报告包含超出范围的和保密的商业信息。评论者称，CPSC应改为直接与进口商沟通。

回应*21:* Part 1110适用于所有消费品的证书，包括国内制造的产品。但是，只有进口消费品的证书必须进行电子申报。此外，1110.11(b)中规定的信息对所有证书而言均为可选的。CPSC工作人员建议，无论证书是纸质、电子还是电子申报形式，能够立即获取检测数据对机构而言更为高效，而非必须联系进口商、制造商或报关代理以提出额外问题或请求检测文件。由于该信息在证书上为可选项，CPSC在最终规则中保留了检测报告URL字段。

评论 *22:* JPMA(99) 支持

维持1109.11(a)(6)中关于提供成品为合规而接受检测的日期的要求。

回应*22:* CPSC同意并在最终规则中维持该要求。

评论 *23:* AAFA(111) 和

JPMA(99)同意SNPR中提议的通用联系信息应可接受。

回应*23:* CPSC同意并在最终规则1110.11(a)(4)中按提议维持该概念。

评论 *24:* AAFA(111) 询问

CPSC明确电子申报在涉及多个生产批次(在不同月份生产、产品在不同时间进口且无重大变更)时如何运作。

回应*24:*一份证书可以涵盖受相同检测结果约束的多个生产批次，只要不存在重大变更(定义见CPSC网站上的指南)。因此，一份证书可以涵盖在较长时期内生产的许多相同产品。为此，CPSC在SNPR中澄清，证书必须包含一系列生产的开始日期的月份和年份。

评论*25:* PPAI(119)要求澄清拟议1110.11(d)中关于重复检测的陈述。PPAI询问该要求如何适用于单独的规则、标准、禁令或法规，以及为涉及相同产品的不同订单生成证书的情况。

回应25：最终规则维持了 1110.11(d)纳入NPR和SNPR，是因为一些测试实验室在儿童产品适用两项独立规则要求同一测试时，向制造商收取进行两次相同测试的费用。为减轻负担，CPSC在1110.11(d)中澄清，此类重复测试是不必要的；针对重叠法规中相同要求进行一次测试即可。因此，认证方无需进行重复对任何引用或完整纳入委员会执行的任何其他法律下的另一适用消费品安全规则或类似规则、禁令、标准或法规的规则进行检测。

重复检测的可能性主要适用于儿童产品，CPSC对此有长期存在的要求，如铅、邻苯二甲酸酯和小部件要求，但也针对特定产品制定了规则，这些产品也可能需要化学或小部件检测，例如适用于16 CFR part 1250中玩具的规则。例如，如果玩具已按照ASTM International(ASTM)F963 Toy第4.6节进行检测小物体标准(编纂于16 CFR part 1250)，则无需再次进行小部件重复检测以满足16 CFR part 1501。证书应同时列出part 1250和part 1501的引用，尽管只需进行一项检测。

合规证书中关于重复测试的澄清

1110.11(d)与同一产品不同订单的证书无关。每份产品证书必须列出所有适用规则，但同一证书可用于同一产品的重复装运，只要产品未发生重大变更。重大变更是指可能影响合规的变更，例如不同的生产设施或原材料来源。大多数认证人至少每年对持续生产的产品进行一次检测。CPSC特意开发产品登记库，以允许同一证书在每次进口同一产品时多次使用。因此，当产品已经过检测和认证且未发生重大变更时，电子申报证书数据的进口商可在PGA参考消息集中为同一产品引用同一证书，无论装运的收件人或购买人是谁。

评论 *26:* TA(97) 和 JPMA

(99)不同意要求认证人指明ASTM F963每个适用条款，他们声称这超出了CPSA和16 CFR part 1110的要求，并进一步使制造商的数据集复杂化。TA(97)还指出，"条款适用性"专门针对受ASTM F963约束的玩具，而不针对任何其他规则。

宜家(123)支持识别

ASTM F963的各个条款，因为该要求改善了对运往美国货物的管控。但是，IKEA(123)请求在以引用方式纳入ASTM

标准的引用代码中包含采用年份(例如 ASTM F963-17或ASTM F963-23)，因为如果标准发生修订，则无法确定所链接的检测报告是否为正确标准而签发。

答复 *26:*通过产品登记库以及CPSC的CATAIR和指南文件，最终规则维持要求成品认证人在证书上列出玩具所检测和认证的ASTM F963每个单独条款的引用。这不是对现有程序的改变；CPSC长期以来

生效日期(或另有规定)要求证书指明哪些一项规则)，除非修订版ASTM F963的生效条款适用于每一项

玩具在证书上，因为员工需要U.S.C.2056b(g)。其他法规将为了解已测试的内容而也会随时间变化，并纳入判定产品合规性。

认证人现在和一直以来都有责任了解哪些合规检测适用于其产品，并将其列在检测报告和证书上。编入part 1250的ASTM F963范围更广

一份证明产品制造优于其他自愿性标准的证书

在生效日期当日或之后的日期纳入CPSC规则，因为

适用于以下情形的标准和强制性规则：许多不同类型的玩具，带有不同的相关危害。其他CPSC法规通常适用于一个

行政效率与负担具有特征的产品类型

危害，例如针对全尺寸的规则

要求为婴儿床或婴儿推车增加年份标识。CPSC已处理

目前引用ASTM标准的情况，以及ASTM F963包含

依赖证书上的数据点对许多类型的玩具的要求

自2008年CPSIA规定评论*27:*两位评论者(TA F963为强制性玩具标准。(97)和JPMA(99))声称

在证书上仅引用ASTM F963 豁免和排除无需不能向CPSC提供关于产品或其在合规证书上引用，因为玩具是合规性的充分信息， 按照ASTM F963的各个子条款而非整个标准进行检测的。

此外，玩具须符合由经国际标准化组织(ISO)认可且其认可已获CPSC接受的实验室进行第三方检测。这些检测实验室不会对每个玩具进行ASTM F963中的每一项检测；制造商和检测实验室必须了解ASTM F963中哪些检测适用于每个玩具，且此类检测列于检测报告上。因此，最终规则与CPSC现行做法一致，并将使CPSC更容易执行列出所有适用ASTM条款的现有要求。

重要的是，电子申报的益处对于如果不知道ASTM F963中哪些检测适用于每个玩具，CPSC的能力将被削弱。CPSC将能够基于法规引用锁定和评估风险。此外，检测实验室是基于

ASTM F963的特定条款对其获得 ISO 认可的范围，以及并非普遍适用于ASTM内的所有测试F963。因此，证书必须确定相关的ASTM小节为了让 RAM 能够审计该事项对CPSC测试的引用实验室资质认证信息。

关于对.....的定期更新ASTM标准，CPSC要求

用于在每个合规性范围内测试排除项的代码，并采用修订后的ASTM

标准在生效日期

适用情况下，在证书上。纳入该标准的规则，对于所有评论*28:* RILA(114)建议在生效日期之后制造的产品

日期由法规规定。参见，例如，15

自愿标准的新版本作为

自愿标准的新版本作为

“报告逻辑”,[28]对所有在生效日期之后制造的产品

此类标准经修订。任何产品

其管辖范围，并公布一份明确的规则和一份纳入自愿性内容的修订规则

标准必须符合更新后的

遵守修订后规则的规则

强制性标准。可以提

制定明确指南。IKEA(130)还建议CPSC立即通知CPSC将在CBP自动经纪人接口(ABI)中作为电子申报要求的三部分标记的所有美国协调关税表(HTS)代码，以便为行业设计其电子申报系统提供时间。IKEA(130)建议CPSC在最终确定规则之时或之前最终确定CATAIR指南，并为此指南的任何后续变更提供6个月的实施期。ITI合规，因为如果假定

然而，减少，CPSC 并非

用于定位。

在证书上列出的每项规则，

缺少任何 HTS 编码、引用或认证人时，应列出公司或检测

检测豁免情况应告知CPSC。进行此类测试的实验室。

然而，某些规则包含测试

电子申报要求生效。某些产品或

CPSC 的 CATAIR 包含一项“变更产品特性，且无需检测。因此，为完整起见并

避免不必要的调查

事实上合规的货物，通常与 CPSC 行使

对于豁免或排除，该

证书应提供

CPSC制定一份受豁免约束的产品清单，进口商在确定是否需要创建证书时可参考该清单。IKEA(123, 130)和RILA(126)还请求CPSC解决证书要求问题，他们称之为

公开可查的受标记HTS清单

公开可查的受标记HTS清单

IKEA(123)还提供了规则。因此，CPSC预计

提供指南，以帮助请求澄清证书要求，并还建议CPSC与行业设立工作组，为电子申报报告逻辑

提供指南。IKEA(130)还建议CPSC立即通知CPSC将在CBP自动经纪人接口(ABI)中作为电子申报要求的三部分标记的所有美国协调关税表(HTS)代码，以便为行业设计其电子申报系统提供时间。IKEA(130)建议CPSC在最终确定规则之时或之前最终确定CATAIR指南，并为此指南的任何后续变更提供6个月的实施期。ITI合规，因为如果假定

然而，减少，CPSC 并非

用于定位。

电子申报将如何与.....相关地运作

含有纽扣电池或硬币电池的产品

含有纽扣电池或硬币电池的产品

电池。

已发布，CPSC已创建并张贴于

引用豁免与排除答复 *28:*在 SNPR 增加报告负担之前。

回复 *27:*最终规则保留

其网站上的一份 HTS 代码、引用清单，即证书应包含的提案

测试豁免，以及CPSC针对测试豁免或

排除。第14(a)(1)(B)条

更新引用和测试排除项

来自美国的更新

CPSA规定，证书“应

在颁布新法规或具体规定每项规则、禁令、标准或

根据适用于该产品的法规添加或更改HTS编码。”

因此，证书必须列出每一项

国际贸易委员会(ITC)。产品所受规则。对于

认为这些清单属于

CPSC将在以下情况标记HTS编码：

28 IKEA(130)将“报告逻辑”定义为“解决报告不确定性的方法，执法，但允许豁免或排除

“来自法规。”

29 可查阅：*https://cpsc.gov/eFiling-*

文档库。

日志”以识别更新，并将在变更日志中包含“生效日期”。利益相关方可通过 CPSC 的电子申报支持电子邮箱就特定产品或检测与认证提交问题或意见：*eFiling support@cpsc.gov*。

评论 *29*:若干评论者(BV TA(97)、AAFA(111)、RILA(114、126) 和 EAA(131) 表示，要求对 CPSC 管辖范围内的非监管产品以及属于监管但无需认证的产品使用 CBP 的免责声明信息集，会导致“证明否定事实”。评论者称，这增加了行业的工作量，因为行业并不追踪产品何时不需要证书。AAFA(111) 称，该要求推翻了 CPSC 2016 年对成人穿着服装的执法自由裁量。NCBFAA(122) 不同意对免责声明信息集要求使用预期用途代码，因为这与其它政府参与机构(PGA)的做法不同，且报关代理需要为不受 CPSC 管辖的货物逐一查找这些代码，耗时且成本高昂。EAA(131) 表示，免责声明流程将对从舱单中清关最低限额货物的运营者产生负面影响，并增加供应链中的不必要成本。回应 29：如第

(92)

节所述，作为政策事项并为减轻负担，CPSC 将不要求对无需证书的产品提交免责声明信息集。这包括以下情形：(1)产品不在CPSC管辖范围内；(2)产品或物质在CPSC管辖范围内，但不存在要求证书的规则、禁令、标准或法规；(3)产品是消费品或物质的组件，并非用于向消费者销售，而是用于在美国进一步组装或制造；以及(4)产品适用执法自由裁量且无需证书。虽然进口商在这些情形下无需提交免责声明信息集，但鼓励其提交，因为向CPSC提供的额外信息将使工作人员了解产品为何未附证书。同样，预期用途代码也是可选的，但鼓励使用。有关免责声明信息集和预期用途代码的更多指南，请访问*https://cpsc.gov/eFiling-Document-Library*。评论*30*:CTA(103)和ITI(98)敦促CPSC将16 CFR part 1263(《Reese法案》)所涵盖的产品排除在拟议的电子申报要求之外。他们指出，

V.F

提交免责声明信息集的要求，加上CPSC关于纽扣电池和硬币电池的新法规，将给制造商、进口商和CBP带来不必要的负担。CTA(103)和ITI(98)担心，不含纽扣电池或硬币电池的电子产品(如台式机和笔记本电脑、打印机、手表、无线耳机、计算器、游戏机和灯具)会被宽泛的美国协调关税表(HTS)代码所涵盖，从而需要提交免责声明信息集。CTA(103)指出，这将导致不必要的货物扣留和延误，增加消费者成本，不利于国家抗击通胀的努力。ITI(98)指出，CPSC请求的任何HTS代码变更应提前12个月通知。然而，Comverex(117)不支持排除，并认为虽然含纽扣电池和硬币电池产品的相关免责声明信息集数量可能很大，但引用代码和预期用途代码数据集很小。Comverex指出，特别是《Reese法案》将包括一些没有需要免责声明的认证产品的申报人。Comverex断言，无论采用何种软件平台，进口商都能轻易识别所有含此类电池的产品(他们现在依法必须这样做)，从而识别所有不含此类电池的产品。Comverex认为，对零售商而言，知晓能力可能是个挑战；但他们可以利用实验室检测合作伙伴来识别含纽扣电池的产品，并据此默认确定哪些产品不含，从而相应更新其内部产品数据。Comverex指出，对于大型零售商，可以很容易地开发API来消除相应的数据录入。答复30：如对评论29的答复所述，作为政策事项并为减轻负担，最终规则不仅不要求对CPSC管辖范围之外的产品提交免责声明信息集，也不要求对CPSC管辖范围内但不受监管的产品提交，从而缓解了CTA(103)和ITI(98)的担忧。关于受16 CFR part 1263管辖的含纽扣电池或硬币电池的产品，应CPSC请求，ITC创建了额外的HTS代码以处理这些产品。虽然并非强制要求，但CPSC鼓励进口商在适当时提交免责声明信息集，以便更好地告知CPSC产品为何未附证书数据。

产品登记库，这将为所有产品实现相同的信息流，同时报告所需详情。答复 31：最终规则不要求免责声明消息集。因此，CPSC 不打算在产品登记库中构建“免责声明代码”功能。目前，产品登记库旨在存储受监管产品的证书数据，而非存储与无需证书的产品相关的数据。

评论 *32*:许多评论者(RILA(114)、AFSL(94)、AAFA(111)、TSC(86)、NFA(95)、APA(101)、FOA(102)、APE(105)和WFI(107))指出，产品登记库中的额外人工认证是冗余要求，在使用API或CSV模板批量上传数据时是不必要的负担。评论者认为，人工认证要求个人返回产品登记库并手动认证每份证书，并未增加额外的消费者保护。RILA(114)建议以三种替代方案取代产品登记库中的人工认证：(1)要求用户在首次访问产品登记库时证明证书数据真实正确；(2)要求用户在每次访问产品登记库时对证书数据进行证明；或(3)要求进口商定期(每年或每半年)在登录时对证书数据进行证明。ASFL(94)同样建议要求用户每次公司登录产品登记库时审阅并接受条款。Comverex(88)建议，当用户软件通过API将证书数据录入产品登记库时即满足证明要求，因为其平台已确认客户对拟议1110.11(a)(10)数据准确性要求的证明。最后，若干评论者(AFSL

(94)、TA(97)、JPMA(99))指出，额外人工认证在法律上没有必要，因为1110.15明确规定了认证人的法律责任，且1110.11已要求标明认证人并证明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和准确性。评论者认为，委员会受到充分保护，并拥有15 U.S.C.2068(a)(13)、19 U.S.C.1592和18 U.S.C.1001所赋予的充分权力对公司执法。最后，AFSL(94)写道，委员会未支持额外

评论31:BV(92)建议在

通过确定一个
故意虚假陈述的实体
证书上的信息和CPSC
承认了多个现有的
可能的执法行动。

回复 *32:*我们同意
评论者。如第节所述
V.F 本序言中，CPSC将
为批量证书自动生成证明
通过API上传至产品登记库
或CSV模板，并且不会要求
证书的个人证明。
此类证明选项将减少
行业负担，同时
向CPSC（美国消费品安全委员会）确认进口商
熟悉证书
所申报的信息。批量证明
选项仅适用于拥有
认证许可。如果证书
数据录入产品注册系统
由无认证权限的用户(例如第三方用户)进行，则企业账户

管理者将不得不手动
证明这些证书，尽管存在分组
证书可在一次
时间。此外，与
SNPR，最终规则第1110.15条
明确了法律责任，针对
成品认证人，声明
成品认证机构可以依赖
对其他产品的测试或认证
当事方依据第1109部分，但
对成品上的信息承担法律责任

证书，包括其有效性、
准确性、完整性和
可用性。

评论 *33:* PPAI(119) 询问
哪个实体负责对每一项进行证明
证书的变体。

Response 33:1110.11(a)(7) 所要求的证明必须由

1110.7 中确定的负责产品认证的实体，即所定义的“成品认证人”。在

产品登记库，成品
产品认证人是
商业账户，意味着
进口商，必须认证/证明
证书中的信息真实
且准确。贸易伙伴录入
代表进口商的数据也必须
证明信息的真实性。
即使进口商允许另一方
一方录入数据或在产品登记库中认证产品，进口商

仍对信息负责
在证书上。

H. 第1110.13节 证书
可用性

评论 *34:*若干评论者
(Alta (93)、JPMA (99)、Boppy (109)、
Newell（110）和NAM（113）反对

对1110.13关于证书可获取性的修改，认为

当前的“应请求”制度是
充分的，且CPSC未表明
不足以证明
电子申报系统。JPMA（99）认为
当前系统反映了
国会在制定时的立法意图
CPSA。NAM（113）进一步认为
“应要求”要求在
CPSA不同于“电子申报”
证书要求。

回复 *34:*如详细解释于
2013年NPR、SNPR以及第节中
V.G 本序言中，第14(g)(3)节
和CPSA第14(g)(4)条赋予CPSC
要求电子申报的权限
进口消费品的证书
产品。所收集的证书
在临时基础上，以硬拷贝形式
或通过电子邮件发送PDF副本或通过
ACE（自动化商业环境系统）文档图像系统（DIS），
不是可数据使用的格式，无法
被处理到CPSC（美国消费品安全委员会）的RAM和风险
评分。为实施第14(g)(4)条
CPSA，最终规则1110.13 要求对所有证书进行电子申报，适用于
受监管的进口成品，
包括儿童产品证书（CPC）和一般合格证书（GCC），在
申报报关或报关单汇总时，如果两者
报关和报关单汇总提交
CPSC打算将证书与.....结合使用。
数据对货物进行风险评分并执行
其法规和规章。一份电子申报的
证书将满足“随附”
第14(g)(3)条的要求
CPSA及其中要求
1110.13(a)。

不同意SNPR的提案，即
每份证书必须描述单一
产品，因为在服装和

评论 *35:* AAFA(111)
~~服装单一款式、颜色和~~
许多不影响该
整体认证。AAFA 主张每份证书应描述单一产~~要求.....并无助于实现任何监管目标~~

回复 *35:* CPSC 在
SNPR，每份证书描述一个
单一产品以改进CPSC（美国消费品安全委员会）的
执法工作。如果潜在的
发现违规行为，那么CPSC（美国消费品安全委员会）
对该单一产品采取行动。如果
多个产品出现在一个
证书，这可能会扰乱进口
合规产品出现在
与可能非.....相同的证书
合规产品。

然而，关于服装和
鞋类，CPSC（美国消费品安全委员会）在回应
在SNPR中的评论53指出，多个
服装和鞋类模型
一起进行组合测试的
视为一个产品用于证书
用于这些目的。因此，服装型号
不影响认证的变更
可以出现在一张证书上，只要
没有重大变更，16 CFR 1107.2将其定义为“任何

产品设计的变更，
制造工艺或采购
制造商
尽到合理注意义务知道或应当
知道，可能影响产品的能力
遵守适用规则，
禁令、标准或法规。''

评论*36:*两位评论者(TA
(97)和PPAI(119)认为CPSC是
通过以下方式使证书负担加倍
据称要求证书数据用于
在产品登记库中录入
一种格式，同时要求证书
提供给CPSC（美国消费品安全委员会）并提供给
另一地的分销商和零售商
如PDF等格式。这将需要
进口商维护两套并行
有效相同的证书数据。
而如果由制造商认证，而非
进口商（如TA (97)所提议），
那么制造商将不得不
维护第三套证书数据
包含参考标识符，以
通过ACE提交。

回复 *36:*使用该
产品登记库可以下载
PDF格式的证书，可以
然后提供给零售商和
分销商。用户还可以下载
CSV 文件中的证书数据，其中每个
电子表格的每一行是一份证书，
可提供给零售商和
分销商。这一功能
产品登记库将消除任何
所称进口商需要保存
并行的数据集。此外，虽然
制造商可以录入证书数据
录入产品登记库并认证
代表进口商，进口商
对证书承担法律责任
他们进口的产品数据，并且必须
遵循第1109部分的要求，
意味着他们应当履行应有的注意义务
依赖制造商的检测
以及认证，如第
1109.

评论 *37:* PPAI(119) 表示，SNPR 将造成一个棘手的
部分所要求，通过以下方式减轻企业的行政负担
增加证书数量，
将证书存放于内部
系统，并整合这些证书
与公司现有的运输
软件。SNPR的要求
将尤其具有挑战性，当
将多个“配套”或“捆绑”
将多个产品组合成一个产品，例如礼品
篮子，因为其中的每个产品
“成套”包装盒将需要唯一的
证书时予以澄清。Comverex（89）表示
对可能出现数十
适用测试报告，来自各种
CPSC认可的实验室对“成套”
儿童产品并请求
CPSC 的确认，即
产品登记库，以及相应的
API将支持此类数据
数量。

回应 *37:*与SNPR一样，最终
规则未增加任何新的认证
对产品的要求

此前不要求提供证书。因此，进口商必须签发的证书数量及相关记录保持不变。并且，与目前一样，进口商可以为“成套”或“捆绑”产品提供一份涵盖所有单项产品的证书，也可以为该产品提供多份证书，每份证书涵盖“套件”或“捆绑”中的一项单项产品。此外，CPSC 并未强制要求进口商将证书与现有运输软件集成。CPSC 提供产品登记库，是为了使任何进口商管理证书和证书数据更加高效。录入产品登记库的证书数据可以包含多个引用和检测实验室。因此，CPSC 设计产品登记库时使其能够容纳“成套”和“捆绑”产品的数据量。

评论 *38:* RILA(114) 要求澄清“最迟于到货前 24 小时”的含义，并建议 CPSC 明确证书信息可在到货前、符合 CBP 法规的时间范围内传输，最迟可至到货前 24 小时。

回应 *38:* CPSC 将“最迟于到货前 24 小时”解释为最迟在到货前 24 小时，与评论者意见一致。这意味着，如果报关单与报关单汇总一并提交，则 PGA 报文集必须随报关单或报关单汇总提交，最迟可至到货前 24 小时。

评论 *39:* RILA(114) 和 AAFA (111)建议给予 48 小时的响应时间以提供补充文件，从而与使用 PGA 报文集的现有项目保持一致。此外，RILA(114) 和 AAFA(111) 质疑纸质或电子证书还能提供哪些额外信息，因为所有信息都应通过电子申报提供。

答复 *39:* CPSC 保留 24 小时的补充文件响应时间。委员会将“立即”一词解释为与其他 CPSC 规则一致，即“在 24 小时内”。78 FR 28080;28089;88 FR 85760,85782。因此，CPSC 不同意将响应时间延长至 48 小时。由于电子申报证书取代了进口产品的纸质证书，CPSC 通常只会要求进口商提供检测报告等支持性文件，以核实电子申报证书上的数据。但是，CPSC 可以要求提供纸质证书或检测报告以验证证书上的信息，或者在所需证书未进行电子申报时要求提供。CPSC 和 CBP

适用于受监管的成品，但同意如果证书是以电子方式提交的，
保留要求提供证书的权利，
无论价值多少。进口商需了解额外证书要求的情况不太可能发生在受监管的成品上。

I. 第 *1110.15* 条法律责任
用于证书信息

评论*40:* JPMA(99)支持该
提议的1110.15 规定，另一实体

回复 *40:*最终规则保留
可维护电子证书平台，代表认证人发送非商业产品。
本规定。
J. 第 *1110.17* 条记录保存

拟议的1110.17维持不变

便利这些货运的要求可以但并非必须--评论 41:JPMA(99) 写道
记录保存期限。

记录保存要求来自 2013 年 NPR。CPC 已有五年

GCC的提案及支持性

回应 41：依据 16 CFR 第 1107 部分，通过国际邮件寄送的 CPC 及支持记录，发件人需在货物抵达产品登记库之前提交证书。CPC 及支持记录已有五年保存期。最终规则保留
记录也应保存五年。我们注意到，对于进口

产品，五年记录保存期与 CBP 的做法一致，CPSC 继续开发改进产品登记库，使录入

*K.*特殊使用情形：最低限额与评论 *43:* PeopleForBikes(112) 国际邮件货运

支持对“进口商”的扩大定义，该定义明确：在直接面向消费者的货物运输情形下，由进口商负责认证，而非最终消费者。该评论者指出，目前有过多低质量且未经充分检测的产品(例如锂离子电池)依据最低限额豁免进入美国，给消费者带来了不合理且不可接受的安全风险。第42条评论：两位评论者(TA(97)和NAM(113))请求CPSC修订拟议规则的适用范围，明确排除任何非商业性的、进口至美国的产品，无论是否供个人使用或享用，并明确声明降低最低限额水平。他们主张，若不如此，任何从美国境外以邮件方式寄送的礼品都将需要证书，从而给寄送产品的消费者造成负担。第43条回应：CPSC同意消费者的意见。

此外，评论者声称
CPSC将无从
确定不符合
国际电子申报要求
可能提前到达的邮件货物
CPSC 可以审查它们，从而产生一个
增加了美国的负担
邮政署(USPS)并予以处罚
那些遵守规定的实体。
此外，NCBFAA(122)指出
进口商
不太可能能够管理该
产品注册流程并将依赖
在完整消息集上，他们
assert将代价高昂且不切实际
低价值货物的承诺。
NCBFAA鼓励CPSC与
贸易行业克服这些

证书。适用电子申报要求

声明就本规则而言，回应 *42:* CPSA 并未
CPSC通常不会考虑为终端提供最低限额豁免

根据19，符合最低限额关税豁免条件的证书

U.S 1321(a)(2)(C) 必须使用 ET 86 至
在入境时提交CPSC的消息集。
然而，最终规则并未
要求为以下事项电子提交证书：
消费者向另一消费者(海外)
在美国，例如礼物。
CPSC同意，发送该批货物的消费者将无法
获得证书。经纪人或者承运人
不要求提交免责声明
消息集，基于该指南

该货物不需要
证书。对于发送的非礼品货物

美国。最后，CPSC正在
致力于与业界合作

import *de minimis*货物。CPSC

使邮件货物的数据更高效。

commenter但指出锂离子
用于微出行领域的电池
产品不受CPSC管辖
目前尚无强制性安全规则。
然而，“进口商”的定义
在最终规则中，将强制实施电子申报
对CPSC监管成品的要求
进口商处的产品，定义见
该规则，甚至对于*de minimis*货物也是如此。
对于*de minimis*货物，进口商
就CPSC的证书而言
要求是符合资格的当事方可以进行
关于制成品的条目，依据
对CBP法规和规章，谁
可能是所有者、购买者、收货人，
或授权报关代理。此外，
因为消费者可能属于
购买者或收货人的定义，
“进口商”的定义继续

消费者购买或接收

成为负责认证的进口商。

*L.*特殊使用情形：对外贸易区*(FTZs)*

评论*44:*三位评论者(RILA(114)、NAFTZ(96、121、127)和IKEA(123、130))表示，通过 FTZ 进口产品的进口商将需要额外时间来建设基础设施并在实施前排除问题。RILA(114)表示，FTZ 的"先进先出"(FIFO)方法只能附加与物品/供应商组合相关联的最新证书，而不能附加实际库存层级的特定证书。NAFTZ(96、121、127)和 IKEA(123)表示，FIFO 方法(包括 FTZ 库存和记录保存系统)使用唯一标识符(UIN)进行虚拟库存管理，与所报告的合规数据没有关系。RILA(114)声称 CPSC 将 FIFO 作为会计方法的使用与虚拟库存实践混为一谈。评论者声称，FTZ 进口商将需要对其当前软件进行重大更改以符合 SNPR。

IKEA(123)进一步表示，要求在报关单汇总时提交证书与 FTZ 程序不兼容，因为这些货物可能已经运至商店并可能已售出，从而使 CPSC 无法扣留货物。IKEA(123)补充说，电子申报要求削弱了国会设立 FTZ 的意图，许多全球公司可能被迫停止将 FTZ 用于 CPSC 监管产品，导致数百万美元的成本和消费者价格上涨。IKEA 表示，CPSC 正在阻止公司在 FTZ 内存储不合规货物以使其合规。IKEA(123)鼓励 CPSC 与 CBP 边境跨机构执行委员会(BIEC)构建包含自贸区在内的单一窗口概念，并提供 24 个月的过渡期以实施自贸区产品的电子申报。

NAFTZ(96 & 121)针对通过FTZ进口的货物提出三种替代方案：(1) CPSC接受与周报关单汇总海关表格7501相关的最新UIN证书所对应的数据元素；(2) 专门针对FTZ内的制造/生产，允许进口商在制造时登记证书并指定查验地点，并在报关类型06上使用免责声明消息集；(3) 将FTZ的电子申报要求推迟至CBP具备在FTZ准入(CBP表格E214)时接受证书的能力，该能力所建议的第三个选项NAFTZ，要求推迟自贸区进口的电子申报，直至CBP 具备接受自贸区准入证书的能力，与实物匹配证书的唯一机会。

答复*44:*最终规则保留了SNPR中的提案，即FTZ进口商必须提供该批货物的实际证书，但为来自FTZ的消费或仓储报关规定了24个月的生效日期。CPSA第14(g)(3)条规定，"本节要求的每份证书均应随附同一证书所涵盖的适用产品或产品批次。"因此，FTZ进口商应已跟踪产品的实际证书，并应要求向CPSC提供这些证书。为使电子申报实现其目的，CPSC需要实际的证书数据，以便该机构能够在CPSC的RAM中有效利用此类数据进行目标锁定。

宜家(123)认为该证书必须在报关单汇总时提交。最终规则要求进口消费品在提交CBP报关时，或在报关与报关单汇总同时提交时，向CBP电子申报证书。此外，最终规则中没有任何内容阻止公司将不合规商品准入FTZ以使这些商品合规。成品证书仅在将货物报关进入消费或仓储时从自贸区进入美国关税区的货物。此外，关于IKEA 的观察，即从自贸区报关的产品可能已经售出，所有经 CBP 放行的报关货物均为有条件放行，这意味着如果包括 PGA 报文集要求在内的适用要求未得到满足，CBP 有 30 天时间要求重新交付。

在NAFTZ(96 & 121)提出的三种FTZ进口方案中，第三种方案似乎是最佳解决方案。第一种方案不符合CPSA第14(g)(3)条，该条要求实际证书随附货物。第二种方案无法进行有效的风险评估和目标锁定。CPSC的RAM需要证书输入的数据来对该报关进行风险评估。报关类型06的免责声明消息集将告知CPSC证书已在产品登记库中录入，但CPSC将无法将证书与报关匹配，也无法利用该数据进行自动化风险评估。

可能提供一种解决方案，因为在准入时(即在报关之前)在 CBP Form 214 上电子申报证书，符合第 14(g)(4) 条的要求，即"证书的电子申报[...]最迟于进口产品到货前 24 小时"。

因此，最终规则对进口至自贸区并随后报关用于消费或仓储的消费品规定了 24 个月的生效日期。CPSC 了解到，与自贸区报关相关的电子申报主要延迟与软件解决方案有关。根据 CPSC 在所有其他报关类型电子申报方面的经验，涉及软件的技术解决方案是可行的。

因此，这一较长的生效日期为 CPSC、CBP 和业界提供了大量时间来确定技术解决方案并开发必要的软件，使自贸区报关符合最终规则，如本序言第六节进一步解释的那样。

*M.*技术、信息安全、执法

评论*45:*JPMA(99)声称 CPSC 正在创建其自己的独特"独立于 ACE"的系统，不同于与 CBP 的集成系统，并主张"电子申报证书"应与通过 ACE 提交的电子证书保持一致。JPMA(99) 认为，委员会不应以其要求取代海关专员的要求，也不应使 CPSC 和 CBP"应要求"提供证书的要求失效。

答复*45:*CPSC并未创建独特的"独立于ACE"的系统。CBP开发PGA消息集正是为了实施"单一窗口"，以收集伙伴政府机构要求的所有贸易相关数据。至少另有13个PGA已与CBP合作实施各自的消息集，CPSC继续与CBP合作实施电子申报。[30]CPSC在Alpha试点、Beta试点、扩展Beta试点期间以及为本最终规则做准备的过程中，一直与CBP同步开发其消息集。

CPSC也未以其PGA要求取代海关专员的要求。CPSC按照第14条的要求在规则制定的每个阶段都咨询了CBP，并与CBP合作开展了试点。产品登记库是一个可选数据库，用于管理

30 参见，例如， CBP 网站上列出的其他 13 个机构 CATAIR 以及关于 CPSC 测试版试点的讨论，可访问：*https://www.cbp.gov/trade/ace/catair.*

证书数据，作为 PGA 报文集的补充。利益相关方在 NPR 发布后的 2013 年要求建立产品登记库。CPSC 在过去 11 年中一直与 CBP 和业界合作，开发符合 CBP 系统和程序且对贸易负担更小的电子申报解决方案。

评论 *46:* Galaxy(90) 询问其公司是否将被要求获取新软件以将 GCC 信息发送给其报关代理。

回应 *46:*最终规则不要求企业更换软件。部分企业将选择使用产品登记库录入证书数据，然后在受监管消费品报关时向报关代理提供证书参考编号；而进口程序较为复杂的大型企业则可能选择更新软件以实现数据自动传输。因此，各进口商应与其报关代理共同决定：在随报关提交证书数据时，是使用完整报文集还是参考报文集；以及通过新软件向报关代理发送证书信息是否更为高效。

评论 *47:* Hansen(115) 指出大多数自行车测试在亚洲进行，并询问外国测试实验室是否将获得访问产品登记库或 ACE 上传数据的权限。

回应 *47:*产品登记库基于进口商创建的企业账户，进口商可邀请任何第三方(包括外国测试实验室)代表其将证书数据录入产品登记库。因此，如果进口商邀请，测试实验室可以访问产品登记库上传数据。测试实验室不会代表进口商将数据录入 ACE。

评论 *48:* ITI(125) 指出，产品登记库以进口为中心的登记方法将给使用信息与通信技术(ICT)设备的美国公司造成“物流噩梦”，并认为该工具的运作方式不明确。ITI(125) 询问，为商业使用或独立销售而进口另一制造商笔记本电脑的报关代理，是否能够自由检索产品登记库，还是必须被授予查看权限。

回应 *48:*产品登记库基于进口商创建的企业账户运行，进口商可邀请报关代理等贸易方其他用户协作。产品登记库不公开可检索；进口商需授予其他用户查看数据集合的权限。进口商负责向报关代理提供与每批进口货物相关的参考信息集(Reference Message Sets)的证书标识符。CPSC 网站载有《产品登记库指南》以及关于电子申报的其他重要背景材料，网址为*https://www.cpsc.gov/ eFiling-Document-Library*。

评论 *49:* TA(97) 主张

CPSC应确保产品登记库及为支持本规则所使用的所有数据系统维持适当的数据安全水平。TA表示，目前仅有少数实体访问过产品登记库，且这些程序并未反映该程序全面推行后将出现的复杂情形。TA(97)还表示，CPSC在SNPR中未就产品登记库的安全性作出充分回应，当时CPSC写道，其并不禁止"对提供给零售商和分销商的证书采取密码保护"。回应 *49:*产品登记库采用一系列数据安全技术和最佳实践来保护用户和商业信息。一些值得注意的安全功能包括：

• 所有电子申报的证书数据均为静态加密(加密存储)和传输加密(安全套接层及其他安全协议)。

• 对产品的认证

登记库由网络访问管理平台处理，该平台要求验证有效电子邮件地址的所有权，并包含标准的入侵检测和账户恢复协议。

• 产品登记库采用基于令牌的授权机制以及针对账户和角色的访问控制。这些机制决定应用程序组件和单项数据请求的访问级别权限。

• 数据按业务部门隔离

账户和产品集合。只有经企业账户管理员授权的用户才能访问特定集合的数据。

评论 50:TA(97)指出，CPSC在SNPR中未说明风险评分如何编制、维护和通知，并请求提供更多关于该框架的信息，以便进行审查、理解和评论。AFSL(94)写道，对CPSC用于选定查验货物的因素予以保密是适得其反的。ASFL主张，如果CPSC公布并证明持续合规于认证及其他要求会带来更少的查验和扣留，这将更好地实现委员会关于建立更合规市场。同样，RILA(114) 和 NCBFAA(122) 建议 CPSC 制定可信贸易商计划，例如 CBP/CPSC 进口商自我评估产品安全试点(ISA-PS)计划，使可信合作伙伴不被过度针对并可豁免电子申报，从而使 CPSC 资源能够投向更高风险的货物。

回应 50:RAM使用对数模型对货物进行风险评分，该模型基于从包括报关单据在内的来源收到的数据，并在全面实施后基于PGA报文集的数据。CPSC不对外共享风险评分的计算方式或风险评分本身。该信息仅供官方使用，因为它与CPSC的布控和执法直接相关。CPSC不同意对此类信息予以保密处理会适得其反的观点，因为公布该信息可能使不法行为者得以规避CPSC法规的合规要求。

进口商应持续提交准确的证书数据，以避免合规产品遭受不必要的查验扣留。借助证书数据，CPSC可以改进其布控模型，从而更有效地锁定存在潜在重大违规的货物。CPSC将能够在货物抵达前审查证书数据，而无需为审查行政违规而扣留货物。证书数据将成为风险评分的一个方面。工作人员预计，持续提供合规证书数据的进口商将看到其风险评分降低，这可能带来更少的查验扣留、更少的仓储费用以及更大的贸易便利化。目前，CPSC并未制定可信贸易商计划，因为合规进口商可能因提交合规证书数据而获得诸如较低风险评分等益处。

评论51:AFSL(94)指出，《证书研究》的结论与AFSL自身的研究、结论、自愿标准的制定以及测试相一致。AFSL(94)强烈支持电子申报计划和CPSC的RAM计划，并强烈建议CPSC将其执法活动更有针对性地、更有力地集中于那些有不合规历史的公司，或那些在CPSC提出请求后24小时内提供证书方面没有既定历史的公司。ASFL主张，已建立且经证实的测试与认证计划应被视为公司RAM风险概况中的一项“缓解因素”。

回应 *51:* CPSC将使用结果
来自证书研究和Beta试点
以改进其在RAM中的风险评分
并更有效地针对不
合规的进口商。证书数据
将是风险评分的一个方面。员工
预计公司和
具有既定和
经过验证的测试和认证
项目将受益于降低的风险
通过持续提供
合规的证书数据。

评论 *52:* AAFA(114) 和
RILA(126)请求CPSC澄清
是否电子提交的证书数据将成为
可受理条件或是否
错误将导致货运延误。
评论者指出，如果电子申报出现错误
将导致延误，这可能会极大地
扰乱贸易的自由流动并
增加进口商的负担。

回应 *52:*缺少所需的
电子申报的证书，或存在
虚假或误导性证书，将影响
货物的风险评分，导致
货物被
扣留进行检查。CPSC有
有权拒绝入境未附有证书或附有虚假

或误导性证书的产品。15 U.S.C.
2066(a)(2)。作为执法问题
自由裁量，至少在初始阶段
电子申报的，CPSC一般不会
打算请求CBP拒绝入境
产品进入美国仅
基于未能提供电子申报的
证书数据；然而，CPSC完全
打算执行电子申报要求
通过采取执法行动，例如
请求CBP启动扣押
不合规产品。

*N.*成本、负担、监管
灵活性法案*(RFA)*与文书工作
《减少文书工作法》*(PRA)*

评论 *53:*评论者 TA(97),
JPMA (99)、Boppy (109) 和 NAM (113)
对以下成本表示担忧
实施该技术所需的
最终规则，包括更新
技术、对PGA的编程
消息集，以及设置API
连接。

回应 *53:*评论者
担心成本，但他们并不
提供技术成本估算。CPSC 构建产品登记库以降低进口商成本，进口商无需更新软件即可电子申报证书。SNPR 估计，一部分主要是较大的公司可能选择将其数据系统与产品登记库进行 API 集成，《初始监管灵活性法案分析》(IRFA)提供了构建此类

系统为9，750美元加上每年2，880美元
维护。CPSC还询问
软件开发人员，他们计划
开发与以下系统的API集成
产品登记库，这将
通过报关行费用覆盖。较大的
进口商仍可选择构建和
维护一个API集成以对接
产品登记库。这是，
然而，这不是一项要求，因为
产品登记库使用户能够上传
一次一个证书，并且
通过批量上传多个证书。
此外，最终监管
第节中的灵活性分析(FRFA)
本序言第七部分呈现了一项分析
启动成本——初始劳动力和
技术投资小公司
为准备电子申报需要进行的
估计每家公司的平均成本
1,086美元或相当于20
小时，CPSC认为这是非
对典型小公司而言是显著的。
委员会就以下事项征求了意见：
可能选择
投资新技术，原因是
SNPR及对其规模的估计
投资，但回复未提供
具体数据。因此，CPSC保留其
每家企业技术投资的估算值。

评论 *54:*评论者 Alta(93),
AFSL (94)、Boppy (109) 和 PPAI (119)
声称增加的成本与
额外员工。Boppy（109）表示
额外150,000美元的成本用于
技术、员工培训、费用以及
手工提交证书，但不提供
这些成本的逐项列明。

回应 *54:*在没有细分的情况下
成本，CPSC无法提供更
具体回应。然而，CPSC
估计进口商将承担
构成以下内容的员工工时负担
证书创建、披露和
记录保存，这些已经
法规和规章要求的。
进口商还需承担录入和传输所需的人员时间负担

证书数据发送给其报关代理人。CPSC
估计平均电子申报
相关活动，包括进入
每种类型的消息集和批量
将证书上传到产品
登记库，将需要0.37分钟（22
秒）每次申报，平均。CPSC
估计进口商将进行
每年总计5750万份申报。[31]

我们同意，如果汇总来看，进口商的总体负担可被视为重大，原因主要有二：第一，申报数量庞大；第二，在技术、组织变革和员工培训方面可能产生较高的一次性启动投资。然而，单个

31 该申报数量细分如下：230万份产品登记库申报、170万份完整信息集、4650万份参考

消息集，以及700万条免责声明消息
套装。

进口商仅对以下事项承担责任：
他们提交的证书。平均而言，一个
进口商将进行217次证书
每年申报量，这将需要大约
1.34小时进入并转移(217 ×
22秒/3,600秒 = 1.34
小时)。[32]按每小时33.12美元的费率
办公和管理工资，这代表
每个进口商每年44.29美元的成本
在员工小时负担方面。额外的
启动投资不是年度
成本，而是一项将持续的投资
许多年。将这个一次性费用年化后——
时间投入，CPSC预计
平均公司需承担的自付成本
占非重大份额的
典型公司的年收入。

评论*55:*评论者Alta(93),
JPMA (99)、Boppy (109) 和 PPAI (119)
说明额外工作人员、
技术以及报关代理人费用将会
影响小型进口商。JPMA(99)
指出，回复数量
IRFA将大许多倍，
阿尔塔(93)指出成本增加
使用报关代理人将会
造成不必要的经济困难，对于
小企业。

回应 *55:*自 2008 年以来，受监管产品的测试和认证
CPSC依第...条被要求
CPSA第14条。CPSA不
将小企业排除在
认证要求。New
最终规则中的要求包括
延长GCC和
进口的电子申报证书，
受监管产品，即CPSC
在2023年SNPR中估算的，并且已经
在本最终规则第VII节中更新
序言。委员会的SNPR
分析提供了对
由以下原因产生的响应数量
数据驱动假设的详细清单。
在没有评论者提供额外信息证明所用假设不准确的情况下，CPSC 不能

产生不同的估算
响应数量。

本文件第七节的FRFA
序言显示对
小企业可能没有那么大
如评论者所示；相反，
成本影响不显著
因为它远低于百分之一
一家典型小企业的收入以及
仅占需要电子申报证书的进口货物平均价值的不到百分之一。

评论 *56:*委员会
在SNPR中要求企业就进口商使用完整或参考
PGA消息集通过CBP电子申报证书可能承担的
申报费用发表评论。JPMA(99)、
Boppy(109)、

32 所呈现的数值经过四舍五入，因此
等式两边的结果可能并不完全
匹配。

和NAM(113)对电子申报证书将需要额外申报费用表示担忧。只有JPMA(99)提供了申报费用的估算，声称小型制造商将需支付75,000美元的申报费用，但未说明该小企业每年将提交的消息集数量。JPMA(99)还写道，CPSC未充分建模使用第三方服务提供商或报关代理人以遵守该规则的成本。

回应 *56:* CPSC 不预期对使用产品登记库收取申报费。报关代理通常按每票报关或每票报关行收取费用，每票报关行可能包含一份或多份产品证书。工作人员联系了参与 Beta 试点的不到 10 家报关代理，询问其电子申报将收取的费用。多数报关代理按每票报关收取最高费用，对于每票报关提交多份证书的企业，这会降低每份证书的申报费。我们假设多数企业会选择每票报关尽可能提交多份产品证书，此举将显著降低每份产品证书的申报成本。CPSC 估计，在这些条件下每次申报的平均费用为 0.77 美元。

CPSC不知道有多少
该消息集是 JPMA(99) 提到的小型制造商为达到估计申报费而将提交的，但平均而言，多数小型进口商的申报量总计只包含相对较少的完整消息集和引用消息集。CPSC 的分析假设小型进口商将提交平均进口商提交回应(即消息集申报)的 10%。此外，CPSC 预期申报费占货物总价值的比例将非常小。因此，CPSC 预期申报费不会对平均小型进口商造成重大负担。

评论 *57:*评论者 TA(97)
和Boppy(109)指出，CPSC低估了实施该规则所需的启动员工培训负担。例如，TA(97)敦促CPSC重新评估实施电子申报的估计成本负担

产品登记库，以包含一组准确的代表性数值，适当反映制造商、零售商、分销商及属于part 1110范围内的其他实体实施电子申报的成本。

回应 *57:* CPSC 进行了 Beta
试点于2023年10月至2024年6月期间进行。工作人员观察了参与电子申报Beta试点的启动时间以及进行电子申报所需的初始组织工作。工作人员观察到启动时间的中位数为

约需60个员工工时

可容纳数万个自行车零件。各参与者的启动时间，CPSC 回应*59:*如对预期所回应，随着更多
进口商和
进口商。同时观察到在
第三方服务提供商成为
成品标准，不擅长电子申报流程，启动
监管自行车零部件的单独销售，为剩余进口商保留的时长将
随时间减少。CPSC预计
法规，例如对铅的限制，为未具备类似经验的企业提供
含量、油漆中的铅和 small parts，参与试点但被要求
提交电子备案。CPSC注意到启动负担
儿童自行车单独出售的部件。是一项一次性投资，将
证书可以批量录入，以便进口商进行电子申报。
运营多年。为了生产
更准确地核算成本，
CPSC将启动负担年度化
在投资的使用寿命内。
此外，最终规则还包含一个
电子表格，导致大多数情况下上传的有效期为18个月
每份证书仅需几分之一秒。员工进口产品(以及24个月用于
保守估计，需要8.7个进入消费或
每份证书上传需数秒(从自由贸易区进行多仓库作业)，一段时期
在其上将承担的负担
有效分摊。CPSC还预期评论*60:* JPMA(99)指出，没有
学习将降低每家企业的成本
证明该期间提交申请的负担假设合理。

评论 *58:*两位评论者，Alta
(93) 和 NAM(113) 建议 CPSC
(99) 还写道，一家小企业低估了电子申报负担，对于
成员建议他们将在每次进口时累积。NAM(113) 指出
每个参考项20秒的负担
消息集和每1分钟的负担
在工厂准备全职人员。鉴于回应*60:*委员会认为，完整消息集不现实，因为认证数量庞大
经济分析基于现有每一款产品。

信息并说明每项的依据回应*58:*工作人员修订了电子申报
假设。此项负担估算中的大部分记录保存工作，部分基于
信息收集是根据Beta Pilot参与者的信息强制要求的。
修订后的估计为每项15.3秒
参考消息集和4.75分钟
1107、1109 以及按完整参考消息集(Full Reference Message Set)的
参考消息集已简化
messages(主要由一个
唯一标识符)，将产品关联至
已导入证书数据
根据第1107部分规定的保留期限，上传至CPSC的产品登记库
电子申报的估算基于
输入和传输所需的时间
参考消息集，应用一个
学习曲线与Beta提供的数据
试点参与者。这条学习曲线
以及对额外记录的保存，使工作人员能够评估.....的影响
加工过程中的学习效率
次。本文件第VIII节
对进口记录的保存要求，序言中包含关于以下内容的额外细节：
针对评论*61:* Alta(93)指出，最终规则的修订电子申报负担分析。工作人员的分析采用了
提交数据录入的 manual nature 类似学习曲线，与 Full Message 相似
导致更高的
以及延误。该评论者声称每份4.75分钟的处理时间

一个自行车分销商的例子

comment 6,自行车标准是
comment 6，自行车标准是
单独。然而，其他CPSC
可能适用于儿童自行车和
通过CSV格式的产品注册表
电子表格。在Beta试点期间，
进口商证明他们能够
将大量证书录入
使用CSV的产品注册表
将证书数据录入产品
登记库。
存在经统计验证的记录以
消息集流程中的改进
这些假设并不现实。JPMA
额外30,000美元用于文件
准备工作和40,000美元用于文件

《消费品安全法》第14(a)条和第16(b)条
以及在CPSC第部分法规范围内

规则。通常，非儿童产品
法规包含三年
记录保存要求)的
产品需要保存5年记录
最终规则增加了记录
一般用途的保留期限为五年
产品，如提议。两个SNPR
额外两年的记录保存，
数据项。请注意，对于电子提交
证书，CBP已有5年
文件记录。
纳入 ACE 可能导致人为错误
对诸如以下企业而言属于劳动密集型：
他们的员工很少。评论者
还指出，昂贵的自动化
对小型企业造成过度困难
像他们这样的企业。

回应 *61:*最终规则不
要求重复提交相同的
将证书数据录入ACE。CPSC构建了
产品登记库应.....的要求
进口商以减少重复数据
报关。因此，进口商可以选择
将证书数据加载到CPSC的
在提交报关单之前，先向产品登记库提交一次
报关，可以手动或通过批量
上传，然后提交一份简短的PGA
引用消息集，其链接到
每次进口产品时，在产品注册表中填写证书数据

此后。使用参考消息
该集合允许进口商引用
相同的证书数据多次，
每次产品进口时。
CPSC估计超过96%的
进口商将使用产品登记库
和参考消息集。
因此，使用产品注册表
将简化进口申报，减少
成本，并减少申报错误。在
实践表明，大多数进口商提交报关单及
PGA消息集通过海关
报关代理人，只需被
提供唯一ID用于
参考消息集，将
进口产品与证书数据
在产品登记册中。使用
产品登记库是免费的。
进口商也可以使用完整消息
数据集，该数据集确实需要输入所有
每个受监管产品的证书数据，
进口消费品。进口商
希望获得电子申报经验的
在最终规则生效日期之前
规则可以参与扩大的Beta试点，如第II节所述

本序言。
评论 *621:* JPMA(99) 指出
不存在"一刀切"的解决方案
应当被提出，并且CPSC
应当创建一个负担更小的
与CBP（美国海关与边境保护局）集成的系统。
回应 *62:* CPSC 并未提议，
也不是测试，一种一刀切的
方法。进口商有两种选择
用于电子申报证书，完整消息
设置或引用 PGA 报文集，并且
使用产品注册表。如SNPR和本最终规则所述

规则，CPSC（美国消费品安全委员会）一直致力于电子申
与CBP（美国海关与边境保护局）以及行业的解决方案
超过十年。CPSC（美国消费品安全委员会）进行了
在
进口商的请求，他们特别要求一种能减轻负担的IT解决方案，重

数据录入和错误。IT解决方案
针对CPSC（美国消费品安全委员会）的现已准备好
已实施。CPSC（美国消费品安全委员会）的解决方案
与CBP系统集成，且CBP
已参与Alpha和Beta
试点项目，并已被特别
就NPR、SNPR和
最终规则。
评论 *63:* RILA(126) 主张
2024年6月4日的负担估算
联邦公报通知(6月4日通知)
关于扩大Beta试点测试
(89 FR 47922)未考虑
全职时间来支持收集和
提交数据元素并且仅
反映了收集和
提交有限数量的数据
产品及其相应的
填充物。RILA 表示其成员
每.....负担小时的近似值
进口商几乎是.....的两倍或更多
据委员会估计，取决于零售商的整体规模以及

进口货物的数量和种类。
RILA引用了两个成员
参与了测试试点；一个
估计年度负担为
约500小时，另一个
估计年度负担为15,700
小时。
回复 *63:*该
电子申报Beta试点旨在积累经验
与进口商可能承担的负担
承担。CPSC获得了有用的信息
来自有限数量的产品
以及测试试点期间所做的申报。
工作人员建议，收集
并在期间提交数据元素
仅Beta试点反映了a的负担
有限数量的产品和
相应的申报文件；大多数参与者
没有选择对以下产品进行证书电子申报
所有其进口的、受监管的
产品。此外，工作人员观察到
负担方面的显著差异
Beta试点参与者所表达的以及
在证书数量方面
参与者提交了。
关于最终规则，CPSC 提供本序言的第七和第八
部分节 部修订后的负担估算

从Beta试点中了解到的信息。
这一修订后的分析表明
最终规则带来的负担并不大
按每个进口商计算。然而，即使
如果最终规则的负担是
远大于所使用的投入
修订后的分析，按
公司仍将不显著。

O. 法律意见
评论 *64:* Boppy(109) 声称
SNPR是违宪的，主张
该规则的制定方式
被颁布违反了美国
宪法》的三权分立和
任命条款，因为CPSC（美国消费品安全委员会）
委员们的"有因"免职保护违宪。Boppy

指出最高法院已
仅承认两项有限的例外
对总统原本的
"不受限制的"免职权：（1）一项
对下级官员的例外，附带
有限职责且无政策制定或
行政机构，*Seila Law*诉
CFPB，140 S. Ct. 2183, 2199–2200
(2020) 以及(2)一项例外，适用于
不行使
行政权力，同上 2198-99
(讨论*Humphrey's Executor*诉
美国,295 U.S.602(1935年))。
Boppy认为两者都不逊色——
官员例外也不"汉弗莱的
执行人例外"适用，因为
CPSC委员是主要负责人
（而非低级别）行使
实质性、'典型行政性
权力[那]未被考虑在
汉弗莱执行人案。" 西拉法。 140
S. Ct.at 2200. 答复 *64:*联邦法院

上诉法院最近驳回了同样的
宪法论点由
Boppy。见消费者研究诉*CPSC,*
91 F.4th 342(第五巡回上诉法院，2024年)，申请
证书已提交，（Consumers' Rsch. 诉
消费品安全委员会，第
23-1323(调卷令申请，10月被驳回)
21, 2024)),以及 *Leachco, Inc.*诉*CPSC,*
103 F.4th 748(第十巡回法院2024年)，申请
证书已提交，（Leachco, Inc. 诉 CPSC，
第22–7060号（证书申请于
2024年8月9日））。与那些一致
裁决和最高法院的
在*Humphrey's Executor*诉
美国， 295 U.S.602(1935年)，我们
驳回Boppy的宪法论点。

(97) 规定要求每个进口商
产品的，而不是
制造商，提交一份单独的
证书，将是多余的并且
可能是技术性贸易壁垒
(TBT)按世界贸易定义
组织（WTO）。JPMA（99）
认为电子申报要求
评论 *65:*玩具协会
负担[重]试点也可能构成技术性贸易壁垒。
回复 *65:*最终规则不
构成技术性贸易壁垒。
CPSA第14条的目的，
以及第1110部分，是为了保护健康
以及美国消费者的安全，免受
不合格消费品。
《TBT协定》第2.2条规定
技术法规"应不
对贸易的限制超过必要程度
合法目标的实现
目标，包括.....保护
人类健康与安全。
此外，《TBT协定》的序言
协定承认"没有国家
应被阻止采取
必要的措施.....为了
保护人类、动物或植物
生命或健康。"
CPSC 的要求属于
健康与安全的范围
《TBT协定》的条款。该
玩具协会和JPMA似乎
忽视CPSC（美国消费品安全委员会）长期存在的和
法定要求的测试和
认证制度。自2008年起，测试
和认证要求适用于
所有受CPSC规则、禁令约束的产品，
标准或法规，无论
制造地点，如果那些产品

VerDate Sep2014 19:55 Jan 07, 2025 Jkt 265001 PO 00000 Frm 00023 Fmt 4701 Sfmt 4700 E:\FR\FM\08JAR3.SGM 08JAR3

为消费或仓储而进口，或在美国商业中分销。CPSA第14条和part 1110的目的是保护美国消费者的健康和安全，使其免受不合规消费品之害。

评论者还忽视了CPSC自2008年以来为简化测试和认证要求所做的努力。例如，制造商和进口商可依据16 CFR part 1109依赖任何其他方的测试或认证。该规则已实施超过10年，允许希望依赖制造商测试和/或认证的进口商有此能力。

此外，如本序言第 II 节所述，CPSC 在过去 10 年与业界合作开展了两项试点、一项研究、建设电子申报项目并开发产品登记库，以解决进口商对负担和成本的关切。本序言第 VII 节和第 VIII 节以及 Beta 试点参与者的经验表明，产品登记库易于使用并能减轻负担。事实上，CPSC 开发产品登记库正是回应业界 2013 年提出的要求，即为所有受监管产品的进口商减少负担、数据录入错误和潜在重复工作。

值得重申的是，电子申报要求并未对进口商创设新的检测或认证要求。自 2207 年以来，进口商一直被要求在 CPSC 和 CBP 提出要求时提供证书及其依据的检测报告。CPSC 现在要求在报关时提供该信息，正如《消费品安全法》第 14(g)(4) 节所明确规定。该要求以使进口商不产生不当负担或不构成贸易壁垒的方式使证书要求现代化，反而有助于合规进口商。CPSC 的经济分析表明，对于合规进口商，政府参与机构(PGA)消息集要求不会对小型(或大型)进口商产生重大影响，因此该要求不应构成贸易障碍。

最后，作为执法自由裁量事项，至少在电子申报初期，CPSC 一般无意仅以未提供电子申报证书数据为由请求 CBP 拒绝产品进入美国。但是，CPSC 将继续执行证书要求，例如根据《消费品安全法》第 17(a)(2) 节、15 U.S.C.2066(a)(2) 拒绝准入，或请求 CBP 启动对不合规产品的扣押。此外，CPSC 打算提高或降低风险

基于电子提交数据的评分，其中
应减少扣留和检查
合规产品并更好地聚焦
关于不合规产品的资源。

评论66:JPMA(99)主张，国会并未明确规定证书须通过电子申报方式提供，因此《CPSA》第14(g)(3)条中的措辞是一项独立的要求。因此，即便在以下情况下提供“应要求”的证书，由于第1110部分发生了多处变更，委员会提议删除并替换现行的1110规则

全文如下所述。

应以电子格式保存

A. 目的与范围*(1110.1)*

作为一种选项。回应66：我们不同意。CPSA第14(g)(4)条赋予CPSC特定权力，可要求对进口消费品进行电子申报。委员会在最终规则中按SNPR的提议最终确定了目的和范围，该规则规定

规定证书内容、格式和可获得性，并要求电子申报

拦截不合规产品
在它们于美国分销之前
商业是一项重要的安全
委员会的使命。
因此，如针对以下问题的答复所述
第34条评论，以便委员会能够将有限资源集中于进口

进口成品的证书
要求具备的产品
认证。委员会没有
收到关于以下事项的任何不利评论：
SNPR的提案。

不符合合规要求的产品

B. 定义*(1110.3)* 2013 年 NPR 在 part 1110 中新增了 13

与CPSC法规一致，最终规则引入新定义以保留SNPR的电子申报要求

以及1107和1109中使用的术语

针对所有受监管的进口消费品规则，并澄清产品的要求。最终规则保留了第1110部分中“应要求”提供证书的选项。78 FR 28080, 28081-82。在美国制造的产品，以及对于进口产品，如果证书数据未按要求在报关时提交，或可能存在虚假，SNPR维持了2013年NPR中提出的附加条款，增加了若干条款，并修订了若干定义。新定义术语

或具有误导性。

包括：“电子申报证书”，以
区分电子证书，

P. 范围外评论评论*67*:Hansen(115)认为，针对进口产品的证书，SNPR未能充分处理2013年提交的评论

主要用于国内制造的产品，来自

通过ACE在PGA消息中录入

Set，以及“产品登记库”，用以描述(BPSA；现为PeopleforBikes)。Hansen自行车产品供应商协会

讨论了16 CFR中的自行车法规

CPSC维护的进口产品证书数据存储库。

SNPR修订了若干定义以涵盖自行车。CFR第1512部分，特别是电动

回复 *67*:最终规则并非

更好地描述商品类型
在CPSC管辖范围内，该

关于实质性安全，不仅包括消费品，还包括自行车的要求。但请注意，CPSC于2024年发布了一份关于电动自行车的不定期拟议规则制定预告，89 FR 18861(3月15日),SNPR还提议扩大“进口商”一词的定义，

2024) 工作人员预计将发送
委托制定一项与.....相关的拟议规则
未来几个月内的电动自行车。
货物成为负责微型出行产品的进口商，包括用于
产品注册处。程序性

在第1110部分中使用，超出IOR范围，以允许熟悉产品的当事方
在.....中拥有受益所有权

测试和认证。因此，
SNPR提议，将

其余评论主要讨论电子申报的技术特征，“进口商”包括任何实体

最终规则。因此，如果尚未

可以为消费者创建条目
products，并符合进口商的资格

数据录入方面以及产品登记库的用户界面未在本次法规文本中涉及，依据《关税法》(19 U.S.C.1484(a)(2)(B))。拟议的1110.3 亦未涉及

规则新增了两项法定定义,分别针对
界定了用于制定该
产品注册表可报告软件
上文所述“进口商”的修订定义，CPSC将努力

SNPR，例如“记录进口商”

在“收货人”和“所有人或购买人”中解答技术问题。我们网站上的指导材料。基于这些评论，最终此外，任何使用

建议发送至：*eFilingSupport@cpsc.gov*。

V. 说明与解释

最终规则

在SNPR中提议的。例如，
最终规则修改了以下定义：
以符合以下方式使用ACE:
SNPR，但与CBP更一致
其授权性质的界定
电子数据交换系统及
任何后续系统。
评论者还继续
表现出对以下方面的混淆
组件与
成品之间的区别，以及当某个部件
消费品成品
必须随附
成品证书。通过
根据定义，“零部件”不是
“成品”的全部范围。组件
证书由16 CFR第
1109，但属自愿性质。零部件
可以依赖测试或认证
依靠其签发成品
证书，但仅限成品
证书必须随附成品
产品并依据以下规定进行电子申报
1110.13(a)(1)。组件
不需要证书，且不应
进行电子申报。因此，为增加
“组件”定义的清晰度
“部分证书”，《最终规则》补充至
定义中组件
证书是自愿性的，并且，为了进一步
为减少混淆，最终规则将
组件的所有要求
将证书纳入1110.19 末尾
该规则。
相关地，基于评论者的意见，
方面，最终规则还澄清了
通过以下方式对“成品”的定义
删除“替换”一词
部件”，因为该短语似乎具有
不同且更广泛的含义
行业比CPSC为本规则所预期的
规则。最终规则现在解释了
产品所需的三项标准
视为“成品”，该成品
必须附有成品
产品证书——即，
产品必须：(1) 受美国消费品安全委员会
(CPSC)执行的规则、禁令、标准或
法规；(2) 为以下目的进口
消费或仓储，或
在商业中分销的；以及（3）
包装、销售或为销售而持有，以供或为
供消费者使用。为解决
关于.....角色的评论
“成品认证人”，最终
规则在定义中增加了三个
CPSA第14条中的各方，其
可以成为成品认证人。
这些是制造商和私人
标签商，如CPSA中所定义，以及
进口商，如本规则所定义。见 15
美国法典第2052(a)(11)和(a)(12)条。

最终规则还根据第IV节中评论7至10修改了“进口商”的定义

本序言并简化了相关的
“所有者或购买者”的定义以及
“收货人”。定义
“进口商”、“所有者或购买者”以及
最终规则中的“收货人”
旨在与关税
法案及CBP（美国海关与边境保护局）的实施条例
规范进口程序，但
仅为本最终规则之目的
规则。这些定义不改变
CBP对符合条件方的要求
作出录入并受到具体限制
对CPSC（美国消费品安全委员会）电子申报的实施
要求以及CPSC（美国消费品安全委员会）将
追究法律责任的一方，负责签发
成品证书用于
进口的、CPSC（美国消费品安全委员会）监管的成品
产品。此外，这些定义
可能未反映
CPSA或其它相关术语
CPSC（美国消费品安全委员会）实施的法规允许
最终规则澄清，作为
在2013年NPR中提议的以及
与SNPR评论一致，对于
就本规则而言，“进口商”
指有资格为以下货物办理报关的进口商记录（IOR）
进口的成品根据
1930年关税法（经修订）（19
美国法典第1484(a)(2)(B)条），其可能是
所有者、购买方或授权
报关代理人。最终规则
回应了评论者的关切
指出，获授权办理
为某批货物办理报关，例如代理人、
可能不具备足够的
待持有的消费品
负责测试和认证。
因此，该定义还
规定授权经纪人可以
识别所有者、购买方或
成品收货人，其
授权报关代理人进行
报关，作为负责
符合CPSC证书
要求。报关代理人将识别
该方通过电子申报证书数据
使用CPSC的PGA消息集，其
识别成品认证人
负责产品认证，作为
1110.11(a)(3)中要求的。

认证人，在PGA消息集数据中，
所有人、购买人或收货人，
授权经纪人提交入境申报的是
CPSC预期会拥有
对成品有充分了解
被进口的产品并
理解此类产品必须
现在符合美国法律和
法规，包括遵守
CPSC的测试与认证
要求。[33]识别
所有者、购买者或收货人作为
负责认证的一方
应从该方收到的，要么
参考PGA的唯一ID
如被认定为成品
~~消息集，链接~~证书数据于
~~负责证书数据~~并不意味着
~~必须~~本方负责提交此类数据。
into ACE，因为该方可能不是IOR

在CBP法规和条例下进行登记。

产品登记库与货运，
或所有证书数据元素，用于
在以下地点提交完整PGA（政府参与机构）消息集
报关。如果授权报关代理人
未能提交PGA（政府参与机构）消息集
包含CPSC（美国消费品安全委员会）的证书数据
用于识别所有者的要素，
负责的购买方或收货人
产品认证，CPSC（美国消费品安全委员会）可追究
此类报关代理人依法负责
第1110.15条所述的证书数据。

本规则的目的，进口商
对CPSC的.....负有法律责任
成品的证书数据
必须附有
由邮寄进口的证书，或
最终规则还阐明，对于
根据19 U.S.C. 1484(a)(2)(C) 是
所声称的。这些货物没有
一个IOR。其中“importer”的定义在
最终规则明确了以下情况的进口商
就CPSC的证书而言
这些货物的要求是
有资格为以下货物办理报关的一方
依据CBP法规的货物
和法规，其可以是所有者、
购买人、收货人或授权
报关代理人。获授权的代理人
还可指明所有者、购买者、
或授权入境的收货人作为
政府参与机构（PGA）中的成品认证人
针对微量货物的信息集
使用ET 86提交。

“购买方”和“收货人”的方式
最终规则将“所有者或
简化为“购买者”的定义
现在澄清这些定义是
仅为本规则之目的以及
解释CPSC可能追究谁
负责证书数据，
尤其是对于最低限度和邮件
缺乏所需文件的货物
证书数据。对于本规则，
“收货人”是指接收
CPSC监管产品的保管或交付
CPSC所针对的成品
证书数据是必需的。就本规则而言，
“所有者或购买者”是指一方
对.....拥有财务利益的
CPSC所针对的成品
需要证书数据，包括
商品的实际所有者。
因为消费者可能属于
购买者或
收货人，“进口商”的定义
继续如提议所述，指出对于
就本规则而言，CPSC不会
通常将最终消费者视为
为个人使用或享用而购买或接收产品
个人使用或享用为
负责认证的进口商。

最终规则将定义术语“eFiled证书”改为“eFile”

因为“电子提交证书”这一术语是
未在规则中使用，但该术语
“eFile”或“eFiled”使用了九次
贯穿整个法规。该

[33] 我们注意到，CPSC就货物追究法律责任的当事方，

“eFile”的定义与SNPR中“eFiled证书”的定义一致，指按照1110.13(a)(1)要求的格式，将1110.11所述成品证书所需数据元素以电子方式提交至ACE。此外，对“电子证书”的定义作了小幅修改。“电子证书”并非eFiled证书。电子证书包含与eFiled证书相同的证书信息，但主要用于按照1110.9(c)所述格式，向CPSC提供国内制造产品的电子证书。

最后，最终规则澄清了“产品登记库”的定义，规定按照1110.7(a)须签发成品证书且按照1110.13(a)(1)须以电子方式提交证书数据的成品证书签发人，将成品证书数据录入产品登记库。请注意，依据1110.15，成品证书签发人可委托其他方保存记录、检测或认证产品，或向产品登记库录入数据，但仍对成品证书的有效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可获得性承担法律责任。

*C.*需要认证的成品*(1110.5)*

委员会按提议最终确定1110.5，仅作两处细微澄清。第一，1110.5 澄清成品亦包括“物质”，此类物质受《联邦危险

《联邦危险物质法》(FHSA)。其次，本节标题将“产品”修改为“成品”，并将“适用的GCC或CPC”改为“成品证书”(涵盖GCC和CPC)，以更清晰地表明仅成品须经认证。据此，1110.5说明，仅在以下情形下须提供证书：(1) 该产品为成品或物质；(2) 该产品或物质受CPSA项下的消费品安全规则，或委员会执行的任何其他法律项下类似规则、禁令、标准或法规的约束；且(3) 该产品或物质系为消费或仓储而进口，或已流入商业流通。

谁必须为成品出具认证*(1110.7)* SNPR 要求，除非特定规则另有规定，只有

D.

规则所定义的进口商，必须为进口产品签发证书。但是，如果自有品牌商符合1110.3中进口商的定义，则其可根据SNPR承担认证进口产品的责任。对于国内制造的成品，SNPR维持了2013年NPR的提案，即除非特定规则另有要求，制造商必须签发证书，但自有品牌消费品或物质除外。产品为自有品牌时，产品上不出现制造商名称。因此，对此类产品而言，由自有品牌商承担责任既务实又适当。但是，SNPR提议允许自有品牌商在自愿的情况下继续依赖制造商的检测或认证。重要的是，如果产品上出现制造商名称，则该产品不属于CPSA第3节(15 U.S.C.2052(a)(12))定义下的自有品牌产品，制造商须对该产品进行检测和认证。SNPR将现行规则1110.7(c)中关于进口产品和国内产品证书可获得性的要求移至1110.13。委员会按SNPR提案最终确定1110.7，并作出澄清，明确规定的证书签发人为“成品证书签发人”。“成品证书签发人”和“成品证书”这两个术语在整部法规中用于说明证书责任和内容要求。最终规则与CPSA第14(g)(1)节一致，该节要求制造商(定义为制造或进口消费品的任何人)或自有品牌商必须对产品进行检测和认证。对于国内制造的自有品牌产品，自有品牌商必须自行认证或确保制造商完成认证。此外，依据1109规则，自有品牌商可依赖制造商的检测或认证来签发自己的成品证书。CPSA第3(a)(12)(B)节将自有品牌产品定义为产品或包装上不含制造商信息的产品。因此，CPSC无法确定其他方对不合规产品承担责任。为明确起见，最终规则增加了“制造商”和“自有品牌商”的法定定义

将 15 U.S.C.2052(a)(11)-(12) 中的定义加入1110.3 的已定义术语列表。

*E.*证书语言与格式*(1110.9)*

最终规则维持 SNPR 中提议的1110.9，并增加“成品证书”以替代“证书”，以澄清该要求适用于成品。本序言第 IV.E 节载有关于1110.9 的评论及 CPSC 的回应。我们逐节说明1110.9。

SNPR1110.9(a) 提议电子申报的证书必须使用英文，这与法定要求一致，且为 CBP 和 CPSC 信息技术系统所必需。提议的1110.9(a) 规定纸质或电子证书必须使用英文，但也可同时包含任何其他语言的相同内容。委员会最终确定1109.9(a)，未作实质性修改。

提议的1110.9(b) 澄清了电子申报以及纸质和电子证书的格式。SNPR 提议电子申报的证书必须符合提议的1110.13(a) 的要求，而依据1110.13(b) 和 (c) 向零售商、分销商或 CPSC 提供的证书可以纸质或电子方式提供。委员会最终确定1109.9(b)，未作实质性修改。

拟议的1110.9(c)描述了1110.13(b)和(c)所述电子证书的格式，该电子证书用于向零售商或分销商提供证书，或应要求向CBP或CPSC提供证书。SNPR提议允许对证书信息设置密码保护，前提是在提供证书的同时向CPSC或CBP提供密码。该条款适用于国内制造商及其他证书签发人向CPSC或CBP提供受密码保护的电子证书的情形；密码必须同时提供给相关机构。委员会最终确定1109.9(c)，未作实质性修改。F.证书内容(1110.11)

2023 年 SNPR 提议要求现行规则中的七项法定证书数据要素，并且仅纳入 2013 年 NPR 中提议的三项附加要求中的一项--证明。然而，SNPR 就所需数据要素提供了更多细节。下文我们说明 SNPR1110.11(a) 中提议的每一项数据要素。除对证明要求作澄清性修改以及增加术语

“成品证书”和
以“成品认证人”替代
“证书”和“认证人”，最终
规则保留以下要求：
在SNPR中提议的。

产品标识
(1110.11(a)(1))：最终规则保留
SNPR提案以识别
成品涵盖的
证书，至少包含一个唯一标识
从七个选项中选出的ID，以及一个
足够的产品描述，以便
CPSC可将成品匹配至
证书。成品
证书可能包含可选的
额外标识以协助产品
识别。SNPR澄清了
“identification”指唯一ID
eFiling 所必需，以便证书
可以在产品登记库中更好地追踪
登记库和RAM。SNPR解释了
CPSC预计将更容易
进口商提供一个唯一标识
该产品已存在，而非
由认证方管理由CPSC分配的附加标识符。

最终规则还保留了SNPR
扩大该术语的提案
与产品相关的“description”
意味着“足以匹配的描述
成品与证书的关系。”
目前，产品描述在
证书有时不足以
使CPSC（美国消费品安全委员会）工作人员能够确定
证书描述了产品
正在接受审查。

适用规则清单
(1110.11(a)(2))：尽管CPSC
收到了关于
列出适用的
ASTM玩具标准，编纂于16 CFR
第1250部分，CPSC（美国消费品安全委员会）维持此
按要求提出的要求，如进一步
在对评论26的回应中解释，以
与第 14(a)(1) 条和第 14(g) 条保持一致
CPSA。基本要求
列出适用规则是法定的；
证书必须提供所有
产品适用的规则
被认证。电子申报系统
使这一要求更容易
认证者，因为CPSC提供
所有规则的标准化列表，每个
分配一个代码。当电子申报
证书数据，认证人将仅
需要从这些代码中选择，要么
在完整信息集中或在
产品注册处。此外，认证方
国产产品，
以及那些使用完整
信息集，可以访问列表
所有规则引用和测试排除项，
该信息更新并存储在CPSC的
网站，可访问：*https://*
www.cpsc.gov/eFiling-Document-
库。

认证人的身份识别
(1110.11(a)(3))：最终规则保留
SNPR提案以识别当事方
证明成品合规
产品，包括当事方名称、
街道地址、城市、州或省、
国家或行政区域、
电子邮件（email）地址，以及
电话号码。添加一个更
具体街道地址解释
对“完整邮寄”的法定要求
地址”，并将协助工作人员
区分设施或定位
认证机构进行现场访问。如果认证
当事方的实际位置没有
街道地址，则位置
国家典型的识别
原产地，或全球定位系统
(GPS)坐标也是允许的。
最终规则还保留了SNPR
包含电子邮件地址的提案，
这将改善沟通
CPSC与认证方之间，
特别是跨时区的情况。请注意
对于进口成品，
成品认证方应为
商业账户管理员，如果
使用产品注册系统以电子方式提交证书数据。

记录联系人*(1110.11(a)(4))*：
最终规则保留了SNPR的
提供身份和
个人的联系信息
保存测试结果的记录。由于
并附上认证人的联系信息，
最终规则包含更多细节
关于“完整邮寄”的概念
地址，”其中包括“街道
地址、城市、州或省、国家
或行政区域，电子邮件
（电子邮箱）地址和电话
编号。”为清晰起见，并且由于此
数据元素需要名称和
联系信息，最终规则
将记录保存的项目符号列表移至
CFR各节中的要求
适用于GCC和CPC，以
1110.17中的记录保存要求
最终规则。

最终规则维持了SNPR
澄清个人
保存记录可以是一个职位
职称，前提是该职位
始终配备人员并响应CPSC的
请求。允许职位名称
而非个人，是回应
公众意见，担心
保存记录的个人
测试结果可能会离开公司或
否则将不可用，并且
职位名称将提供连续性。

生产日期和地点
(1110.11(a)(5))：最终规则保留
SNPR提案提供日期
当成品完成时
制造、生产或组装，
如在对
comment 19. 批次的首个日期
run是生产日期。
最终规则还保留了法定
要求提供地点
成品完成
制造。第14(g)(1)条
CPSA要求每份证书
包含“各方名称、完整
邮寄地址、[和]电话
号码。”因此，最终规则
符合法规和
其他需要联系的数据元素
信息，其中包括姓名、
街道地址、城市、州或省、
国家或行政区域、电子邮件
地址和电话号码。为此
数据元素，联系信息
必须说明成品在哪里
被制造、生产或
组装完成。最终规则要求此
制造商详细信息，用于电子申报
特别是，因为工作人员
经历过的情况是
难以区分多个
地址和联系方式相似的公司
正确的制造商。如果某个地点
没有街道地址，
典型的地点识别
原产国或GPS坐标是
允许的。

检测日期和地点*(1110.11(a)(6))*：
最终规则保留了SNPR
该提案，也存在于现有
规则，提供日期当
成品经过测试，以确定
合规。SNPR修订了此
要求澄清所要求的
日期是最近的测试日期。
最终规则保留了这一变更，
这有助于CPSC（美国消费品安全委员会）评估
证书的有效性和完整性，
并促进各方之间的一致性
为CPSC（美国消费品安全委员会）和认证者提供的证书，
特别是在实验室测试
在数天内完成。

最终规则还保留了
SNPR提案，在现有
规则，以提供
成品经过测试，以确定
合规。如提议，最终
规则标准化联系方式
所需信息，包括
每个第三方合格评定
评定机构或其他方
证书所依赖的测试，
以及街道地址（或当地
可比的位置标识），
城市、州或省、国家或
行政区、电子邮件地址、
和电话号码。最终规则
还需要一个电子邮件地址，因为
提议的，因此工作人员有另一种方式
联系测试实验室。

证明*(1110.11(a)(7))*：该
SNPR提议纳入一项证明
由认证者证明该证书
信息真实准确并且
认证产品符合
所有规则、禁令、标准或法规
适用于该产品根据
CPSA或其实施的任何其他法案
委员会。最终规则保留了
证书的证明要求
以硬拷贝形式提供给CPSC或CBP

或按1110.9(c) 规定以电子格式保存，并明确成品认证人负责作出证明。对于需要电子申报证书的进口产品，最终规则要求作出证明，但明确完整信息集和参考信息集的电子申报要求均已包含证明。完整信息集包含一个用于证明的复选框数据元素。使用产品登记库的进口商必须根据用户权限定期证明数据的真实性。对于电子申报的证书，即使进口商允许另一实体代表其将证书数据录入产品登记库，或代表其认证产品，进口商/成品认证人仍须对向 CPSC 提供的信息负责，如最终规则1110.15 所述。因此，产品登记库包含内置的简化证明要求。

记录的电子查阅

(1110.11(b) 中的提议，即证书可选择包含网址或其他电子方式，连同记录保管人的标识，以便电子获取支持性记录，如检测记录。若认证人提供此信息，工作人员可更便捷地核实证书的真实性。

法定或监管测试

排除项*(1110.11(c)):*尽管 CPSC 收到反对在证书上列入检测排除项的评论，声称排除项自动生效，但如对评论 27 和 28 的回应所述，最终规则要求标明编纂于法规或规章中的检测排除项。CPSC 的算法将预期证书为每项规则引用 CPSC 认可的检测实验室，或依赖检测排除项。

因此，如提议所述，最终规则1110.11(c) 要求成品认证人列出所有主张的检测排除项，而非提供成品接受合规检测的日期和地点。

列出检测的要求

对成品证书的排除不适用于

委员会对成人穿着服装或冰箱门的执法自由裁量。该要求仅适用于须接受检测和认证的消费品，且法规或规章允许对受规则约束的某些产品适用检测排除项。产品登记库列出每项规则的所有可用排除项，

简化和标准化如何在证书上记录这些排除项。这些排除项也在 CPSC 网站上更新和维护，用于完整 PGA 信息集和国内制造的产品，CPSC 将继续维护 CPSC 规则(引用)清单及任何相关测试排除项。CPSC 目前正在更新并最终确定该清单，用于扩展 Beta 试点和本最终规则。一些成品认证人已在证书上列出测试排除项，CPSC 网站提供了如何操作的指导；最终规则为所有成品认证人标准化了这一要求。请注意，如果产品不受安全规则或类似规则、禁令、标准或法规约束，或者产品属于执法自由裁量范围(例如依赖 16 CFR 1610.1(d) 的成人服装和受 16 CFR part 1750 约束的家用冰箱)，则无需证书。

对于最终规则，CPSC 还明确，作为政策事项并为减轻负担，进口商无需为以下情况提交免责声明信息集：(1) 不属于 CPSC 管辖范围的产品；(2) 属于 CPSC 管辖范围但不受监管的产品；或 (3) 受监管但不需要认证的产品。尽管委员会有权要求对 CPSC 管辖范围内的所有消费品提交免责声明信息集，但根据评论意见，并为减轻进口时没有证书要求的产品的负担，CPSC 将不要求

免责声明消息集。CPSC 更新了 CATAIR 指南以反映此变更。然而，CPSC 鼓励进口商在适当情况下提交免责声明消息集，即当可能预期应有证书时，因为此附加信息将使 CPSC 工作人员了解为何货物未附证书，从而降低在港口被扣留以进一步检查的可能性。

无需重复检测

(1110.11(d) 重复测试的提案，但根据一条评论意见，对该条款的适用情形作出了更明确的规定。最终规则明确，当某规则引用或完整纳入另一适用的消费品安全规则或类似规则、禁令、标准或法规(由.....执行的任何其他法律下的)时，成品认证人无需对每个样品进行多次相同的第三方测试。

委员会，其中包含相同的要求。该条款是主要适用于更可能具有重叠要求的儿童产品，例如专门适用于儿童产品的铅含量或小部件要求，但也可能属于产品级安全规则(如玩具规则或婴儿摇篮、婴儿车或其他耐用婴幼儿产品规则)的要求。*G.*证书的可提供性*(1110.13)*

尽管 CPSC 收到了关于证书可获取性的反对意见，认为现行的“应要求提供”制度已足够，但 CPSA 第 14(g)(4) 条特别授权委员会通过规则要求对进口消费品进行证书电子申报。此外，至少自 2012 年以来，委员会在 Alpha 试点、Beta 试点、2020 年建立电子申报计划以及 SNPR 和本最终规则中，一直在解释和展示电子申报的好处。

《消费品安全法》第14(g)(3)条

确立了关于证书可提供性的若干要求，即证书必须：“随附适用产品或由同一证书涵盖的产品货物”;“提供给产品的每个分销商或零售商”；并应委员会要求提供。通过编纂电子申报要求，电子申报的证书满足第 14(g)(3) 条的“随附”和“应要求”要求。

如在对评论34、45和65的回应中所解释，最终规则保留了SNPR中提议的1110.13(a)。既然IT解决方案已开发、可用并正在测试，最终规则指向CPSC特定的CATAIR和产品登记库，其中包含电子申报的IT解决方案。例如，最终规则不再对直接交付给美国消费者的进口成品保留单独的“随附”要求，而是规定通过电子申报收集这些证书。然而，成品认证人仍必须在CPSC或CBP要求时提供成品证书，特别是在所需证书未电子申报或包含虚假或误导性信息的情况下。

最终1110.13(a) 说明，成品证书必须随附依据1110.5 须认证的每件成品或每批成品货物。

此外，1110.13(a) 要求每份证书描述单一产品。每份证书对应一件产品可使 RAM 进行风险分析

对货物中的独特产品进行分析，从而更好地锁定潜在违规产品，并避免延误无需检查的货物交付。[34]

最终1110.13(a)(1) 规定
对在美国境外制造、为进口至美国供消费或仓储而提供的成品的要求，包括从对外贸易区提供供消费或仓储的产品，或根据 19 U.S.C.1321(a)(2)(C) 符合最低限额关税豁免条件的产品。如所提议的，1110.11 所要求的成品证书数据元素必须在提交 CBP 报关单或报关单汇总(若两者一并提交)时，按照 CPSC 的 CATAIR 及 CATAIR 的任何修订版本，通过电子申报方式提交至 ACE。CPSC 最新的 CATAIR 载于 Staff Final Rule Briefing Memo 的 Tab B。

最终规则1110.13(a)(1) 包含与国际邮件货物相关的细微澄清，规定对于通过邮件进口的产品，成品认证人必须在货物抵达美国之前，将所需的成品证书数据要素录入 CPSC 的产品登记库。

第1110(a)(2)条，其中规定
对依据1110.5 须认证的国内制造产品的要求，按提议最终确定。这些产品的成品认证人必须在成品于商业中分销之日或之前出具所需证书，并且必须立即提供成品证书以供检查，即应在 CPSC 提出请求后 24 小时内提供。

最终第1110.13(b)条维持了
法定要求“提供”所需的成品证书给每个分销商或零售商，最终 1110.15)

CPSC 未收到关于 SNPR 本节的反对评论；然而，最终规则提供了进一步解释，与SNPR以及与1109规则一致，关于成品认证人如何依赖其他方维护数据、测试或认证组件或成品，或将数据录入产品登记库。最终规则如提议继续规定，成品认证人对成品证书中的信息仍承担法律责任，包括其有效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可用性。最终规则旨在适应成品认证人与贸易伙伴之间的多种关系，以更好地促进贸易。然而，最终规则将认证和提交数据的责任归于成品认证人，他们最终负责确保进口产品符合适用的美国法律，包括CPSC要求的测试和认证。成品认证人，即进口产品的进口商，将能够在产品登记库中管理贸易伙伴录入数据和/或认证产品的权限，包括管理代表成品认证人录入数据或认证产品的特定个人的角色。成品认证人如允许另一实体向产品登记库提交数据或代表其进行认证，应行使尽职调查。

一、记录保存要求*(1110.17)*

CPSC在SNPR中未收到对拟议 1110.17，将先前位于 1110.19)

最终规则与 SNPR 提议一致；然而，鉴于关于组件证书的持续困惑，最终规则增加了 1109 规则的目的，说明组件证书为自愿性质，但成品认证人可依据其出具成品证书。最终规则进一步说明，组件证书不得电子申报至 ACE。

最终规则继续规定组件证书的内容、格式和可提供性要求。

VI. 生效日期

《行政程序法》(APA)通常要求规则的有效日期至少在最终规则公布后30天。5 U.S.C.553(d)。在SNPR中，委员会提议修订16 CFR第1110部分的最终规则在《联邦公报》公布后120天生效，以便进口商有时间接入CPSC的产品登记库并升级软件，向其报关代理发送PGA消息集以进行电子申报。根据公众评论和Beta试点参与者的反馈，CPSC将最终确定较长的生效日期，即最终规则在《联邦公报》公布后18个月，但进口至对外贸易区并随后报关供消费或仓储的消费品和物质除外。对于从对外贸易区报关供消费或仓储的产品和物质，最终规则在《联邦公报》公布最终规则后24个月生效。

*A.18*个月生效日期--国内及电子提交证书

最终规则为须认证的受监管国内产品和物质规定了 18 个月的生效日期。国内证书不应电子申报。

然而，最终规则对国内证书包含三项主要变更：

•1110.7--除非特定规则另有规定，制造商为必须出具证书的成品认证人。然而，对于自有品牌产品，自有品牌商为必须出具证书的成品认证人，除非制造商出具证书。

•1110.11(a)(7) - 包含一项合规证明。
•1110.11(c) - 除非另有规定由委员会提供，若成品认证人针对适用规则主张法定或规章检测排除项，则除列出所有适用规则外，并代替提供检测日期和地点，证书必须列出适用的检测排除项。

如果产品为自有品牌，则
最终规则将认证责任转移至自有品牌商，后者成为成品认证方，必须对产品进行认证或确保制造商对产品进行认证。自有品牌产品

34 参见例如1107.23，其解释了儿童产品的“重大变更”。在所有重大方面不完全相同的产品不得列于同一证书。

是指带有品牌但不包含制造商名称的产品。目前，CPSC 网站建议企业在证书上列出测试豁免；最终规则将要求证书列出此类豁免。因此，当某项规则适用，但认证方因规则或法规中的测试豁免而不对该规则进行测试时，最终规则要求在该证书上列出此类测试豁免，而非测试实验室的名称。CPSC 网站载有可列入证书的所有测试豁免清单(如适用)。[35]这些额外信息将要求认证方审查该要求、评估其产品并相应调整其证书。由于国内制造商和自有品牌商必须重新评估其业务关系和责任，且证书现在将被要求标明测试豁免，最终规则对国内制造产品的生效日期为在《联邦公报》上发布后 18 个月。

关于电子申报产品，CPSC对Beta Pilot参与者进行了调查，以评估其电子申报的准备时间。[36]平均而言，Beta Pilot参与者花费五周时间为Beta Pilot做准备并在产品登记库中创建其商业账户。该准备工作包括参加会议、审阅和理解CPSC的指导文件、与贸易伙伴进行内部和外部沟通，以及以电子格式整理证书数据。此外，Beta Pilot参与者表示，其报关代理人需要同步更新软件，以便通过自动化经纪人接口将PGA报文集传输至ACE。若干在Beta Pilot中协助进口商的报关代理人估计，该更新(无论是内部开发还是由软件开发商提供)需要三至十二个月，平均为九个月。基于该反馈以及公众评论，最终规则自《联邦公报》发布最终规则之日起十八个月后对所有进口的、受CPSC监管的产品生效，适用于所有报关类型，但从对外贸易区进入消费或仓储的产品除外。

*B.24*个月生效日期--从自贸区报关供消费或仓储的产品

对于进口至自贸区并随后报关供消费或仓储的受监管产品，最终规则自最终规则在《联邦公报》上公布之日起24个月后生效，

《联邦公报》。基于与全国对外贸易区协会(NAFTZ)及其他进口商的讨论，更新流程和软件以满足本最终规则对使用对外贸易区的进口商而言将尤其具有挑战性。进口商可在将消费品报关进入关税区供消费或仓储之前以多种方式使用对外贸易区。例如，进口商可利用对外贸易区：在报关进入美国之前存放产品；将来自各制造场所的产品组件组装为成品；使产品符合 CPSC 规则；制造组件或成品；或测试和认证成品。尽管进入对外贸易区的产品和材料在 CBP 表格 214 上进行核算，但当产品进口至美国时，CBP 允许按周进行报关，包括估算从对外贸易区报出供消费的产品数量。若超出该估算数量，则必须在超出数量的产品从对外贸易区报出进入关税区之前为其办理报关。

CBP现行的自贸区进口程序不允许将准确的CPSC政府参与机构(PGA)报文集附加至CBP报关单。评论者(第44号评论)，包括NAFTZ，指出自贸区进口商在实施电子申报之前需要额外时间建设必要的基础设施，以满足准确的CPSC政府参与机构(PGA)

报文集并排查问题。评论者解释，适用于对外贸易区内可替代商品的先进先出库存会计方法使用唯一标识符(UIN)进行库存控制和记录保存，该标识符与 CPSC 所要求的合规数据没有任何关系。评论者解释，目前对外贸易区进口只能附加与物品/供应商组合相关联的最新证书，而无法在库存层面附加 CPSC 所要求的特定证书。

报文集的要求。评论者指出，自贸区进口商将需要对其现行软件进行重大更改，以符合电子申报要求。此外，评论者声称自贸区程序与在报关单汇总时提交

证书的要求不相容，因为从自贸区进口的货物可能已经运至商店并可能已售出，从而使CPSC无法对此类货物进行扣留检查。

评论者鼓励CPSC与CBP边境机构间执行委员会(BIEC)合作，构建包含自贸区的单一窗口概念，并提供至少24个月的过渡期。CPSC工作人员进一步说明，CBP的自贸区进口程序也需要更新以符合电子申报要求，但自贸区进口产品和物质的电子申报全面实施可能需要24个月。

CPSC 打算在未来数月内与业界及 CBP 合作，就最有助于符合 CPSC 报文集的软件解决方案启动对话。一旦确定软件解决方案，满足电子申报要求将涉及软件开发、测试、实施和问题排查。基于 CPSC 在为 Beta Pilot 开发和测试 IT 解决方案方面的经验，对于从对外贸易区报关供消费或仓储的产品，生效日期为最终规则在《联邦公报》上发布后 24 个月。

VII.最终监管灵活性分析

《监管灵活性法案》(RFA), 5 U.S.C.601-612要求各机构编制监管灵活性分析，除非机构负责人证明拟议规则不会对大量小型实体产生重大经济影响。在SNPR中，委员会证明拟议规则不会对大量小企业产生重大影响。88 FR

85760、85783。委员会在SNPR评论期和电子申报Beta试点期间收到了关于以下方面的补充信息：(1) 电子申报的初始启动负担；(2) 申报费用；(3) 免责声明信息集(disclaims)；以及(4) 最低限额报关申报。基于这些评论，委员会编制了最终监管灵活性分析(FRFA)，其中包含对这些补充信息的分析。该FRFA的结论是，最终规则的成本可能低于小企业收入的百分之一，因此不会对大量企业造成重大成本。

35 目前可查阅于：*https://www.cpsc.gov/ s3fs-public/ BetaPilotCitationandTestingExclusion Codesv3.xlsx*。

36 工作人员最终规则备忘录的表C包含Beta试点参与者的调查回复。

*A.*机构行动的必要性与规则目标

序言第I节和第II节阐述了机构行动的必要性以及最终规则的目标。

*B.*评论提出的问题及由此产生的修改

若干SNPR评论者提供了关于进口商和电子申报者成本的补充信息，包括

技术与人员相关成本来自
受CPSC规则、禁令、标准约束，或电子申报的初始启动活动，

法规，即进口用于
申报费、免责声明以及最低限额消费或仓储纳入报关单。参见第节中的第53-63号评论
IV.N 本序言。
C. 在美国或分销于
受该规则约束的小型实体 商业。[38]初始监管灵活性分析(IRFA)估计
适用
85783
最终规则适用于所有 小企业的数量
进口商和国内 受该规则影响。88 FR 85760,
制造商[37]须签发 2. 本FRFA使用这些相同的
产品或物质的证书 受该规则影响的小型企业估计数量 估计值，见表

小企业	非儿童产品	儿童产品	合计
制造商 7,771 18,852			26,623
进口商 35,290 211,148			246,438
小企业数量 43,061 230,000			273,061

表3列示了受该规则影响的小企业每年出具的证书数量的估计值

最终规则。这些估计假设小企业每年出具的证书数量占其行业平均企业出具数量的10%:

表3--受该规则影响的小企业每年出具的证书估计数量

小型企业创建的证书	一般合格证书（GCC）	儿童产品证书（	合计
制造商 进口商	34,438 85,002	11,590 129,804	46,028 214,806
总计 119,440 141,393	260,834		

D. 合规、报告及
该规则的记录保存要求 1. 对小企业的潜在影响

本FRFA评估受最终规则影响的美国小型企业将承担的经济成本。通常，CPSC认为超过总收入百分之一的成本属于具有经济显著性的成本影响。本FRFA估算最终规则对小型企业造成的成本影响，该影响源于两方面：一是延长GCC记录保存期限(即因将GCC记录保存期限从三年延长至五年而产生的负担)，二是电子申报(包括(i)工时负担和(ii)为受监管的进口消费品以电子方式提交证书数据所产生的自付费用)。

• 参考消息集(
最终规则证书上传至产品后的额外两年 生效。
生效。
登记库)以简化申报方式向CBP提交，以及
• 免责声明信息集(用于
不包含以下内容的产品或物质 FRFA 取当前情况下总负担的差值
要求提供证书)。 要求(即基线)及总计
增加最终规则的负担
要求。为估算.....的数量
除每小时负担外，小型进口商将面临的自付非儿童产品证书额外要求记录保存，相关费用包括：启动成本、最终规则、FRFA保守估计以及电子申报证书的申报费。
(a)
GCC的扩展记录保存 使用有效证书的数量乘以五(年)。该
FRFA 估计
最终规则要求企业保存所有需要记录保存的证书记录，期限为
将基线乘以总数
五年。儿童产品证书(CPC)的记录已根据第1107部分要求按五年记录保存期保存。目前，
三(年)。每小时负担
然而，对于非儿童产品，额外记录保存是企业在特定规则中被要求保存记录三年之间的差异
或遵循现有的 以及基线证书(即，该
活跃数量的增加
证书)乘以估计年数。因此，供应非第 1110 部分产品的企业需保存记录三年
确保儿童产品必须保存记录所需的3秒钟
活跃证书保存在安全证书及支持
文档，例如测试报告，用于 虚拟存储位置和
提供日常维护服务

小企业面临与通过以下方式上传或提交信息相关的每小时负担；
• 美国消费品安全委员会产品注册系统，
• 通过报关行向CBP提交完整信息集，

37 该规则同样适用于可能作为或有或替代记录保存者或申报者的自有品牌商。然而，为避免影响的双重计算，工作人员仅针对国内制造商和进口商开展了分析。

38 第1107部分规定了.....的制定与保存CPC的记录要求。除其他事项外要求，第 1107 部分要求进口商和儿童产品的国内制造商发布CPC，确认该公司已满足第三

第三方测试要求:https://www.ecfr.gov/current/title-16/chapter-II/subchapter-B/part-1107?

第三方测试要求：*https://www.ecfr.gov/*current/title-16/chapter-II/subchapter-B/part-1107。

记录。估计总成本等于负担小时数乘以办公室和行政支持职业的每小时报酬[39]为 35.56 美元。[40]

表 4 列示了工作人员对最终规则给国内制造商和进口商带来的额外常规年度记录保存负担的估计。保存 GCC 记录两年的总成本额外年数的成本为 7,079 美元；其中 2,041 美元为制造商的负担，5,038 美元为进口商的负担。

表 4--小型企业常规年度保存 GCC 记录的估计成本

小型企业日常GCC记录保存的成本	在规则之前	根据该规则，净变化	
有效证书：			
制造商	103,314	172,191	68,876
进口商	255,007	425,011	170,004
负担小时数：			
制造商	86.1	143.5	57.4
进口商	212.5	354.2	141.7
负担成本：			
制造商	$3,062	$5,103	$2,041
进口商	$7,557	$12,594	$5,038
常规GCC记录保存的总成本变化 $10,618 $17,697			$7,079

(b) 证书电子申报

被要求通过电子申报提交成品证书(GCC 或 CPC)的小型企业，可能因电子申报活动而面临按小时计算的负担。进口商向 CBP 提交证书数据将有两种方式：完整信息集或引用信息集。虽然最终规则不要求使用产品登记库，但 CPSC 预计大多数小型进口商将使用产品登记库来录入和维护证书数据。使用引用信息集并结合产品登记库，可能会减少存储、传输和电子申报证书所需的时间。完整信息集比引用信息集负担更重，因为它们需要由进口商或报关代理维护的重复数据录入，而不是依赖 CPSC 的 IT 解决方案--产品登记库和缩短的引用信息集。

为实现合规证书最终规则的电子申报要求，小型需要 GCC 或 CPC 的产品的进口商还可能因若干活动而产生自付费用，包括启动成本(由更新技术和培训员工进行电子申报的一次性成本构成)和申报费。以下各节列示了对电子申报每小时负担和自付费用的估计。(i)电子申报每小时负担

电子申报的负担仅由进口商承担。国内制造商不受电子申报影响。[41] 在电子申报类别内，本 FRFA 考虑了在以下系统中录入记录的每小时成本：

- CPSC产品注册表，
- 完整消息集，
- 参考消息集，以及
- 免责声明信息集。

大多数进口商将把受 CPSC 监管产品的产品证书记录上传至产品登记库；进口商 96.4% 的电子申报很可能使用参考消息集来根据电子申报 Beta 试点数据，提交已存储在产品登记库中的证书数据。FRFA 对小型进口商采用这一比例。FRFA 假设其余 3.6% 的电子申报证书使用完整消息集，这要求用户每次进口产品时输入证书上的所有数据字段。

除参考和完整之外信息集，一些进口商将为不需要证书的产品或物质提交免责声明信息集。免责声明信息集不是必需的，但可以为属于 CPSC 管辖范围、原本需要证书但在特定情况下不需要证书的成品或物质提交。根据 Beta 试点数据，FRFA 估计免责声明信息集将占引用信息集和完整信息集总数的14.4%。

39 劳工统计局，“雇主为雇员支付的补偿成本”，表4. 按职业和行业组别划分的私营行业工人雇主为雇员支付的补偿成本，2024年6月，“商品生产行业”下“办公室和行政支持职业”的“总补偿”,https://www.bls.gov/ news.release/ecec.t04.htm。40 每家企业成本为0.16美元。每份有效证书三秒代表0.02963美元(3/3600 × 35.56美元)，其中35.56美元为办公室和截至2024年6月，商品生产行业中的行政支持职业。估计活跃的GCC数量为597,202份，因记录保存期限从3年延长至5年而导致的回复数量净增加为238,881份。生产GCC的小型企业共有43,061家，因此活跃证书记录平均数量的净增加为5.5份。据此，每家企业的年成本约为0.16美元。

41 除为国内制造商提供将证书数据上传至产品登记库的功能外，电子申报不应影响制造商。如果每个国内制造商上传其全年生成的所有证书，总小时负担将达到 111 小时。按 2024 年 6 月货物生产行业办公室和行政支持职业每小时 35.56 美元的总报酬计算，所有国内制造商的年度负担成本将为 3,955 美元；每个制造商约 0.15 美元。

Beta 试点参与者为本 FRFA 提供了关于进口商提交每种信息集所需时间的估计。本 FRFA 假设，随着电子申报的普及和学习的进行，电子申报者将随着时间的推移变得更加高效。因此，本 FRFA 使用学习曲线[42]来帮助评估学习效率对信息集处理时间的影响。使用这种方法，FRFA 估计参与者提交引用信息集平均需要15.3秒[43]；提交免责声明信息集需要该时间的一半，即7.6秒，[44]；提交完整信息集需要4.75分钟[45]。此外，每个

作为多证书数据上传的一部分在产品登记库中提交的证书平均需要 8.7 秒。

本FRFA保守地假设所有进口商证书将在产品登记库中提交一次。基于进口监控数据，本FRFA估计每份证书每年将提交20个参考消息集。[46]然后，利用每份证书的参考消息集数量，本FRFA估计0.7[47]个完整消息集和3[48]个免责声明

信息集将按证书每年提交一次。

证书的年度创建量因行业而异。某些行业的企业产生的新证书数量较少

每年证书数量，通常是由于创新或产品周转水平较低，而其他行业产生的年度证书数量较多。因此，某些行业每家企业的成本可能高于其他行业。例如，小型进口商中证书周转率高的行业包括Vinyl Plastic Film(43份年度证书)、Furniture(25份年度证书)、Special Packaging or PPA(23份年度证书)以及Clothing and Apparel(13份年度证书)

表 5 列示了工作人员根据前述假设对进口商年度 GCC 和 CPC 申报数量的估计。

表 5--受该规则影响的小型进口商估计年度电子申报量

进口商提交的文件	一般合格证书（	GCC ） 儿童产品证书（（	合计
在产品登记库中初始提交.....向报关代理传输完整信息	85,002	129,804	214,806
集.....传输引用信息集.....	62,630	95,640	158,271
传输免责声明.....	1,700,044	2,596,076	4,296,120
	254,471	388,593	643,063
所有申报 2,102,147 3,210,113 5,312,260			

注： 由于四舍五入，总计相加不等于总和。

将每类证书申报的处理时间与每份证书的年度申报次数汇总，

最终规则每份证书的年度负担将为 9.1 分钟。[49]

表6显示了小型进口商的每小时负担。

表 6--该规则电子申报条款对受其影响的小型进口商造成的估计每小时负担

小进口商的电子申报每小时负担	一般合格证书（	GCC ） 儿童产品证书（（	合计
产品登记库中的初始申报 205 314 519			
向经纪人传输完整消息集 4,963 7,579			12,543
传输参考消息集 7,220 11,026			18,247

42 工作人员利用Beta Pilot调查参与者关于录入或上传证书数据所需分钟数的回答，以及每位参与者上传的证书数量，估算了在不同证书接收量下每份证书的平均时间。具体而言，工作人员发现，录入或上传少于100份证书的参与者(平均每位参与者39.7份证书)，平均花费3.52分钟填写并提交每份Reference Message Set；而录入/上传超过100份证书的参与者(平均每位参与者409份证书)，平均每份Reference Message Set花费0.2分钟。工作人员利用这些观测结果拟合了一条斜率为¥ 0.6147的学习曲线，这意味着证书处理数量每翻一番，时间改善34.7%。为保守起见，工作人员采用了的数据估计斜率一半的学习曲线斜率(¥ 1.229)。

43 工作人员将 15 秒作为加权平均值得出：儿童产品进口商为 18.6 秒(其每年申报证书数量较少，学习机会较少，但作为一个群体产生的申报量较高--59.2%)；非儿童产品进口商为 12.2 秒(其每年申报证书数量较多，学习机会较多，但作为一个群体产生的总申报量较低--40.8%)。

通过参考消息集提交第一份证书的假设时间估计为 Beta 试点调查中观察到的最高平均时间，即每份证书 4.64 分钟。

44 工作人员认为，鉴于免责声明消息集不需要输入任何证书数据或唯一 ID，参考消息集时间的一半是合理的。

45 工作人员假设针对Reference Message Sets获得的学习曲线斜率(¥ 0.6147)同样适用于Full Message Sets。因此，工作人员对通过Full Message Set提交首份证书的估计时间应用了类似的学习曲线，使用的是每个进口商平均生成的Full Message Set数量。工作人员将提交首份证书所需时间估计为Beta Pilot调查受访者提供的、将单份产品证书数据录入并传输给报关代理以提交Full Message Set的平均时间。该调查的平均值为12分钟。

46 对于儿童产品进口商，CPC 平均每年向 CBP 提交 20 次。请注意，受第 1107 部分约束的大型供应商可能每年必须认证并因此电子申报更多产品。此外，进口商每次进口都必须向 CBP 电子申报 GCC；平均每份 GCC 每年 20 次。与儿童产品一样，工作人员预计大型进口商的申报频率更高，而较小的进口商可能一年只申报几次。

47 Beta 试点数据表明，参考消息集的数量将占申报总数(不含免责声明)的 96.4%。因此，每份证书在其余 3.6% 的情况下将作为完整消息集提交，即每年 0.7 次([20/96.4]×3.6%)。

48 根据Beta试点数据，免责声明消息集的数量约为完整消息集和参考消息集总数的14.4%。由于每份证书平均将提交20.7份完整消息集和参考消息集申报，则每份现有证书每年平均将产生3份免责声明，其中3 = 20.7 × 14.4%。

49 每份证书平均每年提交20份参考消息集申报，每次申报耗时 15.3
秒，得出每份证书305.8秒。此外，每年在产品登记库中申报一次证书数据需要8.7秒。然后，每份证书年均0.7份(更准确地说为0.7368份)Full Message Sets，每份耗时4.8分钟(或4.7549分钟)，每年额外增加210.21秒。最后，每份证书每年总计3次免责声明，每次7.6秒，合计22.89秒。因此，该规则对每份证书产生的年度时间负担为547.6秒，即9.1分钟。

表6--受规则电子申报条款影响的小型进口商估计每小时负担--

续

小进口商的电子申报每小时负担	一般合格证书（	GCC）	儿童产品证书（	合计
免责声明传输	540		825	1,366
所有申报	12,930	19,744		32,674

注： 由于四舍五入，总计相加不等于总和。

鉴于每小时负担以及每小時负担的时薪补偿率为35.56美元，高周转行业小型进口商电子申报的平均年成本将为在$70 and $232之间，而在低周转行业中，每小时负担将低至1美元。[50]鉴于这些金额较小，电子申报每小时负担的成本不太可能超过1%占典型小企业收入的比重。 51

表7显示了此类负担对小进口商的估计年度成本。

表7--电子申报负担对小型进口商的估计年成本

进口商电子申报每小时负担成本	一般合格证书（	GCC）	儿童产品证书（	合计
产品注册表中的初始提交	$7,305		$11,155	$18,460
向经纪人传输完整消息集	176,495		269,520	446,015
参考消息集的传输	256,761		392,090	648,851
免责声明的传输 48,562	19,217		29,345	
所有申报 459,778	702,110	1,161,888		

工作人员预计小型进口商将承担总计 116 万美元的成本，约合每家小型进口商 4.71 美元。儿童产品和非儿童产品的小型进口商进行电子申报的估计平均每小时负担分别为 3.33 美元和 13.03 美元。这些金额不太可能超过典型小型进口商年收入的百分之一。

(ii) 电子申报自付费用

启动成本：电子申报可能要求部分企业投资于新技术的组合，[52]以及培训和/或雇用员工开展电子申报活动。大型企业可能能够自行构建这些新技术。第三方服务提供商可能开发大型或小型企业均可使用的工具。[53]企业还可能就这些新技术的使用以及支持证书电子申报的更新流程对员工进行培训，包括参加与报关代理的会议、阅读指导文件以及沟通和分发信息。

在Beta Pilot参与者中进行的一项调查表明，企业为参与Beta Pilot的准备工作投入了约相当于60个员工小时的工时，包括接受培训、理解并传达指南、收集产品信息以及与报关代理协调。然而，参与Beta Pilot的大多数企业规模较大，这很可能意味着普通企业的启动时间可能没有那么多。此外，第三方工具或第三方支持可能被引入以执行这些职责，这可能会减少普通企业建立开展电子申报活动所需物流体系所需的工时。因此，

FRFA假设平均企业将仅投入相当于启动活动价值三分之一的资源，或相当于20小时的货币化等值，[54]用于所有启动活动。许多企业可能雇用受益于规模经济的第三方，而非投入同样多的员工工时用于启动任务；或将使用第三方供应商和员工的组合来建立电子申报。

本FRFA使用管理和行政职业的平均补偿率将20小时的启动时间转换为每家企业平均1,086美元的成本。[55]如本节后文所述，每家企业启动成本不超过受本最终规则影响的每个行业中典型小型企业收入的百分之一。

备案费用：许多进口商使用进口报关代理，以协助向美国政府进行海关申报和报告。报关代理通常按每票报关或每票报关行项目收取费用，每个报关行项目可能包含一个或多个产品证书。在2024年的电子申报Beta Pilot期间，报关代理已经或正在进行电子申报所需的技术投资，报关代理为电子申报收取的费用将覆盖这些投资。本FRFA将这些报关代理费用列为进口商的一项成本。虽然企业将选择对其技术进行何种变更以及变更幅度尚不确定，但报关代理可能会寻求通过收费收回其投资。使用产品登记库将减少

50 工作人员预计，建筑玻璃材料、自行车头盔和双层床等行业的小型进口商平均每年生产的证书少于一份。

51 本FRFA假设大多数小型企业仅提交其NAICS代码内平均企业提交证书数量的10%。

52 例如，较大的进口商和制造商可能选择投资技术，以实现将数据批量上传至产品登记库，或将其证书数据提交给其经纪人。大多数小型进口商不太可能有动力开发内部工具，但它们可能购买第三方软件或服务。然而，最终规则不要求大型或小型进口商进行任何特定投资。

53 CPSC不预期小型企业因CPSC产品登记库的创建而投资技术。小型企业只需一台带有用于存储记录的硬盘驱动器的笔记本电脑和互联网连接即可将证书录入产品登记库。

54 这对应于学习因子3，是用于估计参考消息集处理时间的学习因子的六分之一。

55 截至2024年6月，商品生产行业管理、专业及相关职业的时薪为73.02美元，而办公室及行政支持职业的时薪为35.56美元。工作人员假设投入启动活动的时间中一半为管理人员、一半为支持人员，由此得出平均时薪为54.29美元。

消息集的复杂性，允许进口商仅为每份产品证书提供唯一ID，这可能减少报关的复杂性并降低经纪人费用。

报关代理收取的费用随信息集(Message Set)的复杂程度以及提交的信息集数量而变化。大多数报关代理按每票报关收取最高费用，这降低了每票报关提交多个证书的企业的每证书申报费用。本FRFA假设大多数进口商会选择每票报关尽可能提交多个产品证书，这一做法将显著降低每个已提交产品证书的成本。在这些条件下，估计每次申报的平均费用为0.77美元。[56]

如前所述，电子申报负担取决于申报数量、每年生成的证书数量

每个小型进口商生成的证书以及产品进口频率。本FRFA假设每份证书每年将产生总计23.7份申报，[57]其中20.7份需要经纪人费用[58]，总计$15.97 per certificate.Accounting for the number of certificates filed annually per NAICS code, the range of fees for an average small importer would fluctuate between $2至686美元，具体取决于行业。该范围不太可能超过大多数小型进口商收入的百分之一。

2. 小进口商的总体成本

CPSC通过汇总以下各项的成本和子成本来估计CPSC监管产品小型进口商的成本[59]:

- 记录保存，
- 证书的电子申报，

Æ 申报小时负担、Æ 电子申报自付费用、D 启动成本以及 D 申报费用。表8显示了额外记录保存和电子申报要求对小型进口商造成的成本。小型进口商(共35,290家小型企业)将须额外保存一般合格证书(GCC)及其支持信息的记录两年，由此产生每年额外成本5,038.60美元。此外，这35,290家小型进口商61将以12,930小时的负担进行GCC电子申报，成本为459,778美元；另有211,148家小型进口商将向CBP(美国海关与边境保护局)进行儿童产品证书(CPC)电子申报，额外总负担62为19,744小时，成本为702,110美元。合计为每年32,674小时，电子申报小时负担的估计总成本为116万美元。

表 8--该规则对小进口商的估计初始总成本

[第一年成本]

进口商的最终规则年度成本	一般合格证书（GCC）	儿童产品证书（C	所有
额外记录保存每小时负担 电子申报每小时负担	$5,038	$0	$5,038
	459,778	702,110	1,161,888
总启动成本.....年度申报费	38,317,945	229,264,000	267,581,945
用.....电子申报自付费	1,357,259	2,072,622	3,429,881
用.....电子申报对进口商的影	39,675,204	231,336,622	271,011,826
响.....	40,134,982	232,038,732	272,173,714
该规则对进口商的总成本 40,140,020 232,038,732 272,178,752			

除小时负担外，
受监管消费品的小型进口商还将承担货币成本，包括 2.6758 亿美元的启动总成本和 343 万美元的电子申报费用，自付成本负担总额为 2.7101 亿美元。最终规则对小型进口商的总成本达到 2.7218 亿美元

在最终规则的第一年，其中232.04美元与儿童产品证书相关，40.14美元与非儿童产品证书相关。表9列出了最终规则对小型进口商的相应年度化成本。与显示总启动成本的表8不同，表

9 以 2% 的贴现率列示了小型进口商在 30 年期间的年化启动成本。[63]小型进口商的年化总成本为：一般用途产品的小型进口商 $16.54 million; $353 万美元，儿童产品的小型进口商 1301 万美元。

表 9-E 规则对小进口商的估计年化成本

进口商的最终规则年度成本	一般合格证书（GCC）	儿童产品证书（C	所有
额外记录保存每小时负担 $5,038 $0 $5,038 电子申报每小时负担			
年化启动成本 年度申报费	1,710,893	10,236,620	11,947,513
	1,357,259	2,072,622	3,429,881

56 每个证书的平均费用是在假设每票报关最高费用为25美元的情况下估算的，该假设基于Beta Pilot参与者提供的信息。随后，工作人员假设普通进口商每年收到的平均货运批次数量，并通过将每年GCC和CPC的平均数量除以平均货运批次数量来估算每票报关的证书数量。最后，通过将每票报关25美元除以每票报关所含证书的平均数量来估算每个GCC和CPC的平均费用；然后按GCC和CPC的总数量对这些平均值进行加权，得出每个证书的总体加权平均值为0.77美元。

57 此申报数量包括20份参考消息集、0.7份完整消息集和3份每份平均证书的免责声明消息集。大多数经纪人预计不会对免责声明消息集收费。

58 经纪人将对每份证书的20.7份申报收费。该数字由每份证书的预期参考消息集数量(20)加上完整消息集数量(0.7)得出。

59 国内小型制造商的成本不显著，每家企业仅几美分，且如前所述，因此未列入本节。

60 若将国内制造商列入此处，该数字将增加2,041美元至7,079美元。

61 工作人员在 PRA 分析期间估算小型企业数量时，将给定 NAICS 行业的小型企业估计比例乘以该行业的估计企业数量。关于工作人员如何估算企业数量的说明，见本序言第八节。

62 额外负担定义为法规和其他适用规则产生的现有负担与最终规则产生的负担之间的差额。

63 这是贴现率或默认社会时间偏好率，由白宫管理和预算办公室(OMB)在2023年11月的A-4号通函(监管分析)中设定，适用于从当前到未来30年的所有影响。

表 9-E 最终规则对小型进口商的估计年化成本--续

进口商的最终规则年度成本	一般合格证书（GCC）	儿童产品证书（CPC）	所有
电子申报自付费用	3,068,152	12,309,242	15,377,394
电子申报对进口商的影响	3,527,930	13,011,352	16,539,282
该规则对进口商的总成本	3,532,968	13,011,352	16,544,320

表10列示了最终规则对每个小型进口商的平均成本。小型进口商在第一年将承担每家企业平均1,104美元的成本(2.7218亿美元/246,438家小型进口商)与最终规则新要求相关的成本。非儿童产品小型进口商的平均成本为 1,137 美元，而儿童产品小型进口商的成本将为 1,099 美元。这两个估计值之间的差异主要是由于非儿童产品小型进口商创建的证书数量更多。

表10-E 每小进口商规则估计平均成本

每个小型进口商平均成本	一般合格证书（GCC	儿童产品证书（	合计
平均额外记录保存每小时负担	$0.14	$0.00	$0.02
平均电子申报每小时负担	13.03	3.33	4.71
平均年化启动成本	1,085.80	1,085.80	1,085.80
平均年度申报费	38.46	9.82	13.92
平均电子申报自付费用	1,124.26	1,095.62	1,099.72
电子申报对每个进口商的平均影响	1,137.29	1,098.94	1,104.43
每个小型进口商的平均规则成本	1,137.43	1,098.94	1,104.45

3. 电子申报影响占已提交证书价值的百分比

最终规则要求进口商在报关时向 CBP 电子申报证书，此时进口价值货运被制成表格。本 FRFA 将电子申报要求的负担与受最终规则电子申报要求约束的进口产品每份申报证书的平均销售价值[64]进行比较。这种方法提供了对最终规则对小企业影响的务实评估。表 11 列示了每份申报证书的负担成本及其相对于每份证书预期收入的成本影响百分比。

表 11-E 最终规则对小型进口商的估计年度影响(占收入的百分比)

按每份证书的估计收入计算的成本占比	一般合格证书（GCC	儿童产品证书（CP(	所有
该规则对进口商的总成本	$40,140,020	$232,038,732	$272,178,752
电子申报总数	2,102,147	3,210,113	5,312,260
每次电子申报的平均成本	19.09	72.28	51.24
每份申报证书的估计收入	12,050	12,050	12,050
成本占每份证书估计收入的百分比	0.1585%	0.5999%	0.4252%

表11显示，一般用途产品的小型进口商在最终规则实施的第一年将承担估计为$19.09 per eFiling and a total initial cost of $4014万美元的负担。儿童产品的小型进口商将承担估计为$72.28 burden per eFiling for a total initial cost of $2.3204亿美元的负担。[65]在最终规则实施的第一年，最终规则对CPSC监管的所有产品进口商的平均负担为51.24美元，占每份提交证书平均收入的0.43%。如果这些初始成本估计按30年寿命期年化，以按2%折现率计算，小型进口商每份证书申报将承担3.11美元的年化成本(每份GCC申报1.68美元，每份CPC申报4.05美元)。这相当于小型进口商每年1654万美元的年化成本：其中353万美元由一般用途产品的小型进口商承担，1301万美元由儿童产品的小型进口商承担。对于一般用途产品进口商和儿童产品进口商而言，每次电子申报的估计影响均远低于每次电子申报所关联进口产品销售估计收入的百分之一。

4. 对小型企业的净影响

CPSC 使用收入百分之一的阈值来估计某项规则是否会对该规则涵盖的小企业产生重大影响。

表 12 列示了给定 NAICS 代码中规模小于最大 50 家企业的企业的平均收入。[66]该部分具有较小企业的特征。最终规则的影响未超过该小企业子集平均收入百分之一的阈值，因为最终规则的整体成本影响极小。

若干 NAICS 行业存在一个

64 工作人员从 CPSC 进口监督处(EXIS)获得了每份申报证书对应的货运价值。工作人员加上了 60% 的加价，以估算进口产品的销售价值。

65 请注意，作为一个群体，儿童产品小型进口商所包含的企业数量和电子申报数量均多于非儿童产品进口商。

66 ECN 核心统计经济普查(2017)：美国机构与企业规模统计 *https://www2.census.gov/programs-surveys/ economic-census/data/2017/sector00/*。

平均收入略低于

百万美元，针对规模小于前 50 家的企业。然而，百分之一的阈值(在此情况下约为 10,000 美元)大于最终规则的成本

$1

非儿童产品小型进口商每家 1,137 美元，儿童产品小型进口商每家 1,099 美元。

在SNPR中，委员会就平均值征求意见

受影响行业内小企业的年收入以及为 SBA 目的采用的其他行业分类，但未收到任何评论。

表 12-按 NAICS 行业划分的规模小于前 50 家企业的平均收入

产品	2017				排名前 50 之外公司的平均收入 ($ thousands)				
	小型企业百分比	NAICS 1	NAICS 2	NAICS 3	NAICS 1	NAICS 2	NAICS 3	最小 NAICS 收入	收入自
火柴盒	97	339999	325998		$920	$8,491		$920	$9
自行车头盔	83	339113	339920		4,305	1,979		1,979	20
CB 频段基站天线	75								
纳斯		334220							
手推式动力割草机	95	333112			1,288			1,288	13
游泳池滑梯	85								
纤维素绝缘材料	37	322219	322299		3,445	4,127		3,445	34
香烟和多用途	97							5,351	54
打火机					920	8,491			
车库门开启器	97	332321	332710	335999	5,069	1,806	4,220	1,806	18
家具(涂料与夹困),85									
家具(双层床)			337121	337122	1,115	2,481	771	771	8
家具（双层床）	85	337124			979			979	10
油漆和涂料	90	325211	325510		18,334	5,321		5,321	53
全地形车	95	336999	325998		1,410			1,410	14
泳池和水疗池(VGB法案)	85								
烟花装置	90	325998			8,491			8,491	85
自行车	95	336991			958			958	10
地毯和小毯		314110			1,800			1,800	18
床垫	95	337910			3,400			3,400	34
冰箱		333415	335220		9,159			9,159	92
带金属芯烛芯的蜡烛	66	325612			3,266			3,266	33
垃圾箱	62	326199			12,445			12,445	124
					5,351			920	9

5. 对微量货运进口商的影响

一人进口的商品

根据19 U.S.C.1321(a)(2)(C)享有关税豁免的某一天，其装运国合计公平零售价值不超过800美元的，通常称为最低限额货物。此类商品可通过“舱单放行”流程或通过ACE报关类型86测试(89 FR 2630(1月16日))进行报关。

2024) https://www.ecfr.gov/)。受PGA要求约束的商品，例如CPSC的PGA

对于受监管消费品的信息集或认证要求，不符合“放行自舱单”流程的报关资格。因此，最终规则要求进口商对最低限额货物提交类型86报关，以提交CPSC的政府参与机构(PGA)信息集。工作人员估计，大量小型进口商将需要对含有受CPSC规则、禁令、标准或

法规。这些小企业通过最低限额报关运送数千件产品。工作人员考虑了美国协调关税表(HTS)编码中可能属于CPSC(美国消费品安全委员会)管辖范围的当前报关类型86货物，尽管CPSC无法确定这些货物是否包含消费品或此类产品是否受CPSC监管。如图1所示，最低限额货物的中位价值约为$30; after applying a direct-to-consumer markup, staff estimates the sales value is $48.[67]

67 货运的销售价值即收入，是 CPSC 根据贸易数据加上 60% 的直接面向消费者加价估算的货运价值。见*https:// www.shopify.com/ retail/product-pricing-for-wholesale-and-retail*。

CPSC的估算依赖于提交了ET 86报关的最低限额货物，这不包括未提交报关的货物或国际邮件货物。然而，CPSC的估算通过从以下数据外推，涵盖了所有最低限额货物：

基于按报关类型86申报的最低限额货物中属于CPSC管辖范围产品的比例所得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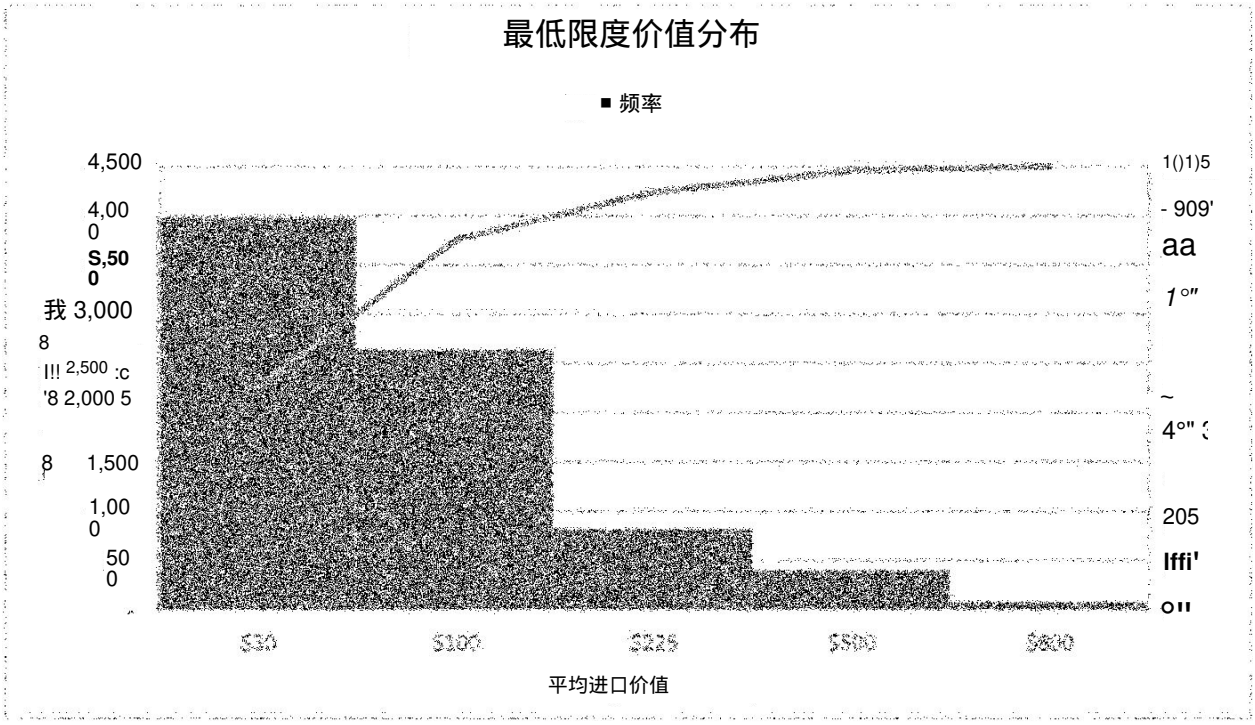


图 1

在当前运输条件下，有资格提交类型86报关的当事方的进口商很可能每次报关电子申报一份证书；这将使每份证书的申报费用增加，以至于可能占每批货物价值的相当大一部分(超过百分之一)。

CBP报告称，他们每天处理约400万件最低限额货物。68 2022年，CBP报告的最低限额货物(也称为第321条货物)总量为6.851亿件。69 在本最终规则生效之前，主张最低限额豁免的受监管消费品进口商无需使用报关类型86提交CPSC的政府参与机构(PGA)报文集。因此，CPSC目前无法得知每天有多少最低限额货物包含属于CPSC管辖范围的成品，也无法得知其中有多少成品受CPSC执行的规则、禁令、标准或法规约束。

《监管灵活性法案》(RFA)要求考虑最终规则对美国小企业的影响。进口商可以是外国70或国内企业，且企业规模各异。CBP不按规模对进口商进行分类。因此，在没有关于最低限额和邮件运输以及谁使用这种进口方式的额外数据，CPSC没有足够的信息来估计将受到最终规则要求影响的美国小企业数量。例如，如果最低限额报关主要由外国公司引起，则此类成本将不会纳入FRFA影响评估。

此外，由于最终规则的实施，如果这一进口途径成本上升，一些企业可能选择停止使用报关类型86，并可能选择使用其他报关类型捆绑货物，例如用于消费或仓储的01报关。然而，CPSC没有足够的信息来确定受影响企业中有多少比例能够以避免费用大幅增加的方式安排其进口交易。此外，CPSC不知道其中一些企业是否有其他收入来源来抵消报关类型86的申报要求，也不知道其中一些企业是否实际上是较大企业的子公司。因此，CPSC目前无法估计最终规则对美国最低限额货物小进口商的影响。

*E.*减轻对小型企业不利影响的替代方案

CPSC审议了最终规则的三个替代方案：

(1) 进行证书电子申报自愿而非强制；

(2) 要求提交 PDF 格式的而非电子申报证书；以及

(3)将所有产品的最终规则生效日期延长至36个月，无论其原产地。

最终规则的备选方案1将允许而非要求进口产品的证书数据在报关时进行电子申报。如果委员会采纳这一备选方案，证书仍须如目前一样可应要求供查验。允许而非要求证书在报关时进行电子申报可以减轻小企业的负担，但这不会实质性地增强委员会利用通过电子申报收集的额外证书数据要素来锁定货物进行查验的能力，也不会增强执行和核实证书准确性的能力。这一备选方案将在很大程度上维持现状，因为可能只有少数企业会选择电子申报证书；因此，与强制电子申报不同，这一备选方案不会减少港口代价高昂的延误。

规则备选方案2将要求以PDF格式提交证书。

对于进口产品，进口商可以将PDF文件上传至CBP的文件系统。

68 https://www.cbp.gov/frontline/buyer-bewarebad-actors-exploit-de-minimis-shipments.69 https://www.cbp.gov/newsroom/stats/trade.70 例如，如果消费者直接从外国公司收到货物，则交易中可能不涉及任何美国小企业。

图像系统。与备选方案1类似，
为证书收集信息委员会定向能力
这种替代方案不会增强
通过使用以下方式对货物进行检查：
附加证书数据元素
产品，OMB 控制号 3041-0159。文件对定位无益，但 CBP 是
通过电子申报系统收集。不仅PDF文件
儿童产品OMB控制也不太可能允许收集和
维护大量PDF文件
需要相对较大存储空间的儿童产品。
在ACE中，因为PDF文件需要

更新并总结该信息，将最终规则的实施生效日期从6个月延长为所有CPSC监管产品无论原产地均为36个月：对于所有受CPSC规则、禁令、标准或法规约束且非从FTZ报关的消费品为18个月，对于从FTZ报关用于消费或仓储的产品和物质为24个月。这将使从非FTZ地区进口的小企业额外获得24个月的时间来实施电子申报所需的任何新技术和组织变革、培训员工、与消费品进口商沟通

备选方案3将推迟

合作伙伴，并进行质量控制，

除其他活动外。备选方案3是否对在以下范围内制造的产品
未收到任何实质性意见
来自从非制造商进口的小型企业以及自有品牌商
FTZs表明需要对此类消费品进行CPSC-
延长。委员会已经
将120天的生效日期延长至
18个月，为小企业提供
充足的准备时间以及预估的人工成本，用于
和实施活动。

VIII.文书削减法

最终规则包含由法规和收集要求产生的信息负担，这些要求须根据PRA接受公众评论和管理与预算办公室(OMB)的审查。44 U.S.C.3501-3521。PRA要求机构发布以下信息：

为合集拟一个标题
信息；
D 收集摘要
信息；
对需求的简要说明
信息和拟议用途
与初始存储及信息相关联；
D 对可能情况的描述
包括证书和受访者的记录以及提议的频率
对.....收集的回应
信息；
D 估计将产生的负担
收集结果
信息；以及
D 请注意，评论可能为
已提交至OMB。
44 U.S.C. 3507(a)(1)(D)。

最终规则创设了一项新的

对于非儿童产品以及
扩充现有的收集范围，以涵盖
儿童产品的第三方测试
编号将扩大至涵盖
进口证书的电子申报
CPSC要求认证的规则。我们

此处。

根据CPSC的
对CPSC执行的法规。对于

OMB控制编号3041-0159——证书记录的摘要、需求和使用的简要说明、收集信息、估计将产生的负担、总计为1,333,982份证书。× 1,333,982份证书。该年度负担为237,495小时(1分钟60

受访者与频率
在境外制造的产品
美国，受访者包括

强制执行法规。
估计负担： CPSC 已
估计了以下方面的受访者负担：
受访者负担估计：
受访者。
受访者负担估计：
下面我们对以下内容进行分类和估算：

儿童及非儿童
儿童受监管产品如下：证书：与创建证书(GCC和CPC)相关的非儿童产品负担(若无最终规则，供应商将承担此负担)。这可视为一般记录保存负担之外的净负担。最终规则--不包括法定负担--为146,710小时[73]，净披露成本为5,217,007美元。表13显示，需要GCC的通用产品进口商承担了大部分

记录保存：负担
记录的日常维护，

任何支持和测试

文档，期限为五年
年。
电子申报：初始负担来自
以电子方式提交证书，
使用由CPSC维护的任一
产品注册处或系统
由支持该交易的经纪商提供
进口商的活动，以及

提交相关完整或参考PGA消息集的
进口商的日常负担。

*A.*通用合规证书*(GCC)*的每小时负担

美国消费品安全委员会(CPSC)估计可能存在49,364家受最终规则约束的非儿童产品企业。平均而言，这些企业预计每年创建27份证书，总计1,333,982份证书。[71] CPSC假设每份证书需要5分钟劳动时间，相当于

创建它们花费了111,165小时。
这些相同的公司必须保留
支持以下证书的记录：
为期五年。CPSC假定
记录保存平均将需要，
记录创建和初始化的分钟
存储，另加15秒用于
对.....进行的例行年度维护

各公司还必须披露每
向以下各方出具证书：零售商和分销商
应要求提供产品；因此，工作人员
估计额外需要0.25小时(
为第三方披露负担。总计为
23,495小时(15分钟60 ×
1,333,982份证书)。CPSC估计电
子申报的响应数量为23,491,168。
各申报模式的平均申报时间约为22
秒。这增加了估计的电子申报负担

小时(22 秒/3,600 ×
23,491,168)。[72]
最终规则的总体负担
非儿童产品供应商的规则为
616,939小时，总成本为
26,102,580美元。这一估计
包括法规所施加的负担，

法定义务以及电子申报要求带来的
额外负担。

CPSC预计，受最终规则约束的非儿童产品供应企业中，82%将是进口商，其余18%为制造商。如表13所示，工作人员估计进口商承担的法定负担为480,905小时(78%)，制造商的预期负担为136,034小时(22%)。最终规则的净年度负担146,710小时可分为

71 所示总计可能不完全匹配由于四舍五入，组件产品的结果。
72 方程得出的估计值可能不一致因四舍五入导致的总小时数。
73 这包括全部电子申报负担144,487小时和2,223小时的额外小时数因记录保存要求增加而将一般合规证书(GCC)的记录保存期限从3年延长至5年。

146,070小时的负担由进口商(99.6%)和制造商承担的640小时(0.4%)。

表13--受第1110部分涵盖的非儿童产品的总负担

总负担	受访者	频率的响应	响应	响应时间	负担小时	每次成本负担 hour [74]	总成本负担
总计							
证书	49,364	27.0	1,333,982	0.0833	111,165	$73.02	$8,117,279
披露				0.2500	333,495	35.56	11,859,097
记录保存	49,364	27.0	1,333,982	0.0208	27,791		988,258
电子申报	40,665	577.7	23,491,168	0.0062	144,487	35.56	5,137,946
总计	49,364	557.0	27,493,113	0.0224	616,939	42.31	26,102,580
规则带来的额外负担							
总计	49,364	475.9	23,491,168	0.006245	146,710	35.56	5,217,007
制造商							
证书	8,699	44.2	384,095	0.0833	32,008	73.02	2,337,219
披露				0.2500	96,024	35.56	3,414,607
记录保存	8,699	44.2	384,095	0.0208	8,002		284,551
电子申报	0	0.0	0	0.0000	0	0.00	0
总计	8,699	132.5	1,152,286	0.1181	136,034	44.37	6,036,377
对制造商造成的额外负担							
总计	8,699	0.0	0	0.0000	640	35.56	22,764
进口商							
证书	40,665	23.4	949,886	0.0833	79,157	73.02	5,780,059
披露				0.2500	237,472	35.56	8,444,491
记录保存	40,665	23.4	949,886	0.0208	19,789		703,708
电子申报		577.7	23,491,168	0.0062	144,487	35.56	5,137,946
总计	40,665	647.8	26,340,828	0.0183	480,905	41.73	20,066,203
对进口商的额外负担							
总计	40,665	577.7	23,491,168	0.0062	146,070	35.56	5,194,243

注： 由于四舍五入，总计相加不等于总和。

B. 电子申报儿童产品证书*(CPC)*的每小时负担

CPSA第14节要求对受适用儿童产品安全规则约束的儿童产品进行第三方测试，以确保符合此类规则。基于此测试，制造商(包括进口商)须证明其产品符合适用标准。证书制作、记录保存和披露相关的负担已经须经 OMB 控制编号约束，基于由.....数据支持的假设进口监督与测试司，如16 CFR第1107部分3041-0159所规定，针对儿童产品和1109。最终规则增加了Beta试点，这意味着34,055,116 批货物涉及进口儿童产品将是成品儿童证书电子申报要求的进口商每年必须通过电子方式提交证书、产品及估算报告预计电子申报负担为这一要求带来的负担。预计电子申报负担为209,462小时。[75]此数字仅表14列示了CPSC的估计，其中包括最终规则施加的负担，因此最终规则的净负担为供应儿童产品的224,000家小进口商。

委员会工作人员估计平均该规则同样为209,462小时，成本每家公司152份证书申报的平均值最终规则中这一额外负担规则为$7,448,474。

74 为估算小时负担成本，CPSC工作人员对证书的制作采用了商品生产行业中管理、专业及相关职业的小时报酬(福利加工资)(73.02美元)，对证书的披露、记录保存和电子申报采用了商品生产行业中办公室和行政支持职业的小时报酬(35.56美元)。这些小时报酬估算值取自《雇主雇员报酬成本》报告。由美国劳工统计局编制，作为2024年6月。https://www.bls.gov/news.release/ecec.t04.htm。取自"雇主成本"报告中关于75 平均每次申报大约需要22秒

由美国编制的"员工薪酬"，涵盖各申报模式。这增加了截至2024年6月劳工统计局估计的电子申报负担209,462小时(22秒/3,600 × 34,055,116)。由于四舍五入，此等式的结果可能不完全匹配总计。

76 为估计电子申报小时负担的成本，工作人员使用了办公室和行政人员的每小时报酬(福利加工资)支持性职业在商品生产行业(35.56美元)。该小时报酬估算为www.bls.gov/news.release/ecec.t04.htm。

表 14-E 提交儿童产品证书(CPC)

总负担	受访者	频率 回复的	响应	响应 时间	负担 小时	每次成本 负担 hour [76]	总成本 负担
电子申报	224,000	152.0	34,055,116	0.0062	209,462	$35.56	$7,448,474
规则带来的额外负担							
总计 224,000 152.0 34,055,116 0.0062 209,462 35.56 7,448,474							

*C.*按表16提供了以下摘要进口和国内制造产品划分的负担估计明细

对国内制造的分析

产品。

表15提供了以下内容的摘要：

对进口产品的分析，以及

表 15--按产品分列的进口数据分析

产品	总计		儿童产品证书(CPC)		一般合格	
	总计 受访者	总计 回复	百分比 回复为 儿童产品证书(	儿童产品证书(回复	百分比 回复为 一般合格证书(	一般合格 回复
建筑玻璃材料 792 11,717 0 0 100 11,717 人造余烬材料 16 5 0 0 100 5 全地形车 41 37,795 25 9,449 75 28,346						
婴儿换尿布产品 4,027 523,490 100 523,490 0						0
婴儿摇篮和摇篮床 76 2,299 100 2,299 0						0
床边婴儿床 230 75,979 100 75,979 0						0
自行车头盔 624 16,300 50 8,150 50						8,150
自行车 194 125,796 50 62,898 50						62,898
双层床——家具 2,076 89,801 75 67,351 25 22,450 纽扣电池 57 523 0 0 100 523 金属芯烛芯蜡烛 2,616 27,843 0 0 100 27,843 地毯和小毯 186 261,374 25 65,344 75 196,031						
婴儿推车和童车 243 9,030 100 9,030 0						0
CB天线 538 12,594 0 0 100						12,594
纤维素绝缘材料 5,764 46,511 0 0 100						46,511
儿童折叠椅和凳子 1,273 67,489 100 67,489 0						0
儿童睡衣 112 66,855 100 66,855 0						0
香烟及多用途打火机 69 3,908 0 0 100						3,908
响板球 4,863 10,243 100 10,243 0 0 衣物收纳单元 2,992 316,923 0 0 100 316,923 消费品修补化合物 864 13,101 0 0 100 13,101						
婴儿床床垫 154 8,294 100 8,294 0						0
婴儿床 81 14,206 100 14,206 0						0
潜水棒及其他类似物品 2,003 4,853 100 4,853 0						0
干墙 68 35,134 0 0 100						35,134
电动玩具或物品 1,012 15,794 100 15,794 0 0 烟花 132 47,076 0 0 100 47,076 框架式儿童背带 0 0 100 0 0 0 家具 1,092 5,402,165 0 0 100 5,402,165 车库门开启器 3,451 10,533 0 0 100 10,533						
门和围栏 87 7,018 100 7,018 0						0
手提式婴儿提篮 0 0 100 0 0						0
高脚椅 172 14,990 100 14,990 0						0
仿制枪支 992 3,853 0 0 100						3,853
婴儿浴座 73 507 100 507 0						0
婴儿浴盆 1,594 5,929 100 5,929 0						0
婴儿弹跳座椅 82 5,224 100 5,224 0						0
婴儿睡眠产品 739 80,644 100 80,644 0						0
婴儿秋千 95 1,388 100 1,388 0						0
婴儿学步车 33 3,183 100 3,183 0						0
飞镖 2,353 4,704 0 0 100						4,704
液体尼古丁包装 536 2,242 0 0 100						2,242
磁铁 908 34,846 0 0 100						34,846
火柴册 71 241 0 0 100						241
床垫 329 167,504 50 83,752 50 83,752 安抚奶嘴 146 4,166 100 4,166 0 0 油漆 812 154,543 0 0 100 154,543 游戏围栏 71 3,400 100 3,400 0 0 泳池和水疗排水盖 2,636 33,397 0 0 100 33,397						
便携式床栏 7,605 29,814 100 29,814 0						0
便携式燃料容器 386 5,974 0 0 100						5,974
便携式气体容器 386 5,974 0 0 100						5,974
便携式挂椅 564 5,328 0 0 100						5,328
动力割草机 111 18,865 0 0 100						18,865
摇铃 592 7,939 100 7,939 0 0 冰箱门 140 74,190 0 0 100 74,190 垃圾箱 2,407 2,717 0 0 100 2,717						

表 15-按产品分列的进口数据分析-续

产品	总计		儿童产品证书(CPC)		一般合	
	总计 受访者	总计 回复	百分比 回复为 儿童产品证书(	儿童产品证书(回复	百分比 回复为 一般合格证书(	一般合格证书 回复
吊带背带	0	0	100	0	0	0
软质婴儿和幼儿背带	310	1,410,691	0	0	100	1,410,691
特殊包装（PPPA）	37	3,093	100	3,093	0	0
固定活动中心	886	4,184	0	0	100	4,184
游泳池滑梯	76	1,839	100	1,839	0	0
幼儿床	1,926	1,349,066		1,349,066		
玩具	729	33,719	50	16,859	50	16,859
乙烯基塑料薄膜	220	16,290,891		8,145,446		8,145,446

表 16-D 按产品类别划分的国内制造商数据

服装 CFR产品类别	NAICS	回应--NAICS _ 描述	ents
16 CFR 第1201部分.....建筑玻璃材料.....	327211	平板玻璃制造	19
16 CFR 第1201部分.....建筑玻璃材料.....	321911	木制门窗制造	48
16 CFR 第1201部分.....建筑玻璃材料.....	326199	所有其他塑料制品制造：门和门框，	50
	327215	购买玻璃制造的玻璃产品制造.....	45
16 CFR part 1305.....人造余烬材料.....	332321	金属门窗制造	7
	327999	所有其他杂项非金属矿物产品制造：	
16 CFR 第 1420 部分 全地形车	336999	其他所有运输设备制造：全地形车	5
16 CFR 第 1203 部分 自行车头盔	339920	体育和运动用品制造业.....	38
16 CFR 第 1512 部分 自行车	336991	摩托车、自行车及零部件制造：自行车及零部件	
16 CFR 第 1500.17(a)(13) 条.....带金属芯烛芯的蜡烛.....	339999	所有其他杂项制造业：蜡烛制造.....1,000	
16 CFR 第 1630 和 1631 部分 地毯和毛毯	314110	地毯和毛毯厂	185
16 CFR 第 1204 部分.....CB 频段基站天线..	314999	所有其他杂项纺织产品厂.....	219
16 CFR 第 1209 部分 纤维素绝缘材料	334220	无线电与电视广播及无线通信	65
16 CFR 第 1210 和 1212 部分 香烟打火机	321219	重组木产品制造业.....	
16 CFR 第 1261 部分 衣物收纳单元	339999	所有其他杂项制造业：香烟打火机(预制品除外)	581
16 CFR part 1261.....衣物收纳单元.....16 CFR part 1507;16 CFR 烟花装置..... 1500.17(3) 和 1500.17(8)。	337122	非软垫木制家用家具制造业.....2,012	
	337127	机构家具制造	581
16 CFR 第 1213 部分 家具（双层床）	325998	所有其他杂项化学产品及制剂制造	50
16 CFR 第 1303 部分.....家具(涂料与夹困).....	337122	非软垫木制家用家具制造.....	201
16 CFR 第 1303 部分.....家具(涂料与夹困).....	337127	机构家具制造	29
16 CFR 第 1303 部分.....家具(涂料与夹困).....	337121	软垫家用家具制造业.....	73
16 CFR 第 1211 部分 车库门开启器	337211	木制办公家具制造	15
16 CFR 第 1306 部分 草坪飞镖	337212	定制建筑木制品及细木工制品制造.....	52
15 U.S.C. 1472a 液体尼古丁包装	337214	办公家具(木制除外)制造业.....	5
16 CFR 第1262部分 磁铁.....	335999	其他所有杂项电气设备及组件制造	10
16 CFR 第1262部分 磁铁.....	339920	体育和运动用品制造业.....	7
16 CFR 第 1202 部分 火柴册	325411	药用和植物制造：尼古丁及衍生物(即，	18
16 CFR 第1632部分和第1633部分.....床垫、衬垫及套装.....	327110	陶器、陶瓷及管道装置制造--磁体，	6
16 CFR 第 1303 部分 油漆和涂料	332999	所有其他杂项金属制品制造-	314
16 CFR 第 1304 部分 修补化合物	325998	所有其他杂项化学产品及制剂制造	686
16 CFR 第 1460 部分 便携式气体容器	337910	床垫制造	100
16 CFR 第 1700 部分 PPPA	337121	软垫家用家具制造业.....	10
16 CFR 第 1700 部分 PPPA	325510	油漆和涂料制造	10
16 CFR 第 1700 部分 PPPA	327999	所有其他杂项非金属矿物产品制造：	16
	326199	所有其他塑料产品制造业.....	94
	324110	石油精炼厂：石油精炼厂中制造的溶剂.....	
	325180	其他基础无机化学制造--燃料推进剂，	13
	325194	环状粗制、中间体及胶与木材化学品制造	
	325199	所有其他基本有机化学品制造：燃料推进剂，	156
	325411	药用和植物制造：膳食补充剂，	115
		139 塑料，制造业。	
		石棉制品(刹车片和离合器除外)制造。	
		(全地形车)，轮式或履带式，制造。	
		125 制造。	
		10 设备制造	

表 16-D 国内制造商按产品类别划分的数据--续

CFR产品类别		NAICS	回应--NAICS _ 描述	ents
16 CFR 第 1700 部分	PPPA	325412 药物制剂制造业.....262		
16 CFR 第 1700 部分	PPPA	325612 抛光剂及其他卫生用品制造业.....107		
16 CFR 第1301部分	拒收箱	325620 盥洗用品制造；漱口水(药用除外) 236 332439 其他金属容器制造：轻型金属垃圾罐头制造。		20
16 CFR 第1207部分	游泳池滑梯.....	339920 体育和运动用品制造业		24
16 CFR 第1205部分	手扶式动力割草机.....	333112 草坪和园艺拖拉机及家用草坪和园艺设备制造。		29
16 CFR 第1611部分	乙烯基塑料薄膜	326113 未层压塑料薄膜和片材(不包括包装)制造 制造；永久性卷发中和剂。		50
16 CFR 第1611部分	服装和服饰.....	制造业 乙烯基和乙烯基共聚物薄膜及未层压片材(包装除外)制造。 315110 袜类与短袜制造 315190 其他服装针织厂		1 2
16 CFR 第1611部分	服装和服饰.....	315210 裁剪与缝制服装承包商		72
16 CFR 第1611部分	服装和服饰.....	315220 男童及男孩裁剪缝制服装制造业.....13 315280 其他裁剪和缝制服装制造.....34		11
16 CFR 第1611部分	服装和服饰.....	315990 服装配饰及其他服装制造		17
16 CFR第1210和1212部分	多功能打火机.....	339999 所有其他杂项制造业：香烟打火机(预制品除外)(贵金属)制造。		29

*D.*额外记录保存成本

公众意见指出存在
未考虑额外的电子申报成本
在SNPR中。针对这些
comments，机构工作人员分析了调查回复和来自eFiling Beta的数据
试点参与者和被查询的进口经纪人以评估额外的潜在
由.....施加的自付费用
最终规则。因此，本次
评估，工作人员进行了一项分析
三个额外的年度成本负担类别：(1) 启动成本，用于核算组织会议、员工培训以及设置账户和数据存储系统以存放证书数据的负担；(2) 经纪人向 CBP 提交消息集所收取的费用；以及 (3) 最低限额申报。然而，基于本序言第 VII.D.5 节所述理由，CPSC 缺乏足够信息进行涉及以下内容的实质性负担分析

*de minimis*申报受最终规则影响
规则。因此，以下子
各节讨论启动成本与申报
费用。

1. 启动负担成本

证书的电子申报可能需要
部分进口商投资于新技术与培训或聘用人员开展电子申报活动的组合。这些新技术可能由较大型企业自行开发。此外，第三方服务提供商可能开发大型或小型进口商均可使用的工具和服务。[77]企业还可能就这些新技术的使用以及支持证书电子申报的更新流程对员工进行培训，包括参加与其报关代理的会议、阅读指导文件以及沟通和分发信息。

参与 Beta 试点的企业表示，平均需要 60 小时的启动时间[78]用于培训、理解和传达电子申报指南、收集产品信息以及与经纪人协调。然而，参与 Beta 试点的大多数企业规模较大，这意味着
普通进口商的启动时间
可能规模没有那么大。此外，第三方工具或第三方支持执行这些职责的潜在引入，可能会减少普通进口商设置物流以开展电子申报活动所需的工时数。

因此，CPSC 假设普通企业将在所有启动活动中仅投入三分之一的时间，即 20 小时，[79]。超过 26.4 万家进口商将参与电子申报，因此存在充足的学习与成本改进空间。

20 小时的启动时间折算为每家企业平均成本 $1,086 using the average wage rate of management and administrative occupations.80 Annualizing the average startup cost per firm at a 2% discount rate over 30 years, the estimated annualized cost equivalent per firm is $48.48。表 17 列示了估计启动成本的汇总。

表17-电子申报启动成本

应对的额外成本	进口商	频率 回复的	响应	每次成本 响应	额外总成本
GCC启动负担	40,665	1	40,665	$48.48	$1,971,475

77 技术投资可能降低与证书管理相关的总体成本

数据、记录或将产品录入产品
登记处或经纪人的数据库中。进口商
并非必须投资于此技术，但拥有更多资源的大型企业可能会

这样做，前提是此类投资存在正回报。为最小化成本，大多数企业将

可能利用现有的经纪人技术，而不对其系统进行不必要的更改除非有商业理由这样做。

此外，检测机构为供应商提供管理证书数据和电子申报证书数据的工具。在线工具，
例如 Intertek 的 Interlink，可供任何规模的企业用于捕获、跟踪和提交 GCC 和 CPSC。

78 我们使用启动时间框架来估算启动成本。实际上，许多企业可能会聘请第三方以受益于规模经济，而不是将同样多的员工工时投入到启动任务中。这将减轻负担。

79 这对应学习系数 3，是用于估计参考消息集处理时间的学习系数的六分之一。

80 截至2024年6月，商品生产行业管理、专业及相关职业的时薪为73.02美元，而办公室及行政支持职业的时薪为35.56美元。CPSC假定，投入启动活动的时间中，一半为管理人员、一半为支持人员，平均时薪为54.29美元。

表17--电子申报启动成本--续

应对的额外成本	进口商	频率 回复的	响应	每次成本 响应	额外总成本
CPC启动负担	224,000	1	224,000	48.48	10,859,718
总计 264,665 1 264,665 48.48 12,831,194					

注： 由于四舍五入，总计相加不等于总和。

2. 备案费用许多进口商使用进口报关代理来
促进海关申报和报告
与政府。报关代理人通常
按每份报关或每条报关行收费
已提交的，且每条报关行可能
包含一个或多个产品证书。
报关代理人收取的费用因
消息集的复杂程度和
提交的消息集数量。
大多数报关代理人按每
减少每次申报费用的条目
为提交多份文件的公司颁发证书
每批次证书。CPSC 假设大多数公司会选择
每份报关尽可能提交
尽可能多的产品证书，此操作将
显著降低每份
提交的单个产品证书。
CPSC估计每次申报的平均费用
在这些条件下为0.77美元。[81]
进口商预计只需支付
参考消息集的备案费用及
完整消息集。

表18列出了一项申报估算
费用收取最高费用。CPSC（美国消费品安全委员会）排除了*de,* 儿童产品将提交19,697,612套年度信息集(完整版和参考版)
消息集）收取费用。按平均
每份证书的申报费为$0.77，
所有GCC的预期费用为
总计15,167,162美元。CPSC也估计
儿童产品的进口商
将提交 28,555,603，年度消息集
收费，并预计CPC的提交费用
每年总计$21,987,815。该
估计每年支付的申报费总额
所有申报人的合计金额为37,154,976美元。这些总额
*minimis*申报。

表18-E 估计年度申报费用

额外成本	进口商	提交至 一项费用	响应	每次成本 响应	总填充费
一般合格证书（GCC）申报费	40,665	484	19,697,612	$0.77	$15,167,162
CPC申请费用	224,000	127	28,555,603	0.77	21,987,815
所有进口商申报 264,665 182 48,253,216 0.77 37,154,976					

E. 联邦政府成本估计年度成本
信息收集要求至
联邦政府在财政年度
2026年(2025年10月1日至
2026年9月30日）大约为
按2024年美元计算为120万美元，该
包括2,080个员工小时用于管理
电子申报计划以及100万美元的
合同成本。2026 财年的这一估计部分基于华盛顿
一名中层受薪 GS-13-5 雇员的年薪，
华盛顿特区大都会区（自
2024年1月），即每
小时。[82]这占总薪酬的 67.7%(美国劳工
劳工统计局，“雇主成本
员工薪酬”，2024年3月，
表2，工资和
所有文职管理人员的薪资，
专业及相关员工。[83]
再加上32.3%的福利，平均每年
中级受薪雇员的薪酬
将 GS-13-5 员工的时薪定为每小时 94.94 美元(64.28 ÷ 0.677)。假
大约2,080小时将
每年要求，这导致一个
年度人工成本197,477.10美元（94.98
每小时 × 2,080小时 = 197,477美元）加上
年度合同成本1,000,000美元
信息技术开发，年度成本为
政府在财政年度拨款120万美元
2026年。合同成本为
预计将大幅下降
此后。由于电子申报将全面运行且企业将对其具有
经验，承包商支持应仅需用于持续
运营和维护。

F. *OMB* 提交

CPSC已提交相关信息
本最终规则的信息收集要求
规则提交给OMB（管理和预算办公室）进行审查，
符合PRA（文书工作削减法）要求。44 U.S.C.
3507(d)。

IX. 环境考量

委员会的法规涉及
机构是否被要求
编制环境评估或
环境影响声明。
根据这些法规，某些
通常属于CPSC行动类别
具有“影响可能性很小或没有影响”
人类环境”，因此，
不需要环境
评估或环境影响
声明。16 CFR 1021.5(c)。规则
关于产品认证属于
在此类别排除范围内。16
CFR 1021.5(c)(2)。

X. 优先适用

CPSA第26(a)条，15 U.S.C.
2075(a)，涉及优先效力
CPSC（美国消费品安全委员会）的消费品安全
标准。然而，第1110部分是一项程序性规则，而非消费品
安全标准。因此，
第26(a)条的优先适用条款
CPSA（消费品安全法）不适用于本最终
规则。

XI. 《国会审查法》

《国会审查法》(CRA;
5 U.S.C. 801-808) 规定，在
规则可以生效，发布
规则的机构必须提交该规则，以及

81 该数字假设每条记录的平均费用为
每份GCC和CPC的平均费用估计为25美元
将每次报关 25 美元除以每次报关平均包含的证书数量；这些平均值随后按 GCC 和 CPC 以得出每
证书，金额为0.77美元。

82 $64.28 comes from rounding $64.275 = 133,692 每年/每年 2,080 小时。见 *https://www.opm.gov/policy-data-oversight/pay-leave/salaries-wages/salary-tables/pdf/2024/DCB.pdf*。

83 *https://www.bls.gov/news.release/ecec.t02.htm*

某些相关信息，提交给国会两院和主计长

General. 5 U.S.C. 801(a)(1). CRA
提交材料必须表明是否
规则是"重大规则"。《国会审查法》规定
信息与监管事务办公室
监管事务办公室（OIRA）确定
是否一项规则符合"重大"
规则。"

依据 CRA,OIRA 已确定本最终规则符合 5 U.S.C.中所定义的"重大规则"。

804(2). 为遵守CRA,CPSC
将向以下机构提交所需信息
国会各议院和
总审计长。

16 CFR Part 1110 中的主题清单

行政实践与
程序，商业与工业，证书，认证，儿童，

组件部件证书，消费品
保护、电子申报、进口、标签、产品测试和

认证、报告和
记录保存要求，记录
保留，受监管产品。

■ 基于序言中陈述的理由，
委员会修订16 CFR第
1110内容如下：

第 1110 部分--合规证书
合规

条
1110.1 目的和范围。
1110.3 定义。
1110.5 须符合要求的成品
已认证。
1110.7 谁必须为成品出具证明。
1110.9 证书语言和格式。
1110.11 证书内容。
1110.13 证书的可获取性。
1110.15 成品的法律责任
产品认证机构。
1110.17 记录保存要求。
1110.19 零部件证书。

授权： 15 U.S.C.2063,Pub.L.110-314 第 3 条和第 102 条，122 Stat.3016, 3017(2008),Pub.L.112-28(2011)。

1110.1 **目的和范围。**

本部分规定了以下实体：
必须为成品签发证书
产品依据第
消费品安全第14(a)条
法案（CPSA），经修订，15 U.S.C.
2063(a)；规定证书内容，
表格，以及可用性要求，
必须满足这些要求
CPSA第14条；要求
进口商提交证书
以电子方式（eFile）向美国海关
与边境保护局（CBP）提交，用于
进口的成品，这些产品是
需要认证的；并澄清
本部分哪些条款适用于
组件部件证书。本部分
不涉及类型或频率
支持
证书的变体。

1110.3 定义。

(a) 第3节的定义
CPSA、15 U.S.C. 2052 及其他
消费品中的定义
2008年消费品安全改进法
(CPSIA),Pub.L.110-314，适用于此
部分。

(b) 此外，以下
定义适用于本
部分：

自动化商业环境系统（ACE）指电子数据

CBP（美国海关与边境保护局）授权的交换系统
用于数据传输和
用于跟踪、控制和
处理商业进口，包括
报关和报关单汇总数据，并包括任何后续的 CBP 授权电子数据交换系统。

*CBP*或*Customs*指美国海关
与边境保护局。

证书或合规证书
指证明成品
范围内的产品或组件部件
证书范围符合
下的消费品安全规则
CPSA、或类似规则、禁令、标准，
或任何其他法律下的法规
由委员会执行，如
证书上的"证书"和"合规证书"通常

指所有四类证书，如
本节定义：一般
合格证书（GCC），
儿童产品证书（CPC），
成品证书和零部件证书。

*Certifier*指签发方
合规证书。

儿童产品证书(CPC)指依据《消费品安全法》第 14(a)(2) 条、15 U.S.C.2063 及本章第 1107 部分就成品签发的合规证书。

委员会或CPSC指美国消费品安全委员会。

零部件指一种组件
消费品或其他
受以下法规监管的产品或物质
委员会，如1109.4(b)所定义
本章中，拟使用的
在制造或组装
成品，且不旨在
供消费者销售或使用，作为
成品。

部件证书是指
a 的自愿合规证书
组件部件，如本
条款。

收货人，就本部分而言，
指保管或
交付进口成品
CPSC证书数据所针对的
所需的，并可能承担法律
由CPSC对所需的
成品证书数据，如
第1110.15节所述。

电子申报指以电子方式提交成品所需数据要素

产品证书，如
1110.11，以该格式录入ACE
1110.13(a)(1) 中要求的。

成品上所需的数据元素
电子证书指以下一组
产品证书中所指明
可通过电子方式访问，格式按1110.9(c)所述。

成品指一种消费品
产品或其他产品或物质，
或消费品的一部分或
物质，受消费品
《消费品安全法》下的产品安全规则，或
委员会执行的任何其他法律下的类似规则、禁令、标准或法规，且为消费或仓储而进口，或在商业中分销，并且是

包装、销售或为销售而持有，以供或为
供消费者使用。

成品证书是指
成品的合规证书
本节所定义的产品，即
是1110.5 要求的。共有两种
成品证书类型：
儿童产品证书（CPC）
和一般合格证书
(GCCs).

成品认证方指
被要求签发成品的当事方
依据1110.7的产品证书。
依据第14(a)(1)和(2)条
《消费品安全法》（15 U.S.C. 2052, 2063(a)(1), 及 2063(a)(2)），成品认证人必须是本节所定义的进口商，或制造商或

第
CPSA第3(a)(11)和(12)条（15 U.S.C. 2052(a)(11)和(12)）。

一般合格证书(GCC)指依据 CPSA 第 14(a)(1) 条、15 U.S.C.2063(a)(1) 为成品签发的合规证书。就本部分而言，进口商指登记进口商(IOR)

有资格为进口
《关税法》下的成品
1930年法案，经修订（19 U.S.C.
1484(a)(2)(B)），可能是所有者，
购买方，或授权报关
代理人；但前提是，如果进口商记录（IOR）是
授权报关代理人，报关
报关代理人可以识别所有者，
购买者或收货人
授权海关的产品的
报关代理人进行报关，作为当事方
负责遵守CPSC
作为.....一部分的证书要求
成品证书数据已提交
CPSC的PGA数据集。成品用
通过邮寄进口的产品，或
a *de minimis*关税豁免依据 19
U.S.C. 1321(a)(2)(C)被主张，该
进口商，以便CPSC的
证书要求的是当事方

依据 CBP 法规和规章有资格为成品办理报关，其可以是所有人、购买人、收货人或授权报关代理人。就本规则而言，CPSC 通常不会将购买或接收产品供个人使用或享用的消费者视为负责认证的进口商。

制造商，如第 CPSA 第 3(a)(11) 条，指制造或进口消费品的任何人。15 U.S.C.2052(a)(11)。

所有人或购买人，就本部分而言，指对需要提交 CPSC 证书数据的进口成品享有经济利益的当事方，包括成品的实际所有人，该人可能依据1110.15 的规定就所需的成品证书数据被 CPSC 追究法律责任。

自有品牌商，定义见第 CPSA第3(a)(12)条所指的，是指在带有自有品牌标识的消费品标签上拥有品牌或商标的所有者。15 U.S.C.2052(a)(12)。消费品在以下情况下带有自有品牌标识：(i) 产品(或其容器)上标注的商标或品牌并非该产品制造商的品牌或商标；(ii) 其品牌或商标被标注在产品(或容器)上的人已授权或促使该产品被如此标注；且(iii) 该产品制造商的品牌或商标未出现在该标签上。

产品注册系统指一个数据库由 CPSC 创建和维护，用于便利成品认证人依据1110.11 的规定以电子方式提交成品证书所需数据元素，该认证人如1110.7(a) 所述，且依据 1110.13(a)(1) 须电子申报成品证书。本定义包括任何 CPSC 后续系统。

第三方合格评定机构指其认可已被 CPSC 接受、可依据本章1107.2 的要求对儿童产品进行认证检测的检测实验室。

1110.5 需要认证的成品。

受 CPSA 下消费品安全规则或委员会执行的任何其他法律下的类似规则、禁令、标准或法规约束的成品，凡为消费或仓储而进口，或在商业中分销的，必须附有成品证书。

1110.7 谁必须对成品进行认证。

(a) 进口。除另有规定外在 CPSC 执行的特定规则、禁令、标准或法规中规定，对于在美国境外制造且必须依据 1110.5 附有证书的成品，本部分所定义的进口商即为成品认证人，必须签发符合本部分要求的成品证书。

(b) 国内产品。除除非委员会执行的特定规则、禁令、标准或法规另有规定，对于在美国制造且必须随附证书的成品(如1110.5所述)，制造商即为成品认证人，必须签发符合本部分要求的成品证书。但是，如果在美国制造的成品带有自有品牌标识，则自有品牌商为成品认证人，必须签发符合本部分要求的成品证书，除非制造商签发该成品证书。

1110.9 证书语言和格式。

(a) 语言。一份电子提交的成品产品证书必须采用英语。所有其他证书，包括纸质和电子证书，必须使用英语，也可同时包含任何其他语言的相同内容。

(b) 格式。成品在美国境外制造并拟进口至美国供消费或仓储的成品证书，须使用1110.13(a)(1) 要求的格式进行电子申报。所有其他成品证书必须按 1110.13(b) 和 (c) 的规定提供，并可按本节 (c) 小节的规定以纸质或电子方式提供。

(c) 电子证书。电子成品证书若通过唯一标识符在成品、运输纸箱或发票上显著标明，并可通过万维网统一资源定位符(URL)或其他电子方式访问，且该成品证书、URL或其他电子方式以及唯一标识符连同对电子成品证书本身的访问权限，在成品之日或之前可供委员会、CBP(美国海关与边境保护局)、分销商和零售商访问，则符合1110.13(b)和(c)的要求，前提是该成品在商业中分销。如果电子成品证书设有密码保护，则在 CPSC 或 CBP 要求时，必须在提供证书的同时提供密码。

1110.11 证书内容。

(a) 内容要求。每成品证书必须：

(1) 识别成品受证书涵盖。成品证书必须包含以下至少一种唯一标识符：全球贸易项目编号(GTIN)、型号、注册号、序列号、库存保有编号(SKU)、通用产品代码(UPC)或替代标识符，并附有足以将成品与证书对应的充分描述。成品证书还可包含其他标识符，例如批号、型号款式和型号颜色，以协助识别产品。

(2) 列明成品所认证的、《消费品安全法》项下的各项消费品安全规则，或委员会执行的任何法律项下的类似规则、禁令、标准或法规。成品证书必须单独列明所有适用的规则、禁令、标准或法规。

(3) 指明依据1110.7 对成品合规性进行认证的成品认证人，包括该当事方的名称、街道地址、城市、州或省、国家或行政区、电子邮件地址和电话号码。

(4) 指明代表成品认证人保存1110.17 所列记录的个人，并提供其联系信息(至少包括个人姓名、街道地址、城市、州或省、国家或行政区、电子邮件地址和电话号码)。该个人可以是职位名称，前提是该职位始终有人担任并能回应 CPSC 的请求。

(5) 提供成品制造、生产或组装的地点(包括制造商名称、街道地址、城市、州或省、国家或行政区、电子邮件地址和电话号码)和日期(至少包括月和年)。对于持续数日的生产批次，提供初始制造日期(至少包括月和年)。

(6) 提供最近一次检测的日期和地点(包括每个第三方合格评定机构或其他

成品检测所依据的一方
产品证书取决于，名称、
街道地址、城市、州或省、
国家或行政区域、电子邮件
地址和电话号码），其中
成品针对以下进行了测试
符合规则、禁令、
标准或法规中引用的
1110.11(a)(4)。

(7) 提供成品
认证人的证明。对于1110.13(a)(1)要求的电子申报证书，
证明包含在产品中
注册表以及CPSC的合作伙伴
政府参与机构（PGA）消息集
CBP与贸易自动化接口
要求（CATAIR）
实施指南(包括其修订版)。所述的纸质和电子成品证书
在1110.9(b)和(c)中，以及在
1110.13(a)(2)、(b)和(c)必须
包括以下由
成品认证人：

本人特此证明，本证书所涵盖的成品符合本证书所述规则、禁令、标准和法规，且本证书中的信息
证书据其所知是真实且准确的
据我所知、所信。我
理解并确认这是一个
明知并实施下列行为属于美国联邦犯罪：
故意作出任何重大虚假、虚构或欺诈性陈述、表示或
本证书上的遗漏。

(b) 记录的电子访问。在
除识别.....之外
保存记录的个人，如
1110.11(a)(4)所述，成品
产品证书可包含一个URL，
或其他电子方式，提供对所需基础记录的电子访问以支持
1107.26 中规定的证书
及本章1109.5(g)款，或任何
其他适用的消费品
安全规则、禁令、标准或法规
由委员会执行。

(c) 法定或监管测试
排除项：除委员会另有规定外，如果成品认证人就行使适用的消费品安全规则或类似规则、禁令、标准或法规项下的法定或监管检测排除，则除列明所有
适用规则、禁令、标准和
根据以下要求所需的法规
1110.11(a)(2)，并代替提供
测试的日期和地点
根据以下规定为该法规进行
1110.11(a)(6)，成品证书应指明适用的测试排除项。

(d) 不要求重复测试。
尽管成品证书
必须列出每项适用规则、禁令、
标准或法规单独认证，成品认证机构不
需要进行相同的第三方
对每个样品进行多次测试
当某项规则引用或纳入
完整地，另一适用的消费品
产品安全规则或类似规则、禁令、
标准，或任何其他法律下的法规
委员会执行的与以下相关的法律
同一要求。

1110.13 证书的可获取性。

(a) 随附证书。 A
成品证书必须
随附每件成品或
成品装运所需
依据1110.5进行认证。每
成品证书必须
仅描述一种产品。
(1) 对于在美国境外制造并提供销售的成品
进口至美国，用于
消费或仓储，包括
供销售的成品
消费或仓储，来自
对外贸易区，或符合19 U.S.C.1321(a)(2)(C)项下最低限额关税豁免条件的成品，该成品
认证方必须通过电子方式提交成品
中要求的证书数据要素
1110.11 在提交入境申报时，
或在提交入境申报及入境之时
如果两者一起提交，则摘要
CPSC的PGA中提供的ACE
报文集CATAIR实施指南(包括其修订版)。对于成品
在美国境外制造
州并通过邮件进口的，
成品认证人必须填写
第1110.11条所要求的成品证书数据元素，须
在到货前录入CPSC的产品登记库
产品中物质或
美国。
(2) 对于成品
在美国制造，该
成品认证人必须签发
在日期当日或之前提供所需证书
成品在商业中分销，并使成品证书可立即供检查，即
在24小时内，应CPSC的要求。
(b) 提供证书。成品认证人必须提供
所需的成品证书以
每个分销商或零售商
成品。
(c) 可用性。成品
认证人必须使成品
证书可供查验，即在CPSC或CBP提出请求后24小时内提供。

1110.15 成品的法律责任

产品认证人。

成品认证人可以直接或通过另一实体，
维护电子证书
平台。依据本部分第1109条
chapter，成品认证人可
依赖另一方进行测试或认证
组件或成品。
此外，就1110.13(a)(1)而言，
成品认证人可依赖
另一方将数据录入
产品登记库，或代其认证成品。第1110.7条所确定的成品认证人，
仍对以下承担法律责任
成品中的信息
证书，包括其有效性、
准确性、完整性和
可用性。

1110.17 记录保存要求。

成品认证人员是
要求保存成品
证书以及以下记录
支持此类证书至少
自证书创建之日起五年
日期：

(a) 检测结果记录，其
GCC 依据并记录于
本章1109.5(g)和(j)
（如适用）。

(b) 测试结果及其他记录
儿童产品证书（CPC）所依据的记录，如
1107.26 和1109.5(g) 适用)要求。
及本章(j)款（如

(c) 测试结果及其他记录
组件所依据的记录
证书所依据的，按照
本章第1109.5(g)和(j)条。

1110.19 零部件证书。

依照本章第 1109 部分的规定，
组件证书
自愿的，但可被
成品认证人签发
成品证书。组件
部件证书不得通过电子申报提交于
在零部件进口时通过ACE提交。零部件认证人，以及依赖零部件证书签发成品证书的成品认证人，必须符合本章第1109部分的要求。零部件证书
必须符合相同的格式、内容、
记录保存和可用性
要求作为成品
证书，如 1110.9所述，
1110.11 、1110.13(c)、1110.15 和 1110.17.

阿尔伯塔·E·米尔斯，

消费品安全委员会部长。

[联邦公报文件号 2024-30826，存档日期 1-7-25；上午 8:45]

账单代码 6355-01-P

VerDate Sep2014 19:55 Jan 07, 2025 Jkt 265001 PO 00000 Frm 00047 Fmt 4701 Sfmt 9990 E:\FR\FM\08JAR3.SGM 08JAR3

这份文件是怎么做出来的

本译本是CPSC《合规证书电子申报规则（16 CFR Part 1110）》的中文全译本，共 46 页。表格、图注、页眉页脚、编号层级都按原文位置一一还原，未做任何删节。

你手上如果也有英文文件要处理

- 合同、标书、标准、专利、报告：翻译后保留原版式，0.15 元/页
- PDF 转 Word：100 页内免费，超出 0.1 元/页
- 扫描件、图片版 PDF：先 OCR 再转 Word，免费
- 不用注册、不用登录，传上去直接下载

打开下面这个地址，把你自己的文件传上去试试：

https://www.ivyivy.com.cn/

支持私有化部署（需按贵方模型与合规要求评估）

扫码关注服务号
咨询定制交付

本译本由机器翻译生成，仅供阅读参考；专业技术判断与合规引用，请以英文原文为准。

本页为译制说明，不属于原文件内容。